

股票简称：迪贝电气

股票代码：603320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注册地址：浙江省嵊州市三江街道迪贝路 66 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签署日期：2019 年 10 月 21 日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提供担保的，应当为全额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以保证方式提供担保的，应当为连带责任担保，且保证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应不低于其累计对外担保的金额”。2019 年 6 月末公司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6.29 亿元，低于 15 亿元，因此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需提供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迪贝控股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2019 年 6 月末，迪贝控股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9,248.80 万元。根据迪贝控股的《企业信用报告》，截至 2019 年 8 月 22 日，迪贝控股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0 万元，迪贝控股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额不低于其累计对外担保的金额。

2018 年 11 月 13 日，迪贝控股与公司签署《担保协议》，迪贝控股同意为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22,993.00 万元（含）的可转债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中诚信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中诚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税后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考虑到本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以及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可以在上述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20%比例的基础上适当提高现金分红比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独立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订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8、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订，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300.00	1,56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3.28	5,152.52	4,58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	4,283.28	5,152.52	4,588.9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2,860.00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4,674.9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61.18%		

发行人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2,860.00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4,674.91 万元的 61.18%。

（三）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支出，继续投入公司生产经营，包括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等。

（四）本次发行前利润分配政策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8,643.69 万元。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四、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主要客户及单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 多年来长期专注于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全国制冷压缩机电机骨干企业之一，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长虹华意、丹佛斯集团、钱江制冷等国内外知名制冷压缩机生产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20%、99.55%、98.68%和 98.29%，客户集中

度较高。同时为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与客户双方的影响，公司与长虹华意、钱江制冷等主要客户开展原材料的配套采购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向客户采购硅钢、漆包线等原材料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7.00%、54.84%、56.73% 和 51.36%。如果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发生变化，或主要客户自身经营发生困难，都将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长虹华意为发行人的第一大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向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3.16%、74.64%、69.99% 和 71.64%。长虹华意对于发行人的业务稳定性存在重大影响。公司向长虹华意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受到全球压缩机产能高度集中、国内压缩机行业兼并整合的影响，同时考虑到整体产能有限、以及业务的稳定性，公司将长虹华意作为重点客户，优先满足向其供应产品，公司是长虹华意的战略合作伙伴。若未来长虹华意的经营状况、产品竞争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长虹华意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新业务开拓的风险

除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募投项目“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外，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生产产品为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系公司围绕现有主营产品开发的新产品，系公司新业务开拓。其中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同属于制冷压缩机电机产品品类，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相互配套使用，主要起到控制压缩机转速的作用，两者组成一个机电控制系统，共同应用于节能变频冰箱。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进行先行投入。新业务开拓在市场和客户开发等方面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如果新业务开拓不达预期效果，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募集资金运用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备良好

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等因素作出的，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面临着产业政策变化、市场环境变化、消费者需求变化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且公司此次募投生产产品为新产品，如果投产后市场情况发生不可预见的变化、产品销售单价不及预期或公司不能有效开拓新市场，产能扩大后将存在一定的产品销售风险，存在新增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效益。

2、新增大量资产折旧摊销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投资金额合计达 25,687.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公司的资产将有所增加，年折旧摊销费用也将有所增加，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产品存在不能按计划实现销售的风险。若此种情形发生，则存在利润下滑的风险。

（四）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违约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 6 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2、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可转债特有的转股权利，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

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也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有可能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因此，如果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同时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也会随之出现波动并甚至有可能低于面值。

3、发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投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4、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期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产生收益，可转债进入转股期后，如果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5、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条款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6、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1）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规定：“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结合当时的市场状况等因素，分析并决定是否向股东大会提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公司董事会并不必然向股东大会提出转股价格向

下修正方案。因此，未来在可转债达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时，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可能面临公司董事会不及时提出或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的风险。

（2）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价格达到一定条件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可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由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潜在摊薄作用，可能存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风险。同时，在满足转股价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向下修正的幅度，股东大会有权审议决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因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存在不确定性。

7、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中诚信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信用等级为“A+”。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中诚信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从而导致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3
一、一般释义.....	13
二、专业术语释义.....	15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7
一、公司基本情况.....	17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7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4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8
一、市场风险.....	38
二、经营风险.....	40
三、财务风险.....	41
四、技术风险.....	42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43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43
七、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44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7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7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8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9
四、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52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53
六、公司的竞争地位分析.....	69
七、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74
八、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84
九、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及相关资质情况.....	91
十、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91
十一、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96
十二、公司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96

十三、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98
十四、自上市以来历次股本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99
十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做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99
十六、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02
十七、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情况及资信评级情况.....	104
十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5
十九、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110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同业竞争情况.....	111
二、关联交易情况.....	112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23
一、关于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123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123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	132
四、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34
五、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34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6
一、财务状况分析.....	136
二、盈利能力分析.....	159
三、现金流量分析.....	172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174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74
六、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	177
七、重大事项说明.....	187
八、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187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89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89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89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09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11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 放情况.....	211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2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16
四、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结论.....	218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20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0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20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2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4
五、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22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26
一、备查文件内容.....	226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226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迪贝电气	指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星机电	指	浙江绍兴新星机电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迪贝电工	指	浙江迪贝电工有限公司
景德镇迪贝	指	景德镇迪贝电机有限公司
迪贝香港	指	迪贝（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希尔顿之星	指	HILTON STAR LIMITED
迪贝智控	指	浙江迪贝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迪贝控股	指	迪贝控股有限公司，2013 年 5 月 20 日前其名称为浙江迪贝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迪贝工业炉	指	嵊州市迪贝工业炉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吴建荣先生与吴储正女士
长虹华意	指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荆州华意	指	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长虹华意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加西贝拉	指	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长虹华意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钱江制冷	指	杭州钱江制冷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丹佛斯集团	指	丹佛斯集团包括丹佛斯（天津）、丹佛斯（法国）和丹佛斯（美国），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杭州新霓虹	指	杭州新霓虹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兴发安康	指	浙江兴发机车设备有限公司和浙江安康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属相同自然人同一控制，公司的主要客户之一
精达股份	指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600577.SH）
露笑科技	指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617）
大洋电机	指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002249.SZ）
方正电机	指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002196.SZ）
江特电机	指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002176.SZ）
卧龙电驱	指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580.SH）
通达动力	指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76.SZ）
布里斯托	指	美国布里斯托压缩机国际有限公司
意大利都凌	指	意大利都凌压缩机公司
黄石东贝	指	黄石东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美芝	指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万宝	指	广州万宝集团压缩机有限公司

北京恩布拉科	指	尼得科压缩机(北京)有限公司, 曾用名北京恩布拉科雪花压缩机有限公司
凌达	指	格力电器下属压缩机子公司统称, 主要包括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武汉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重庆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郑州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合肥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等
台湾瑞智	指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嵊州涡旋	指	嵊州市涡旋冷冻机有限公司
embraco	指	恩布拉科, 1971 年成立, 是一家总部位于巴西的全球密封式制冷压缩机市场的领导厂商
Tecumseh	指	Tecumseh Products Company, 是一家美国封闭式制冷压缩机制造商。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用及特制空调、家用冰箱和冷柜及商用制冷设备
Secop	指	思科普, 德国压缩机制造商, 2017 年被 Nidec Global Appliance Germany GmbH 收购。思科普是先进的压缩机制造厂家, 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用制冷、轻型商用制冷以及直流制冷设备
Cubigel	指	西班牙轻型商用压缩机制造商, 2012 年被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收购
泰国 KK	指	成立于 1965 年, 是泰国最大的压缩机制造厂家。主要产品为压缩机、电机、铜线等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产业在线	指	北京智信道咨询有限公司旗下网站, 北京智信道咨询有限公司系暖通空调行业中权威的市场调研机构
本次发行	指	迪贝电气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	指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
本募集说明书/《可转债募集说明书》	指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m ²	指	平方米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中诚信/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释义

制冷压缩机	指	用以压缩和输送气相制冷剂的设备
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指	一般指电机功率范围涵盖 25W-4000W，冲片外径 70-160MM 的压缩机电机
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指	一般指电机功率范围为 4000W 以上，冲片外径 160-890MM 的压缩机电机
制冷循环	指	制冷循环由压缩过程、冷凝过程、膨胀过程、蒸发过程组成，是利用有限的制冷剂在封闭的制冷系统中，反复地将制冷剂压缩、冷凝、膨胀、蒸发，不断在蒸发器吸热汽化，进行制冷降温的过程。
制冷压缩机电机	指	制冷压缩机的驱动电机
直流无刷电机	指	采用电子换向的直流电机，由电动机主体和驱动器组成，是一种典型的机电一体化产品。直流无刷电机广泛应用在智能化和精度高的仪器和设备上，如电脑的光驱、洗衣机、模型飞机等
铝线电机	指	采用铝质漆包线绕组的电机
定子	指	全封闭式压缩机电动机静止不动的部分，由定子铁芯和定子绕组两部分组成，主要作用是产生旋转磁场
转子	指	全封闭式压缩机电动机中由轴承支撑的旋转体
电机效率	指	将电能转换为机械能的效率，数值上等于电机的输出功率和输入功率的比值，是电机性能的重要指标
发蓝	指	将钢材或钢件在空气或水蒸气中加热到适当温度使其表面形成一层蓝色或黑色氧化膜的工艺
退火	指	将金属构件加热到高于或低于临界点，保持一定时间，随后冷却，从而获得接近平衡状态的组织与性能的金属热处理工艺
电磁兼容性	指	设备所产生的电磁能量既不对其它设备产生干扰，也不受其他设备的电磁能量干扰的能力
COP	指	COP(Coefficient Of Performance)，即能量与热量之间的转换比率，简称能效比
RoHS 指令	指	《欧盟议会和理事会关于在电气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是一项强制执行的指令。该项指令要求自 2006 年 7 月 1 起，所有在欧盟销售的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铅、汞、六价铬、镉和多溴联苯（PBB）、多溴二苯醚（PBDE）
UL 认证	指	保险商试验所（UL）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全世界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最大的机构之一。UL 主要从事产品的安全认证和经营安全证明业务，其最终目的是为市场得到具有相当安全水准的商品，为身心健康和财产安全得到保证做出贡献。目前其认证是全世界范围内最具权威性的质量安全认证之一
SGS 检测	指	全球领先的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机构 SGS 根据标准、法规和客户要求等条件对目标进行符合性认证的服务
ISO9001: 2000 质量管理体系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缩写为 ISO）就产品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而制定的一项国际化标准，ISO9001 用于证实企业设计和生产合格产品的过程控制能力

丝	指	1 丝=1/100 毫米
HP	指	马力，一种功率单位，1 马力等于每秒钟把 75 公斤重的物体提高 1 米所做的功
硅钢	指	硅钢亦称电工钢，指含硅为 1.0%-4.5%，成品含碳量低于 0.03%的硅合金钢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的简称。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DIBAY ELECTRIC CO.,LTD.
法定代表人	吴建荣
注册资本（股本）	100,000,000.00 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嵊州市三江街道迪贝路 66 号
股票简称	迪贝电气
股票代码	603320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 2018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443 号文）核准。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为 22,993.00 万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即 2019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具体为：第一年 0.50%、第二年 0.80%、第三年 1.20%、第四年 1.60%、第五年 2.00%、第六年 3.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19 年 10 月 29 日，即 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0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8.45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

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 11 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

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 11 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

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22,993.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承销协议及承销团协议进行包销。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2)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等(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3)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5、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向公司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迪贝电气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2.299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 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16、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2,993.00 万元(含 22,993.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以募集资金投入
1	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15,591.00	13,652.00
2	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	3,578.00	3,074.00
3	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6,518.00	6,267.00
合计		25,687.00	22,993.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全额置换。

（三）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可转债的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22,993.00 万元（含 22,993.00 万元）。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四）债券评级及担保情况

公司聘请中诚信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

公司控股股东迪贝控股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

④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⑤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①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期《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②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③当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④当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⑤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⑥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⑦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及网站上公告通知。

(2) 在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③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④公司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⑤本期可转债担保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⑥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债 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⑦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⑧修订《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本规则”）；

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3) 上述第（2）项规定的事项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如公司董事会未能按本规则规定履行其职责，单独或合计持有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4)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除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

会议召开时间或取消会议，也不得变更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取消会议或者变更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的，召集人应在原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5 个交易日内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并说明原因，但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媒体上公告。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拟决议事项消除的，召集人可以公告方式取消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原因。

（5）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当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①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召集人及表决方式；

②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③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④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

⑤出席会议者必须准备的文件和必须履行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以及送达时间和地点；

⑥召集人名称、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⑦召集人需要通知的其他事项。

（6）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不得早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0 日，并不得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3 日。于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可转债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

（7）召开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地点原则上应为公司住所地。会议场所由公司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

（8）符合本规则规定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机构或人员，为当次会议召集人。

(9) 召集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应当聘请律师对以下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 ①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本规则的规定;
- ②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 ③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 ④应召集人要求对其他有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出席人员及其权利

(1)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2) 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由召集人根据本节“(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和本节“(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2)在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规定决定。

单独或合并代表持有本期可转债 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公司及其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前 10 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提出临时议案的债券持有人姓名或名称、持有债权的比例和临时提案内容,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媒体上公告。

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本规则内容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 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4) 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5）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代理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①代理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
- ②代理人的权限，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具有表决权；
- ③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④授权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⑤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授权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6）召集人和律师应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在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共同对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的资格和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的张数。

上述债券持有人名册应由公司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并无偿提供给召集人。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也可以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首先由会议主持人按照规定程序宣布会议议事程序及注意事项，确定和公布监票人，然后由会议主持人宣读提案，经讨论后进行表决，经律师见证后形成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2)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在公司董事长未能主持会议的情况下，由董事长授权董事主持；如果公司董事长和董事长授权董事均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以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 50%以上多数（不含 50%）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作为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持人。

(3) 应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的要求，公司应委派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4) 召集人应当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期可转债张数总额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5) 下列机构和人员可以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债券担保人（如有）、债券受托管理人，上述人员或相关方有权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就相关事项进行说明。除该等人员或相关方因持有本期可转债而享有表决权的情况外，该等人员或相关方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时无表决权。

(6) 会议主席有权经会议同意后决定休会、复会及改变会议地点。经会议决议要求，会议主席应当按决议修改会议时间及改变会议地点。休会后复会的会议不得对原先会议议案范围外的事项做出决议。

6、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 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会议

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4）会议设监票人两名，负责会议计票和监票。监票人由会议主席推荐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与公司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时，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一公司授权代表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5）会议主席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6）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7）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本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可转债的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任何与本期可转债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外：

①如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②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作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8)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二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公告中应列明：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9)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①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名称或姓名；

②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以及会议见证律师、监票人和清点人的姓名；

③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张数及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可转债张数占公司本期可转债总张数的比例；

④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

⑤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⑥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⑦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0) 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应当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会议主持人、召集人（或其委托的代表）、记录员和监票人签名。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公司董事会保管，保管期限为十年。

(11) 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突发事件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不能正常召开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

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恢复召开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将上述情况及时公告。对于干扰会议、寻衅滋事和侵犯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行为，应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12) 公司董事会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六)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为自 2019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9 日。

(七) 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400.00
发行人律师费用	40.00
会计师费用	16.00
资信评级费用	25.00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42.1993
总计	523.1993

以上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而发生增减。

(八) 本次发行时间安排及上市流通

1、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日期	事项
T-2 2019 年 10 月 21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T-1 2019 年 10 月 22 日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网上路演
T 2019 年 10 月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认购日、网上申购日

月 23 日	
T+1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2 2019 年 10 月 25 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申购中签缴款
T+3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 2019 年 10 月 29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2、本次可转债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相关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荣

董事会秘书：丁家丰

办公地址：浙江省嵊州市三江街道迪贝路 66 号

联系电话：0575-83368521

传真：0575-83368512

（二）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俞康泽、吴继平

项目协办人：曹思宇

经办人员：鄢让、王建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3 室

联系电话：021-68801584

传真：021-68801551

（三）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王凡

经办律师：徐蓓蓓、贾仟仞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 532-2 号金蝶科技园 D 栋五楼

联系电话：025-83304480

传真：025-83329335

（四）审计机构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叶韶勋

经办会计师：毕强、潘素娇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衍

经办人员： 邬敏军、代琳琳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吉大厦 8 楼

联系电话：021-60330988

传真：021-51019030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七）登记结算公司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八）收款银行

户名：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帐号：0200080719027304381

开户行：工行北京东城支行营业室

（九）担保人信息

名称：迪贝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荣

办公地址：浙江省嵊州市三江街道迪贝路 62 号

联系电话：0575-83368533

传真：0575-83045887

第三节 风险因素

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可能涉及一系列风险，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此次发行的可转债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一）市场经济环境的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制冷压缩机电机主要应用于冰箱、冰柜、中央空调、陈列柜等家用及商用制冷设备，其市场变化直接受下游家用冰箱行业和商用制冷行业市场变动的影响。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产业发展变化都将对国内外市场的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到家用冰箱行业、商用制冷行业以及更上游的制冷压缩机电机行业。

报告期内发行人冰箱压缩机电机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28%、62.75%、55.91%和 51.93%，其下游的家电行业受房地产市场影响较大。商品房销量直接影响下游冰箱等家电的销售，从而影响家电行业相关产业链上的企业。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以及居民家庭冰箱保有量接近饱和等因素的影响，我国冰箱、冰柜产销量市场增长空间有限。

中国压缩机企业除立足国内市场外，正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报告期内压缩机出口量的增长，部分抵消了我国国内冰箱和商用制冷市场需求增长放缓对压缩机电机行业的影响，但未来影响国际国内冰箱和商用制冷设备消费需求变化因素仍有很多，如市场需求增长出现滞涨或下跌，则将对上游压缩机电机的市场需求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冰箱和商用制冷设备终端消费市场发生变化，行业经营压力也将逐级向上游传递，使压缩机电机行业的利润空间受到一定程度的挤压，进而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二）市场竞争的风险

我国是全球最主要的冰箱压缩机制造国，并且形成了比较集中的市场格局。相应的我国压缩机电机行业也已形成了比较集中的行业状况，我国专业从事冰箱压缩机电机业务的企业约有十余家。技术研发能力、生产管理水平、产能扩张速

度等因素决定了冰箱压缩机电机未来市场竞争格局的走势。新一轮技术升级、产能扩张将有可能加剧市场竞争。而在商用压缩机电机领域，由于商用压缩机技术含量高，其最核心的压缩机生产技术目前仍基本由日本、欧美企业掌握，相应的压缩机电机市场也由日本、欧美企业占据主要份额，本公司虽已成为少数进入欧美制冷工业企业配套体系的国内压缩机电机企业，但国外厂商依靠其技术、资金实力，其整体市场优势很难在短期内被撼动，而随着国内压缩机电机企业技术能力的整体提升，更多的国内电机制造企业将参与到商用压缩机电机市场的竞争中。

此外，随着我国政策对实体经济的扶持力度加大，看好制冷压缩机电机行业发展的后进入者加入市场竞争或现有业内企业扩张产能，将可能打破目前的市场竞争格局，加剧市场竞争。而下游冰箱、商用制冷行业经过前几年的大幅度增长已经进入调整期，导致国内压缩机电机市场需求相应进入调整期，如果压缩机电机行业的整体产能扩张快于市场需求，可能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及公司利润水平下降。

综上，如本公司不能保持持续的研发能力、持续提升管理能力并进行理性的产能扩张和产品序列拓展，将降低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使公司业务发展受阻。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压缩机电机的主要原材料是硅钢片、铜铝漆包线、铝锭及铝丝等。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上述原材料的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5.02%、85.71%、88.13%和 82.82%。铜、铝和硅钢均属于大宗金属材料，受供求关系、国际经济、政治、金融等多种因素影响，价格波动明显且频繁，增加了公司成本控制、原材料采购管理的难度。该三项原材料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及毛利率水平。公司虽确立了与原材料价格联动的定价机制，并与部分主要客户就原材料采购开展合作。但随着生产规模扩大，公司原材料采购量增长，未来铜、铝和硅钢市场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压力甚至造成损失。此外，如公司与下游客户间的定价机制或原材料采购合作方式发生改变，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四）中美贸易摩擦的风险

2018 年以来，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公司出口的压缩机电机产品属于第一批美国对中国 500 亿美元产品征收 25%关税的产品清单之列，公司出口美国客户包括布里斯托和丹佛斯（美国）。2018 年公司出口到美国的销售金额为 2,699.01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为 4.46%，占比较小。中美贸易摩擦将直接导致公司出口美国产品的关税增加，影响该部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而对公司出口美国业务和整体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主要客户及单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 多年来长期专注于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全国制冷压缩机电机骨干企业之一，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长虹华意、丹佛斯集团、钱江制冷等国内外知名制冷压缩机生产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20%、99.55%、98.68%和 98.29%，客户集中度较高。同时为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与客户双方的影响，公司与长虹华意、钱江制冷等主要客户开展原材料的配套采购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向客户采购硅钢、漆包线等原材料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7.00%、54.84%、56.73%和 51.36%。如果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发生变化，或主要客户自身经营发生困难，都将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长虹华意为发行人的第一大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向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3.16%、74.64%、69.99%和 71.64%。长虹华意对于发行人的业务稳定性存在重大影响。公司向长虹华意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受到全球压缩机产能高度集中、国内压缩机行业兼并整合的影响，同时考虑到整体产能有限、以及业务的稳定性，公司将长虹华意作为重点客户，优先满足向其供应产品，公司是长虹华意的战略合作伙伴。若未来长虹华意的经营状况、产品竞争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长虹华意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新业务开拓的风险

除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募投项目“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外，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生产产品为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系公司围绕现有主营产品开发的新产品，系公司新业务开拓。其中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同属于制冷压缩机电机产品品类，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相互配套使用，主要起到控制压缩机转速的作用，两者组成一个机电控制系统，共同应用于节能变频冰箱。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进行先行投入。新业务开拓在市场和客户开发等方面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如果新业务开拓不达预期效果，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外销收入分别为 7,244.52 万元、10,993.40 万元、8,162.11 万元和 4,527.0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61%、17.36%、13.49% 和 13.66%。公司出口业务执行国家“免、抵、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退税政策较为稳定。虽然退税金额不直接计入公司利润，但如果国家降低或取消退税率，则不可退税部分将计入公司经营成本，从而影响公司利润。如果国家调整公司产品的出口退税政策，公司可能无法完全将增加的成本内部消化或向下游客户转嫁，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迪贝电气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有效期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

本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享受各项税收优惠，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但因国家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税收优惠税种、税率的变动以及公司享

受的税收优惠到期等因素的影响，亦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二）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压缩机电机产品主要为冰箱压缩机及商用压缩机配套，随着公司产销量的逐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将随之扩大。2019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2,878.55 万元，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94.99%，公司账龄结构相对合理。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著名制冷压缩机制造企业，企业实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收状况基本良好。但不排除部分客户因其自身原因拖欠公司货款，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可能。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54%、15.59%、14.59%和 14.56%。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受到部分客户需求下降、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原材料价格上涨、人工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呈现下降趋势。未来如公司产品需求、产品销售结构、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继续发生不利变动，则公司毛利率将面临继续下降的风险。

四、技术风险

压缩机是冰箱、空调等制冷设备的核心，也是主要耗能部件，而压缩机主要动力来源于压缩机电机，因此压缩机电机的技术先进程度和能耗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冰箱、空调等制冷设备电器的能耗水平。随着节能降耗成为全世界的基本共识，世界各国强制性节能标准的要求也呈逐步提高的趋势。因此，对冰箱、空调等制冷设备及其零部件的节能技术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另一方面，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对压缩机电机的产品设计、成本控制产生重要影响。

多年来公司通过对硅钢片冲压工艺、发蓝退火工艺、定转子嵌线工艺、小槽口嵌线技术、集中绕组和端部绝缘等工艺技术的持续研发，生产的各类型高效压缩机电机，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但如果未来公司丧失持续研发能力，或研发方向、技术升级和产品开发速度不适应行业发展的需求或在研发过程发生重

大失败，则公司将可能面临被竞争对手超越、市场萎缩或成本控制落后的局面，最终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运用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备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等因素作出的，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面临着产业政策变化、市场环境变化、消费者需求变化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且公司此次募投生产产品为新产品，如果投产后市场情况发生不可预见的变化、产品销售单价不及预期或公司不能有效开拓新市场，产能扩大后将存在一定的产品销售风险，存在新增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效益。

（二）新增大量资产折旧摊销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投资金额合计达 25,687.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公司的资产将有所增加，年折旧摊销费用也将有所增加，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产品存在不能按计划实现销售的风险。若此种情形发生，则存在利润下滑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建荣先生与吴储正女士，其通过直接或间接持股方式，共控制本公司 67.50%的股份。此外，吴建荣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吴储正女士为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吴储正女士的配偶邢懿烨先生为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公司虽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但吴建荣先生、吴储正女士及其关联方仍有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以及主要决策者身份，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决策、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发展战略等重大事项施加影响，进而使公司决策出现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的可能性。

七、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一）违约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 6 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二）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可转债特有的转股权利，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也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有可能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因此，如果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同时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也会随之出现波动并甚至有可能低于面值。

（三）发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投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四）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期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产生收益，可转债进入转股期后，如果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五）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条款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六）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1、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规定：“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结合当时的市场状况等因素，分析并决定是否向股东大会提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公司董事会并不必然向股东大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因此，未来在可转债达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时，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可能面临公司董事会不及时提出或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的风险。

2、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价格达到一定条件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可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由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潜在摊薄作用，可能存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风险。同时，在满足转股价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向下修正的幅度，股东大会会有权审议决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因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存在不确定性。

（七）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中诚信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信用等级为“A+”。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中诚信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从而导致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100,000,000 股，股本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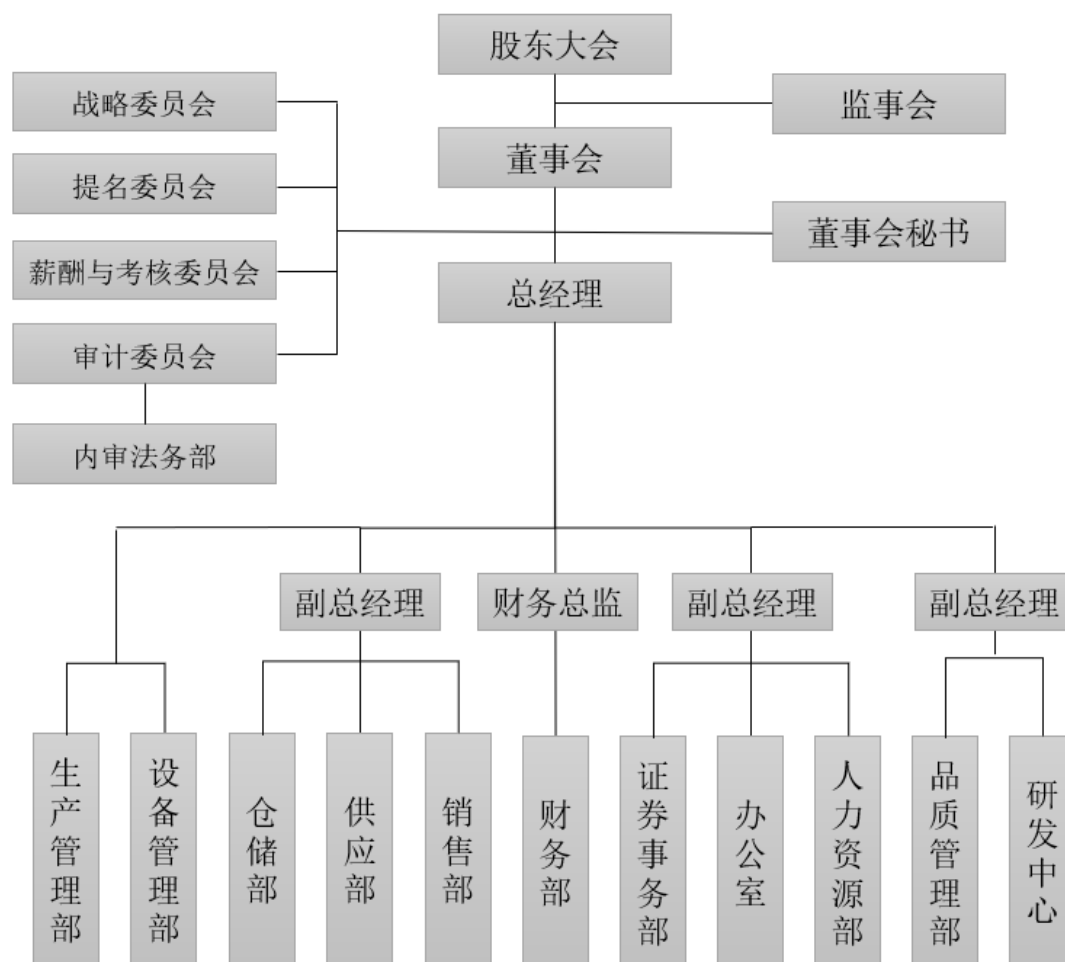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股	-	-
2、国有法人股	-	-
3、其他内资股	67,500,000	67.5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51,001,982	51.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498,018	16.50%
4、外资持股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7,500,000	67.5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2,500,000	32.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32,500,000	32.50%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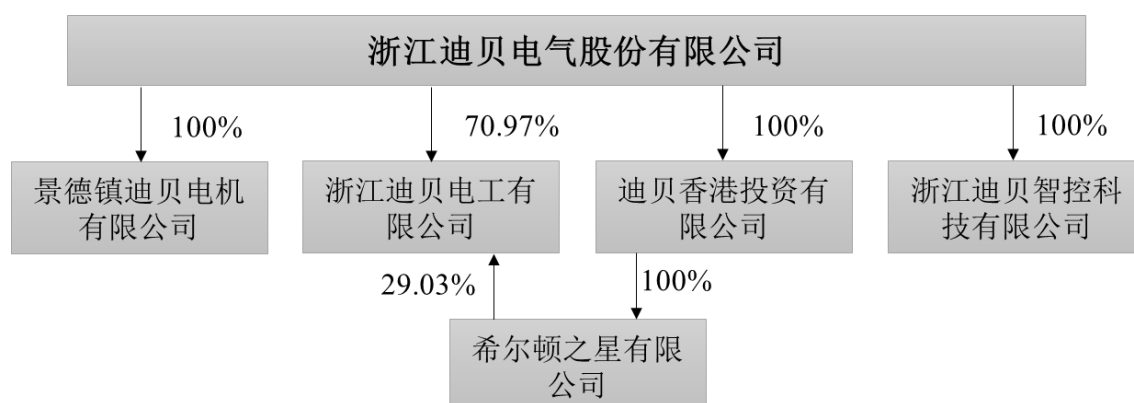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本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股）
迪贝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3	47,827,776	47,827,776
吴储正	境内自然人	16.50	16,498,018	16,498,018
嵊州市迪贝工业炉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	3,174,206	3,174,206
浙江太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2,750,000	-
浙江卧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1,544,100	-
刘永超	境内自然人	0.82	821,400	-
张景波	境内自然人	0.76	763,300	-
陈玉麒	境内自然人	0.48	475,000	-
孙勇	境内自然人	0.47	470,000	-
孙彩云	境内自然人	0.44	438,400	-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结构图



（三）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及生产经营地
					直接	间接	
1	迪贝电工	2005/11/15	电机生产	310.00 万美元	70.97	29.03	嵊州
2	景德镇迪贝	2008/5/9	电机生产	2,000.00	100	-	景德镇
3	迪贝香港	2010/12/24	综合	1,326.00 万港元	100	-	香港
4	希尔顿之星	2007/4/2	投资	100.00 万美元	-	100	萨摩亚
5	迪贝智控	2018/5/21	电机生产	2,000.00	100	-	嵊州

（四）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 2018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18 年末		2018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迪贝电工	1,173.91	10,729.21	5,463.29	-466.61
2	景德镇迪贝	1,488.87	1,075.34	14.01	-101.24
3	迪贝香港	1,111.76	1,110.46	-	0.90
4	希尔顿之星	3,794.44	3,794.44	-	-102.92
5	迪贝智控	5,399.14	1,788.65	2.73	-211.35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迪贝智控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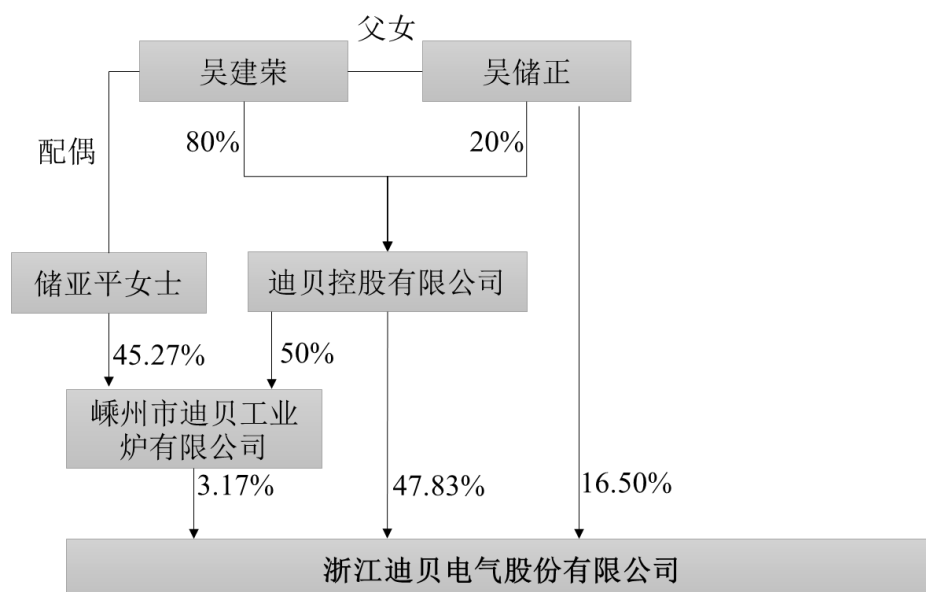
（五）公司参股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参股企业。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制关系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迪贝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建荣先生和吴储正女士，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如下：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迪贝控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名称	迪贝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8 年 7 月 6 日
注册地址及实际经营地：	嵊州市三江街道迪贝路 62 号
法定代表人：	吴建荣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16.00 万元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经营管理；生产、销售：油烟机、燃气灶、保洁柜；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家用电器、五金配件、汽车配件；货物进出口
当前股权结构：	吴建荣先生持有 80%股权，吴储正女士持有 20%股权

迪贝控股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资产总额	91,430.29
负债总额	21,912.67
所有者权益	69,51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38,713.47
项目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64,165.79

净利润	3,105.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4.27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建荣先生和吴储正女士，基本情况如下：

吴建荣先生，195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70 年 12 月至 1989 年 3 月，在浙江特种电机厂任职，历任车间主任、分部部长；1989 年 4 月起任嵊州市压缩泵厂厂长兼书记，1993 年 12 月起任新星机电董事长兼总经理，1998 年 7 月起任迪贝控股执行董事，现任迪贝电气董事长、迪贝控股董事长和总经理、迪贝电工董事长、景德镇迪贝董事长、嵊州市兴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新联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嵊州市恒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嵊州市嘉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吴储正女士，198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 年 6 月毕业于英国爱丁堡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职于英国 Helen Lowe Co& ltd（会计事务所）；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职于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自 2009 年 9 月起历任新星机电监事、总经理，现任迪贝电气董事、总经理，迪贝电工董事兼总经理，迪贝控股董事，迪贝工业炉监事，景德镇迪贝监事会主席。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其他控股企业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迪贝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吴建荣先生、吴储正女士除投资控制迪贝电气外，其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一、同业竞争情况/（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均未被质押。

四、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

本公司自 1993 年成立，20 多年来长期专注于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全国制冷压缩机电机骨干企业之一。制冷压缩机是制冷系统的核心部件，公司产品是制冷压缩机的核心部件，广泛应用于冰箱、冰柜、中央空调、陈列柜、冷库等制冷设备中。公司电机产品通过长虹华意、丹佛斯等主流压缩机生产厂商，间接配套于海尔、美的、美菱、博世、西门子、伊莱克斯、GE 等国内外冰箱知名品牌，以及格力、约克、开利及江森自控等商业制冷设备厂商。公司以定频、变频技术方案多，家用、商用应用范围广等特点在压缩机电机行业中占据领先地位。在家用制冷设备领域，公司将抓住国内冰箱等家电产品消费升级的机遇，以小型高效、变频产品巩固并提高行业地位；在商用制冷设备领域，公司致力于国外厂商技术替代与国内新兴市场的挖掘，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制冷压缩机电机，具体又可分为冰箱压缩机电机和商用压缩机电机。公司生产的制冷压缩机电机通过长虹华意、丹佛斯等主流压缩机生产厂商，间接配套于海尔、美的、西门子等国内外冰箱及商业制冷设备厂商。公司生产的压缩机电机以其具有能效高、节能环保等方面的优越性能，成为中国压缩机电机市场中的行业引领者之一。

本公司主要产品及其配套产品示例如下：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压缩机电机行业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下属的中小型电机分会进行行业自律管理。中小型电机分会的主要作用是对协会成员提供信息咨询、技术交流、产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服务。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与发布压缩机行业产业政策、提出中长期产业发展导向和指导性意见以及建设项目的备案管理。国家质检总局和国家标准化委员会负责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质量、安全等标准制定及产品质量认证、监督。

2、主要行业政策

序号	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单位	与发行人业务相关内容
1	《“能效之	2017 年	工信部	目录分两大类，含工业装备类和消费类近 80 个型号

序号	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单位	与发行人业务相关内容
	星”产品目录（2017）》	11 月		产品，其中工业装备类产品有工业锅炉、变压器、电动机、容积式空气压缩机等。
2	《关于印发节能节水 and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7 年版）的通知》	2017 年 9 月	财政部	对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节能节水 and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享受企业所得税抵免优惠政策的适用目录进行适当调整。共有电动机、风机、水泵、压缩机、变频器、LED 照明等 32 类节能节水设备选入目录。
3	《2017 年工业节能监察重点工作计划》	2017 年 3 月	工信部	强调突出抓好重点用能企业、重点用能设备的节能监管等工作，实施重大工业专项节能监察，如电机能效提升专项监察，工业锅炉能效提升专项监察。
4	《关于促进绿色消费的指导意见》	2016 年 3 月	国家发改委、中宣部、科技部等十部门	指明将鼓励绿色产品消费，继续推广高效节能电机、节能环保汽车、高效照明产品等节能产品，到 2020 年，能效标识 2 级以上的空调、冰箱、热水器等节能家电市场占有率达到 50% 以上。
5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2015 年 11 月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指出国家将继续支持节能环保、生物技术、信息技术、智能制造、高端装备、新能源等新兴产业的发展，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
6	《中国家电产业技术路线图》	2015 年 10 月	中国家用电器技术大会	新版家电产业技术路线图更加强调产品的节能环保与智能化。
7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2015 年 9 月	国家标准委员会	新的能效标准将给变频市场带来发展机遇。与空调相比，变频冰箱的占比还严重偏低。之前包括成本、控制等推广变频冰箱的难题都一一解决之后，售价不再高企的变频冰箱有望迎来发展的黄金时期。
8	《家用电器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征集行业建言的公告》	2015 年 8 月	中国家用电器协会	指明了“推动家电工业进一步产业升级、转变增长方式；实现创新驱动发展，完善创新体系建设，加快行业核心技术突破，引进和培养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发展智能制造、推动家电制造转型”等将成为我国“十三五”期间家用电器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
9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	2014 年 8 月	国家发改委、国家质检总局	能效标识制度通过强制、统一的标准对家电产品实施能源效率分级，使得消费者能够方便容易的了解产品的节能特性，能效标识制度的出台引导了节能冰箱、空调的市场消费。

序号	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单位	与发行人业务相关内容
10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实现 2013 年节能减排目标任务的通知》	2013 年 8 月	国家发改委	国家将继续实施节能产品惠民工程，推广高效电动机 500 万千瓦，推动超高效节能产品市场消费，同时提高节能产品惠民工程推广产品补贴标准，对能效“领跑者”产品推广给予更高标准的补贴。
11	《2013 年中国国家标准第九号公告》	2013 年 6 月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新标准规定未能达到新能效标准的产品将不能上市销售，使得我国家电产品的整体能效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推动了家电行业不断提高节能技术水平，带动上游高效节能压缩机及电机行业的快速发展。
12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13-2015 年）》	2013 年 6 月	工信部、国家质检总局	各地区将组织工业企业对照电机能效提升计划淘汰路线图，指导重点企业制定 2013-2015 年电机系统节能改造及淘汰落后方案，支持企业优先选用高效电机替换低效电机，对电机与拖动设备进行匹配性改造。

（三）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简介

（1）电机简介

电机泛指能使电能转化为机械能的机器，广泛应用于工业、农业、国防、公用设施和家用电器等各经济领域。电机行业作为一个传统行业已经成为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一环。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电机制造业已经形成了比较完整的产业体系。随着电机产业的国际转移，中国已经成为世界电机，特别是中小电机的主要生产制造基地，多家国际知名电机制造商如 ABB、通用电器、西门子、歌美飒等均在中国设立了制造中心。近年来，在一系列节能环保政策的推动下，国内电机制造企业开始不断加大节能技术研发，推出高效节能电机产品，争取加速实现产业升级。电机作为基础动力设备，近年来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

从结构上看，电机主要由定子和转子两大部件组成，组成定子的主要有定子铁芯、定子绕组、机座等，组成转子的主要有转子铁芯、转子绕组、转轴等。定子、转子铁芯的质量与性能直接决定了电机的性能、能效以及稳定性等关键指标。一般而言，电机中固定的部分称为定子，在其上面装设了成对的直流励磁的静止的主磁极；而旋转的部分称为转子，在上面要装设电枢绕组，通电后产生感应电

动势，充当旋转磁场，产生电磁转矩进行能量转换。电机的种类、结构和用途也各不相同、根据能量转换方式，电机可以分为电动机和发电机。

（2）压缩机简介

公司产品主要配套于制冷压缩机。

从产品形态上看，压缩机分为全封闭式压缩机、半封闭式压缩机和开启式压缩机。全封闭压缩机通常将一组配套的电机定子和电机转子，直接封装于压缩机壳体内部，通过传动轴与活塞相连，与被驱动部分共用一根主轴，压缩机外表除了必要的管道、机架和接线外，基本为一整洁的密闭壳体，这种结构减少了压缩机的尺寸和重量，提高了压缩机的寿命和质量，但同时对电机的加工精度、可靠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半封闭式压缩机的冷却能力较强，能效比较高，能适应较广阔的压力范围和制冷量要求；开启式压缩机则一般用于大功率的工业制冷。目前，公司产品主要配套于全封闭式压缩机。

从输出形式上看，压缩机分为定频压缩机和变频压缩机。变频压缩机，是指相对转速恒定的压缩机而言，通过一种控制方式或手段使其转速在一定范围内连续调节，能连续改变输出能量的压缩机。传统压缩机依靠其不断地“开、停”来调节温度，其一开一停容易造成温度忽冷忽热并消耗较多电能。变频压缩机则依靠转速的快慢达到控制温度的目的，温度波动小、电能消耗少，达到节能环保的效果。目前，定频压缩机在小容量冰箱市场上仍然占据主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定频压缩机电机，但是变频压缩机电机的数量快速增长。

最后，从应用领域上分，制冷压缩机可以家用制冷压缩机和商用制冷压缩机。家用制冷压缩机主要包括家用冰箱冷柜压缩机和家用空调压缩机；商用制冷压缩机又可以分为商用空调和其他工商业制冷压缩机。目前发行人的电机产品主要覆盖家用冰箱冷柜压缩机和商用制冷压缩机。

2、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容量

公司专业从事各类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冰箱、冰柜、制冷展示柜、商用制冷等领域。制冷压缩机电机主要作用是为制冷循环提供动能。除极少数特殊的制冷压缩机外，制冷压缩机与其电机具有一一对应的关系，因此，制冷压缩机电机的市场状况与其下游压缩机以及整机市场状况休

戚相关。

(1) 冰箱冰柜压缩机市场概况

①冰箱冰柜市场情况

从全球市场来看，2015 年冰箱冷柜的全球产销量约为 1.8 亿台。在销量分布上，2015 年中国冰箱冷柜的内销量为 5,829.70 万台，约占全球销量的 32.39%，美国、印度、巴西、俄罗斯、德国分别以 8.50%、6.40%、3.90%、3.60%和 3.20%的销量占比分列第二至六位。在产能分布上，中国冰箱冷柜的产量为 9,342.40 万台，约占全球产量的 51.90%，印度、墨西哥、泰国、土耳其和韩国分别以 6.20%、5.00%、4.30%、4.20%和 3.80%的产量占比分列第二至六位¹。前六大生产地区中亚细亚洲占据五席，合计占比高达 70.40%，是全球冰箱的主要制造地。

从国内市场来看，2005 年以来，我国冰箱行业保持了快速发展，冰箱总产量从 2005 年的 2,584.75 万台增长至 2018 年的 7,478.50 万台，年复合增长率为 8.52%。冰箱市场在前几年家电下乡及节能补贴等政策的连环刺激下，高速增长过后规模逐渐趋于平稳。受政策退出以及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冰箱行业整体规模保持稳定，而结构升级将持续。2017、2018 年全球经济普遍复苏，全球居民消费需求提升，导致冰箱出口量激增。2017、2018 年我国冰箱的出口量增速分别为 12.74%及 6.01%，受出口因素拉动，我国冰箱销量小幅上涨。

报告期内，我国冰箱产销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台

项目	2018 年	同比	2017 年	同比	2016 年
冰箱产量	7,478.50	-0.50%	7,516.20	0.77%	7,458.70
冰箱销量	7,518.90	0.16%	7,507.20	1.22%	7,416.80
其中：内销量	4,309.60	-3.81%	4,480.20	-5.31%	4,731.60
出口量	3,209.30	6.01%	3,027.30	12.74%	2,685.20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随着商业冰柜市场的不断细化，产品类型越来越多，我国冰柜市场正朝着定制化、专业化、个性化方向发展。冰柜市场近年来销量呈现稳定增长趋势，2012 年至 2018 年冰柜市场销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6.75%。2017 年受内需和外销的双重

¹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拉动，冰柜产量达 2,356.10 万台，同比增长 6.66%；销量达 2,357.40 万台，同比增长 7.28%。2018 年，受人民币贬值的影响，我国冰柜出口数量仍然保持上涨趋势，出口数量同比增长 5.71%。受出口因素的拉动，2018 年我国冰柜销量同比增长 3.15%。

报告期内，我国冰柜产销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台

项目	2018 年	同比	2017 年	同比	2016 年
冰柜产量	2,430.90	3.17%	2,356.10	6.66%	2,209.00
冰柜销量	2,431.60	3.15%	2,357.40	7.28%	2,197.40
其中：内销量	973.50	-0.45%	977.90	4.87%	932.50
出口量	1,458.10	5.71%	1,379.30	9.04%	1,265.00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②冰箱冰柜压缩机市场情况

从全球市场来看，相较冰箱冷柜整机成品，压缩机的生产集中度更高，中国已成为全球冰箱冷柜压缩机的核心生产国。2015 年全球冰箱冷柜压缩机产销规模和整机一致也在 1.8 亿台左右。其中，中国的产量和销量分别达到 12,367.50 万台和 12,461.50 万台，均占据全球市场的 69%左右²。同时，在前期产能快速扩张和国际市场开拓过程中，中小冰箱压缩机制造企业因技术、资金、销售等方面的短板，生存压力增加，导致压缩机行业整体集中度一再提高。2015 年，我国冰箱压缩机行业前六家厂商（长虹华意、黄石东贝、安徽美芝、广州万宝、钱江制冷和北京恩布拉科）的产量占国内企业总销量的比例已经超过 80%，占全球总销量的比例约 56%。其中，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2015 年产量达 3,880 万台³，黄石东贝产量为 2,404 万台⁴，钱江制冷销量达 1,500 万台⁵，安徽美芝销量约 1,400 万台⁶，仅四家就占据国内 73.70%的销量规模。

从国内市场上看，由于下游冰箱冰柜产量的持续增长，近年来我国冰箱冰柜压缩机的产能也保持了持续的增长。过去几年，随着全球经济逐步复苏，我国冰箱冰柜压缩机出口量快速增长，出口增长已经成为我国冰箱冰柜压缩机需求增长

²资料来源：产业在线

³数据来源：长虹华意 2015 年年报

⁴数据来源：黄石东贝 2015 年年报

⁵数据来源：钱江制冷访谈

⁶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的重要动力。2012 年我国冰箱冰柜压缩机出口数量为 2,760.60 万台，2017 年我国冰箱冰柜压缩机出口数量为 5,013.00 万台，2012 年至 2017 年我国冰箱冰柜压缩机出口数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12.67%。

报告期内，我国冰箱冰柜压缩机产销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台

项目	2017 年	同比	2016 年	同比	2015 年
产量	15,156.70	9.80%	13,804.50	11.62%	12,367.50
销量	15,028.00	8.21%	13,888.00	11.45%	12,461.50
其中：内销量	10,015.00	6.47%	9,406.30	8.68%	8,655.00
出口量	5,013.00	11.85%	4,481.70	17.74%	3,806.50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2）我国商用压缩机市场概况

商用压缩机应用范围广泛，大到中央空调机组、大型冷柜冷库，小到饮水机、制冰机等。从结构上看，目前商用压缩机主要包括涡旋式、活塞式和螺杆式压缩机。从制冷功率上看，商用压缩机可以分为重型商用压缩机、轻型商用压缩机以及其他商用压缩机。

① 我国轻型商用制冷压缩机市场情况

轻型商用压缩机应用广泛，带动电机市场增长。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中国的制冷体系不断完善壮大，冰淇淋机、酒店厨房冷柜、饮料展示柜、超市陈列柜、酒店点菜柜、自动售贩机、小型冷库、制冰机等产品市场需求量越来越大，轻型商用制冷压缩机销量快速增长。轻型商用制冷压缩机的应用范围非常广，有待开发的广阔空间。未来几年，市场需求量还将保持快速增长。

国内主要压缩机厂商扩张产能，促使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市场增长。2012 年，长虹华意收购了全球第四大轻型商用压缩机企业——西班牙 cubigel，通过对其产品、技术工艺的全面消化吸收，掌握了轻型商用压缩机的技术和工艺。目前，长虹华意已完成建设“年产 600 万台高效和商用压缩机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14 年 12 月建成投产，项目二期已于 2018 年 3 月建成投产，已达到 600 万台超高效、变频、商用压缩机的年生产能力。国内大型压缩机厂商对轻型商用压缩机产能的扩张，将带动相应电机市场的增长。

轻型商用制冷压缩机进入由于有较高的技术、市场门槛，行业目前主要由几家外资企业在竞争，主要包括 Embraco、布里斯托、Tecumesh、Secop、长虹华意及其控股的 Cubigel、泰国 KK、日本松下等。近年来，很多国内企业也在向这个市场渗透，带动轻型商用制冷压缩机销量快速增长。根据产业在线提供的数据，2015 年全年，我国轻型商用压缩机的需求量为 1,721.50 万台。

② 我国重型商用压缩机市场情况

重型商用压缩机主要应用于中央空调和工商业制冷设备两大类。

A、中央空调压缩机市场情况

近年来我国居民住房条件改善较快，面积超过 100 m² 以上的套房、复式住宅、高级公寓、别墅以及商用地产的迅速增加。因为商用空调具有提供大面积恒温且整体恒温效果好的特点，恰好满足了这一市场的需求，最近几年保持增长。2015 年受宏观经济以及房地产市场下滑的影响，稍有下滑。2015 年-2017 年我国中央空调、多联机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年份/类别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中央空调	876.67	17.77%	744.36	8.07%	688.75	-5.65%
其中：多联机	451.05	30.15%	346.56	15.86%	299.11	-0.56%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B、我国其他工商用制冷压缩机市场情况

食品冷链也是目前重型商用制冷压缩机的重要应用市场之一。目前从整体冷链体系而言，我国食品冷链还未形成体系，大概 90% 的肉类、80% 的水产品、大量的牛奶和豆制品基本还是在没有冷链保证的情况下运销。从冷链设施装备来看，汽车冷藏车辆、铁路冷藏车辆、冷库容量均有不足，与发达国家相比相去甚远。中国的冷库容量约为美国的一半、印度的 60%。人均冷库容量为美国的 1/9，日本的 1/4，冷链需求正快速增长，行业还有巨大空间。另一方面，电商也将为中国的冷链市场提供增长动力。按照生鲜电商未来达到中国电子商务预期渗透率 10% 来估算，生鲜电商的潜在市场空间将达到 2,500 亿元，按冷链宅配成本约占

销售额的 15%测算，仅生鲜宅配这一块的冷链物流（包括仓储和运输）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375 亿元⁷。压缩机在食品冷链零部件中占重要地位，这意味着相应的制冷压缩机及下游的电机市场均有较大的上升空间。

3、行业发展趋势

（1）压缩机电机节能高效发展趋势

压缩机电机作为压缩机的心脏，是压缩机的动力来源，电机的效率的提升从根本上决定了压缩机的能效水平，从电机制造业发展来看，电机在提高效率、降低能耗方面的技术进步从未间断。目前，我国制造的制冷压缩机电机效率已从我国引进国外生产线之初的 70%左右提升至 80%以上，每一个点的提高都意味着巨大的能源节约。

2013 年 3 月 21 日，工信部正式开展 2013 年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专项行动⁸，将实施电机能效提升计划列作工作重点之一。2013 年 6 月，为贯彻落实“十二五”节能减排规划和工业节能“十二五”规划，提高电机能效，促进电机产业升级，工信部、国家质检总局组织编制了《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13-2015 年)》。根据该计划提出的目标，到 2015 年，我国实现电机产品升级换代。2017 年 3 月，工信部发布了《2017 年工业节能监察重点工作计划》，强调突出抓好重点用能设备节能监管工作，如电机能效提升专项监察。

（2）压缩机电机变频化发展趋势

变频压缩机，是指相对转速恒定的压缩机而言，通过一种控制方式或手段使其转速在一定范围内连续调节，能连续改变输出能量的压缩机。行业内普遍认为压缩机电机变频化，是直接提高压缩机制冷效率的有效手段。产业在线数据显示，2016 年至 2018 年，国内变频冰箱的全年销售量分别为 717.60 万台、1,270.60 万台和 1,665.70 万台。过去三年，变频冰箱销量整体趋势上涨，但是受到技术、成本等因素的影响尚未进入快速增长阶段。随着压缩机向节能高效的方向发展，变频技术在冰箱领域的大规模应用将是必然趋势。同时，根据 2015 版中国家用电器

⁷资料来源：《冷链行业投资策略：迎接冷链大时代》，行业研究报告，兴业证券

⁸资料来源：《2013 年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

冰箱产业技术路线图的要求，2015 年变频冰箱市场占比约 10%，2020 年占比 30%，2025 年占比 50%。由此可见，变频冰箱压缩机存在广阔的市场空间⁹。

变频空调压缩机方面，近几年，在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引导以及节能惠民补贴政策的推动下，变频空调迅速发展，市场份额逐年扩大，增速远超过行业增速。变频空调占比呈上升趋势，但是定频空调因在价格上有优势，目前仍占主导地位，目前定频空调的主要市场是出口及国内的三四线市场。在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推动下，未来变频空调将占主导地位。

（3）节材技术和新材料的应用

节省耗材是压缩机电机行业成本控制的重要课题。节材技术是在保证性能的前提下，通过不断优化产品设计，减少产品重量、体积以达到降低材料耗用的目的。节材技术主要通过电机定子和转子冲片、槽型、漆包线绕组等方面的优化设计实现。

与此同时，新材料的应用在节省耗材，提高电机性能方面也有巨大的推动作用。目前铝漆包线、稀土材料在压缩机电机中的应用已经较为成熟。铝线电机压缩机销售放量增长主要有三个原因。首先，中国家用电器协会倡导“铝代铜”技术在家电业的推广，对铝线电机压缩机在冰箱制造业中的地位加以认可。其次，整机厂对铝线电机压缩机的认可度提高。第三，铝线电机压缩机制造技术日臻成熟，很多压缩机生产企业已经将铝线电机压缩机的 COP 值提升到 2.0，归入中高能效标准，能够满足冰箱整机能效 1 级和欧洲 A++能效标准。而钕铁硼等稀土材料因其具有极高的磁能积和矫力，同时具有高能量密度的优点，从而被应用于直流无刷电机中，成为变频电机的重要原材料。

（4）本土配套体系进一步完善、产业配套专业化分工深化

早期我国压缩机电机制造主要依靠引进生产线仿制和直接进口满足需求。随着我国在冰箱压缩机及压缩机电机方面制造经验不断丰富，自主研发力量的不断增强，目前我国已经能够实现冰箱压缩机整机的国产化，并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压缩机零部件配套体系。而在商用制冷压缩机电机领域，因其压缩机技术

⁹资料来源：《需求不稳 压缩机产能过剩》，中国电子商情空调与冷冻，2016 年 2 月

难度大、造价高，以往这一领域基本被国外或合资电机制造商所垄断，随着五大商用空调压缩机生产企业对中国产业转移和成本控制要求的提升，国内电机制造企业逐步开始进入艾默生、丹佛斯等欧美企业的供应商队伍。

我国压缩机行业的电机配套体系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压缩机制造企业投资的电机制造企业或生产线，另一类是专业压缩机电机生产企业，通过外部专业化配套协作方式为压缩机制造企业提供电机配套。随着产销量的整体扩大，以及国家对家电产品能效指标的不断提高，客观上要求整机、压缩机以及压缩机电机在产能、技术、工艺和管理水平上不断提升。但对于整机厂而言，改造或新建电机生产线投入较大，且相对于专业电机生产企业在技术、成本上不具有优势。因此，行业内专业分工分化、协作配套模式比例上升。

（四）行业进入壁垒

1、客户开发壁垒

制冷压缩机电机作为冰箱、冰柜、空调压缩机产品的核心部件，其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质量直接影响制冷压缩机的可靠性和能效水平，因此，压缩机厂商在选择压缩机电机产品前，均需经过较长时间的严格测试、匹配和认证。压缩机厂商通常选择产品质量稳定、产品开发能力强，并且有一定经验和实力的压缩机电机生产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压缩机厂商一旦选定压缩机电机供应商后，一般不轻易更换。因此，压缩机行业的新进入者通常将面临较大的客户开发难度。

2、技术壁垒

制冷压缩机电机制造技术属于精密制造技术，不仅需要价格昂贵的高精度加工设备，而且需要相对较高的生产与管理水平，在较长时间内持续积累生产经验，并保持持续的产品开发能力，才能不断提高压缩机电机的品质和可靠性。更重要的是，随着节能降耗日益深入，消费者在购买冰箱、空调等最终产品时，对于节能环保的要求逐渐成了主导消费者选择的决定性因素之一，为满足消费者需求，技术升级要求时间越来越短，工艺水平越来越高。对于新进入者，没有多年的技术储备和经验积累难以形成持续、快速的技术响应能力，将很快在技术升级的推动下淘汰出局。

3、资金壁垒

压缩机电机在技术理论上属于较为成熟的产品，从功能原理上进行升级突破十分困难，因此技术升级主要体现在工艺设计，加工精度等方面。每次升级都意味着原有工装、模具、绕线机、嵌线机等设备的更新，只有持续地投资才能维持压缩机电机技术的先进性和不断更新的能力，对于行业新进入者具有一定的资金壁垒。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支持

目前我国已经成为世界家电制造大国，正处于向制造强国转变过程中。2011年中国家电协会制定了《中国家用电器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建议》提出我国家电及零部件制造业要向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和实现发展方式转变，经过10年的努力，实现由家电大国转变为家电强国的目标。2013年3月21日，工信部正式开展2013年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专项行动¹⁰，将实施电机能效提升计划列作工作重点之一。2013年6月，为贯彻落实“十二五”节能减排规划和工业节能“十二五”规划，提高电机能效，促进电机产业升级，工信部、国家质检总局组织编制了《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13-2015年）》。根据该计划提出的目标，到2015年，我国将实现电机产品升级换代。2017年9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节能节水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7年版）的通知》，对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节能节水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享受企业所得税抵免优惠政策的适用目录进行适当调整。共有电动机、风机、水泵、压缩机、变频器、LED照明等32类节能节水设备选入目录。

（2）消费升级带动市场需求

随着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社会保障体系的逐步完善，追求时尚的年轻一代消费能力和消费观念已发生根本性变化。购买家电不再仅是为了满足基本生活

¹⁰资料来源：《2013年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

需求，现代人更希望通过优质的家电提升生活品质、分享最新技术给生活带来的改变。这种趋优消费理念正使我国家电行业从政策刺激的消费增长模式向消费升级模式转型。目前，家电行业积极布局智能化家居，依托物联网、云计算等先进技术，空调、冰箱企业纷纷推出智能化产品。消费者对节能、环保、舒适的关注的提升，已使中高端家电、节能高效家电的销量呈现持续快速增长势头，相应地使高效节能电机、变频电机在压缩机电机市场中的份额不断提升。

（3）农村市场发展及城镇化水平提高促进家电消费

在前期“家电下乡”等消费刺激政策的带动下，家电产品在农村快速普及并实现消费升级，农村消费者对高品质家电的需求将大大增加。农村市场已成为我国家电市场的一块主要消费力量。虽然我国农村家电市场发展较快，但目前我国农村拥有电视、冰箱、空调等耐用家用消费品的数量与城镇相比仍有差距，2017年城镇居民家庭平均每百户冰箱保有量较农村居民家庭多 6.30 台，空调保有量较农村家庭多 76 台。如与国外先进国家相比差距则更大。未来农村家电市场家电普及率将大幅上升，农村市场的逐步成熟为制冷行业企业提供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¹¹。同时，城镇化进程也为家电工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2018 年，我国城镇化率为 59.58%¹²，城镇化和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将带来家电需求的增长。

2012 年-2017 年我国平均百户农村家庭主要白色家电拥有量

单位：台

类别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农村	空调	25.36	29.80	34.20	38.80	47.60	52.60
	冰箱	67.32	72.90	77.60	82.60	89.50	91.70
城镇	空调	126.81	102.20	107.40	114.60	123.70	128.60
	冰箱	98.48	89.20	91.70	94.00	96.40	98.00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4）新技术驱动市场需求

家电技术和产品的创新也会创造新的市场需求。我国政府正积极推行节能减排政策，国内外市场对节能家电和绿色家电的需求也迅速增长。家电业在变频技术、新能源技术、新材料与材料替代技术、智能化和网络化技术等技术方面逐步

¹¹资料来源：《中国家用电器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建议》，中国家用电器协会

¹²资料来源：联合国

取得突破。这些技术创新将显著地提高家电产品的性能和品质，带动了行业的升级转型，也为上下游行业创造了新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技术进步及技术创新带动了国内产品的出口量，海外市场已经成为家电市场新的增长点。

（5）保障性住房拉动市场需求

李克强总理在 2016 年 3 月 5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十三五期间”，要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现 1 亿左右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完成约 1 亿人居住的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引导约 1 亿人在中西部地区就近城镇化。到 2020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5%。同时，要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 2000 万套。一系列的保障房政策以及促进房地产市场发展的政策，将相应拉动我国家电市场。

2、不利因素

（1）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不稳定

2008 年金融危机后，欧美经济形势持续低迷，市场消费能力下降，加大了我国家电出口的压力。虽欧美等成熟市场经济在 2012 年开始逐步复苏，但局部地区政局的动荡、国际金融市场、大宗商品市场的波动，中美贸易摩擦的升级使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存在多种不稳定因素。各国贸易保护主义加强，制造业向发达国家回流等趋势，也一定程度削弱了我国家电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而我国经济在多年持续的高速增长后，在一定时期内，将面临经济下行的压力。在此情况下固定资产投资减少、融资成本升高、市场消费意愿下降等将对我国家电行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2）技术改造投入不足

随着压缩机电机对节能、环保要求的提高，技术进步速度的加快，整个压缩机电机市场逐步向“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高效化”的形式演进，客观上要求新技术、新材料、新生产设备的投入，技术要素将在传统的压缩机电机制造领域发挥巨大的作用。我国压缩机电机企业在柔性化生产、超高效率电机的技术研发，生产自动化水平、加工精度、劳动生产率等多方面与世界先进企业相比尚存

在较大差距。并且，我国压缩机电机生产企业普遍规模较小，中小企业由于受实力限制，技术改造投入不足将是限制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3）竞争加剧、劳动力、融资成本上涨

随着我国家电行业竞争加剧，家电企业技术竞争与成本竞争并重，向上游零部件供应商提出了更高的技术创新和成本控制要求。而面对铜、钢铁等大宗材料价格波动，压缩机电机制造企业虽然能向下游转移，但仍需承担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此外，我国劳动力成本上升，以及紧缩政策下融资困难和融资成本高企，都增加了压缩机电机企业的成本。

（六）行业的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压缩机电机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电机效率、稳定性和体积重量等指标上。目前，行业内主要的专业压缩机电机生产企业产品均能够为压缩机制造企业提供具有良好稳定性的电机产品，在稳定配套体系外的小型压缩机电机生产企业产品稳定性波动较大。在电机效率方面，目前冰箱压缩机电机效率水平普遍能达到 80% 左右，个别企业生产的冰箱压缩机电机效率已经突破 85%。在节材技术方面，各压缩机电机制造企业由于工艺技术上有优劣，节材技术的水平参差不齐，直接反映了同行业企业产品毛利率水平的差异。

未来压缩机电机技术工艺水平将体现在微电子技术、电力电子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稀土永磁材料等新技术的应用能力上。通过与上述新技术的紧密结合，我国压缩机电机行业将实现从传统电机到压缩机电机与电子控制装置系统化的跃进，形成机电一体化的产品，是传统行业与现代技术的融合与衍生。

（七）行业的经营模式

制冷压缩机电机行业是制冷产业链中关键一环，在专业分工中以配套协作模式进入压缩机生产领域，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供应链。

一般压缩机电机企业进入主要压缩机整机制造商配套体系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审核过程，进入配套体系后则形成比较紧密合作关系。行业内普遍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通常年初双方签订框架性协议，约定价格条款、质量条款、运

输条款，发货条款、付款条款等基础条款，其后每月或每周由压缩机整机制造企业给压缩机电机企业下达制造计划，确定具体的制造型号和数量。

在定价方面，压缩机电机生产企业在原材料价格的基础上，计算人工费用、辅助材料成本、折旧费用、能源消耗等相关成本费用以及废料收益后加以合理的利润空间确定价格。

在产品研发方面，压缩机制造企业在设计新款压缩机时，会将其所需电机的性能、外形尺寸等参数与压缩机电机制造企业进行沟通，然后由电机制造企业研发后提供相应的产品。而电机制造企业在开发出性能、节材更优的产品后也会提供给压缩机制造企业，帮助其优化压缩机的设计与制造。基于这样的研发合作体系，大大缩短了新产品的研发周期。

（八）压缩机电机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压缩机电机行业的周期性和宏观经济的周期性相关度较高，其原因在于冰箱冰柜及商用制冷设备消费属于耐用品消费，消费决策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当期收入以及对未来收入的预期。

压缩机电机产品主要为压缩机厂商配套，由于下游冰箱冰柜销售存在季节性，所以压缩机电机的销售也存在比较明显的季节性。冰箱制冷压缩机电机以及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一般在上半年销量高于下半年，而一年中的9月、10月、11月为全年最低。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产品的季节性不明显。其市场需求波动主要受到商业地产、工业地产、高档住宅装修等固定资产投资因素的影响，其波动周期与固定资产投资的波动具有一致性，具有波动周期较长的特点。

我国冰箱冰柜压缩机及商用压缩机的产区主要集中在长三角、环渤海、安徽省以及珠三角地区，遵循关键配套件追随整机主产区的原则，我国压缩机电机的主产区基本上分布在上述地区。

（九）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制冷设备制造行业具有明晰的产业链，上下游紧密结合形成了一个良性互动的整体，每个环节的技术进步都有力地推动整个产业发展。

1、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影响

压缩机电机上游行业主要是原材料行业，压缩机电机中主要用到的材料有硅钢、铜和铝。硅钢、铜和铝等大宗商品均能在公开市场获得，价格公开透明，市场供应充足，原材料厂商或贸易商选择范围较广。

以大宗钢材以及铜铝等为原材料的生产性企业，都会通过价格调整机制向下游客户传导成本变化的影响。对于压缩机电机行业来说，通过配套采购的方式将价格波动向下游客户传导的效果是明显的。硅钢、铜和铝的价格变动对本行业的影响较为平稳。

2、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影响

发行人下游行业是制冷压缩机整机制造企业，压缩机电机产品最终作为核心零部件应用于冰箱和空调中。

（1）冰箱压缩机行业

具体冰箱压缩机行业分析请参阅本节“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三）行业基本情况/2、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容量/（1）冰箱冰柜压缩机市场概况”。

（2）商用压缩机行业

具体商用压缩机行业分析请参阅本节“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三）行业基本情况/2、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容量/（2）我国商用压缩机市场概况”。

六、公司的竞争地位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

制冷压缩机电机业属于完全市场化竞争的行业，行业内各企业市场份额较平均，没有一家企业能占据绝对优势。制冷压缩机电机业的市场竞争主要体现在技术性能的竞争，其中，首要因素是电机的稳定性；其次是电机的效率；再次是成本控制。

1、冰箱压缩机电机竞争格局

冰箱压缩机电机的制造企业主要有两类，一类是压缩机制造企业投资的电机制造企业或生产线，另一类是专业冰箱压缩机电机生产企业，通过行业配套协作方式为压缩机制造企业提供配套。

在两类企业的竞争方面，随着冰箱压缩机电机产量迅速扩大，节能环保要求越来越严格，冰箱压缩机电机技术更新速度越来越快，压缩机制造企业“大而全”的制造模式难以提供持续的竞争优势。因此，逐步形成“压缩机厂商+专业零部件厂商”的配套体系，冰箱压缩机电机的产能向更具专业优势的电机配套企业转移。目前国内专业从事冰箱压缩机电机制造业务的企业较集中，主要企业有本公司、杭州富生电器有限公司、浙江格兰德机械有限公司、威灵（芜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卧龙电气（济南）电机有限公司、黄石艾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通长江电器实业有限公司等十余家企业。

2、商用制冷压缩机电机竞争格局

因商用制冷压缩机电机技术含量高、制造工艺复杂、加工精度要求高，国内具备该类电机制造能力的企业不多，在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领域，目前全球主要生产厂商为布里斯托、长虹华意及其控股的 Cubigel、Secop、Tecumesh、Embraco 等五家厂商。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市场的竞争格局主要表现为 A.O. Smith、意大利西斯密集团、台湾瑞智等外资电机制造企业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而少数在商用压缩机电机上能够取得突破的国内企业，将逐步打破市场垄断，抢占外资电机厂商固有的市场份额，获得远高于行业增速的业绩增长幅度。发行人已通过与丹佛斯、布里斯托、意大利都凌的合作，进入了涡旋式、活塞压缩机电机的成熟配套体系，在抢占商用电机市场份额的道路上具备先发优势。

（二）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领域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介绍
冰箱压缩机电机	1	杭州富生电器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5 年，主营业务为空调压缩机电机、冰箱压缩机电机、其他微特电机、微特电机装备及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包括凌达、西安庆安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三星电子家电有限公司、尼得科压缩机(天津)有限公司、长虹华意、加西贝拉、钱江制冷等

领域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介绍
			国内外知名压缩机生产企业。2015 年 8 月 8 日, 公司被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购, 成为其全资子公司。
	2	卧龙电气(济南)电机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4 年, 该公司主要生产家用电器小功率电动机, 品种包括洗衣机电机、空调电机、压缩机电机、洗碗机电机、制氧机等 5 大系列 800 余种电机电器。本公司主要客户加西贝拉也为该公司客户。2014 年 8 月, 卧龙集团收购了其 70% 的股权。
	3	江苏洛克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85 年, 主要从事微特电机, 电动车电机, 漆包线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是国内外空调, 冰箱制冷电机的专业生产制造企业。本公司主要客户长虹华意也是该公司客户。
	4	浙江格兰德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3 年, 是专业生产制冷压缩机用的压铸件、冲压件、电机的配套厂家之一。本公司主要客户加西贝拉也是该公司客户。
	5	南通长江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0 年 5 月。主要产品为冰箱、空调压缩机电机及各种微特电机。本公司客户荆州华意也是该公司客户。
商用制冷压缩机电机	1	A.O. Smith	国际著名电机厂商, 在美国、墨西哥、欧洲和中国均有电机工厂, 产品出口全球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该公司年产 350 万台电机产品, 是世界上最大的电机制造企业之一。本公司客户丹佛斯集团也是该公司客户。2011 年 A.O. Smith 将电机事业部出售给了雷勃电气。雷勃电气集团创立于 1955 年, 总部位于美国的威斯康辛州, 是全球最大的电机制造商之一。
	2	意大利西斯密集团	成立于 1957 年, 总部位于意大利的科莫市, 并在意大利、斯洛伐克, 及中国天津设有工厂。2004 年, 西斯密集团在天津设立西斯密(天津)电机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开发、生产及销售压缩机电机并提供相关服务, 旨在面向亚太地区的需求。目前, 西斯密的主要客户包括博世、西门子、开利、丹佛斯等国外知名压缩机生产企业。其中, 本公司和西斯密均属丹佛斯(天津)的重要战略供应商。
	3	台湾瑞智	创始于 1989 年 12 月, 总部位于台湾, 并在九江、惠州、青岛、东莞等地设有工厂。其在生产旋转式压缩机的同时, 生产压缩机电机并部分向国外客户出口。本公司客户丹佛斯集团也是该公司客户。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按照“生产一代、试制一代、研究一代和构思一代”的产品升级换代方针，构建了公司的技术创新体系。公司研发的全封闭制冷压缩机单相异步电机、制冷压缩机用铝线单相电机等多个项目被列入省级工业新产品。

在冰箱压缩机电机方面，公司已成熟掌握制冷压缩机电机生产各环节技术工艺，且在硅钢片冲压工艺、发蓝退火工艺、离心浇铸、定子嵌线工艺、“铝代铜”技术以及小槽口嵌线等技术方面均有突破。公司生产的冰箱压缩机电机效率可达85%以上，装配压缩机后，能效比可以达到2.0以上。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变频压缩机电机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公司变频冰箱压缩机用直流无刷电机已经批量生产，满足市场对高效节能高端冰箱日益增长的消费升级需求。

在商用压缩机电机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几个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重型压缩机电机生产企业，在产品性能、质量方面已经得到国际制冷巨头丹佛斯集团的认可，成为其配套供应商。此外，在重型商用机方面，公司自2016年第四季度开始已实现对布里斯托批量供货；对意大利都凌和嵊州涡旋等主流制冷压缩机企业实现小批量供货。

2、客户优势

公司通过实施严格的技术标准和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公司生产、销售的“迪贝”系列压缩机电机产品，在国内市场上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生产的压缩机电机产品相继通过美国UL安全认证、SGS检测、欧盟ROHS指令并获得多家大型制冷压缩机生产企业的采购质量认证。

目前公司已成为长虹华意、荆州华意、加西贝拉、钱江制冷、丹佛斯集团、布里斯托、意大利都凌、杭州新霓虹等国内外知名压缩机生产企业的供应商，并与这些企业建立了稳定的供应关系，奠定了公司稳健的经营基础。

3、管理优势

压缩机电机产品种类繁多，“小批量，多品种”的订单形式对压缩机电机制造企业的柔性化管理和快速响应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严格执行 ISO9001: 2000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基于 ERP 系统管理，实行看板管理的现场管理制度，充分利用资源，合理安排生产计划，采用柔性化生产技术实现了不同产品之间的快速切换，满足了市场的多元化和个性化的需求。目前公司已形成从 1/30HP 到 40HP 三大系列 200 多个产品型号，年产冰箱压缩机电机 1,040 万套和商用压缩机电机 240 万套的生产能力。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车间工厂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的改造，为了实现自动化管理，公司拟引进先进的自动化物流和智能化仓储管理系统，将实现以 ERP 系统为主线，WMS¹³、PCS¹⁴系统为辅线信息化生产管理系统，达到精准、实时管理，有效地减少管理人员，提升管理效率。

4、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建立了成本管理体系，从上至下控制各部门及产品项目的成本费用，在保证产品品质的基础上，促使各生产部门尽可能地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开发，不断改进工艺流程和产品设计，降低单位耗材。公司还通过提高自动化程度和加强流程控制提高劳动生产率，弥补劳动力成本上升所带来的影响。为对应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控制带来的压力，公司制定了销售价格与原材料价格联动的定价机制，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向下游转移。公司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加强成本控制，保证了公司具有稳定的利润空间。

（四）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资本实力有待进一步提升。近年来，随着终端家用空调销量的增长，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的需求量快速上升。长期以来，公司主要从事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已具备生产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的相关技术。但由于资本实力不足，无法布局快速扩张的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领域，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¹³仓库管理系统(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 的缩写

¹⁴过程控制系统 (Process Control System) 的缩写

压缩机电机生产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等方面。公司资本实力不足，在研究和开发的投入以及引进高层次管理、研发人员等方面受到限制，从而限制了公司的进一步快速发展。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大对技术研发和人才引进的投入，以适应行业未来发展和市场竞争的需要。

七、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的总体情况

1、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3,137.72	95.72%	60,498.82	95.30%	63,341.88	96.92%	49,600.27	96.97%
其他业务收入	1,480.64	4.28%	2,986.98	4.70%	2,015.81	3.08%	1,552.03	3.03%
合计	34,618.36	100.00%	63,485.80	100.00%	65,357.69	100.00%	51,152.30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97%、96.92%、95.30%和 95.72%，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出售硅钢角料。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主要是由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引起的。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冰箱压缩机电机	17,208.54	51.93%	33,822.79	55.91%	39,748.95	62.75%	31,387.56	63.28%
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7,558.74	22.81%	10,232.21	16.91%	7,371.65	11.64%	6,623.06	13.35%

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8,044.29	24.28%	16,025.98	26.49%	15,215.10	24.02%	10,247.66	20.66%
其他	326.15	0.98%	417.84	0.69%	1,006.19	1.59%	1,341.99	2.71%
合计	33,137.72	100.00%	60,498.82	100.00%	63,341.88	100.00%	49,600.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冰箱压缩机电机、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和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等构成，冰箱压缩机电机是公司主要产品，冰箱压缩机电机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在 50%左右。

3、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28,610.71	86.34%	52,336.71	86.51%	52,348.48	82.64%	42,355.76	85.39%
国外	4,527.00	13.66%	8,162.11	13.49%	10,993.40	17.36%	7,244.52	14.61%
合计	33,137.72	100.00%	60,498.82	100.00%	63,341.88	100.00%	49,600.2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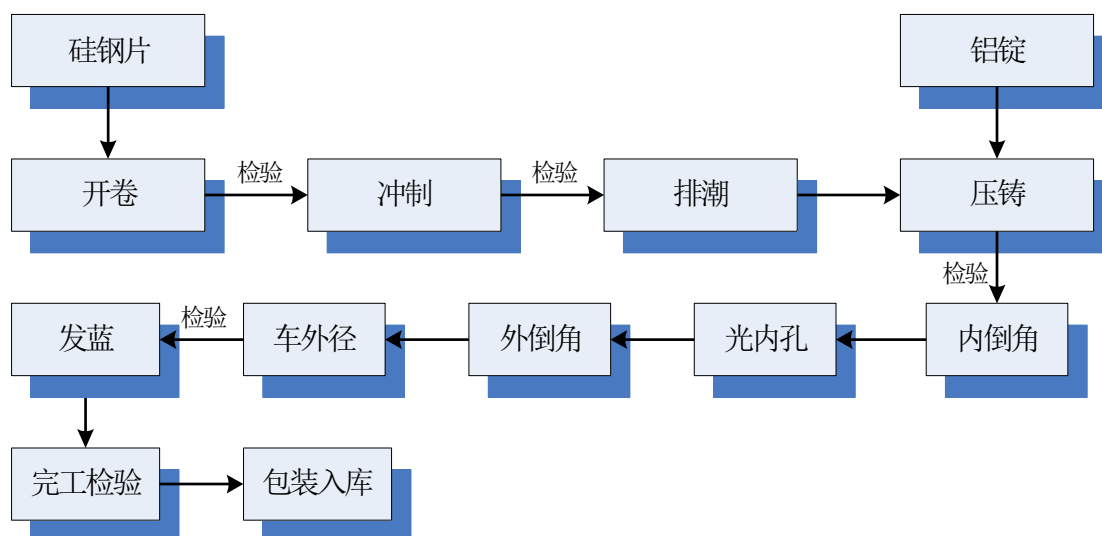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内销为主，国内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85.39%、82.64%、86.51%和 86.34%。公司的出口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长虹华意下属的巴塞罗那子公司、丹佛斯集团下属的美国和法国子公司以及布里斯托等。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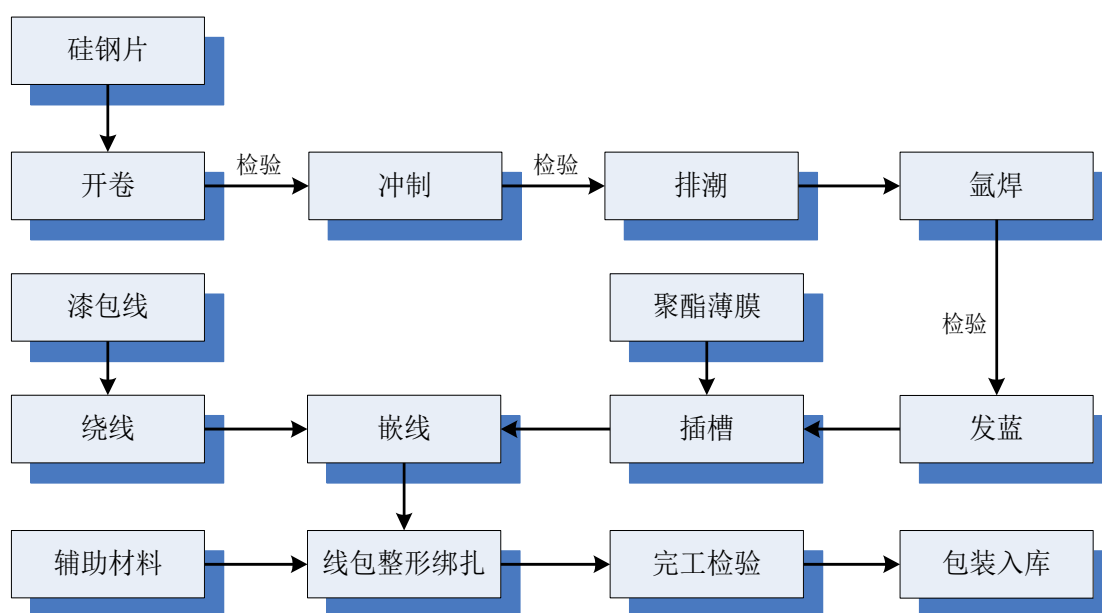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为制冷压缩机电机，具体可以分为冰箱压缩机电机、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和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其中冰箱压缩机电机和轻型商用压缩机单相电机、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和轻型商用压缩机三相电机在生产工艺上较为相似，从结构上看，压缩机电机由定子和转子组成。组成定子的主要有定子铁芯、定子绕组、机座等，组成转子的主要有转子铁芯、转子绕组、转轴等。制冷压缩机电机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1、冰箱压缩机及轻型商用压缩机单相电机生产工艺

(1) 冰箱压缩机及轻型商用压缩机单相电机转子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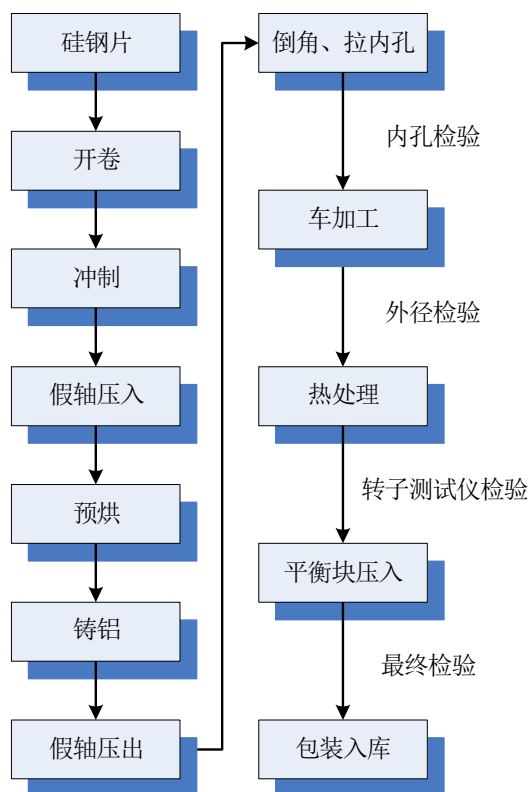


(2) 冰箱压缩机及轻型商用压缩机单相电机定子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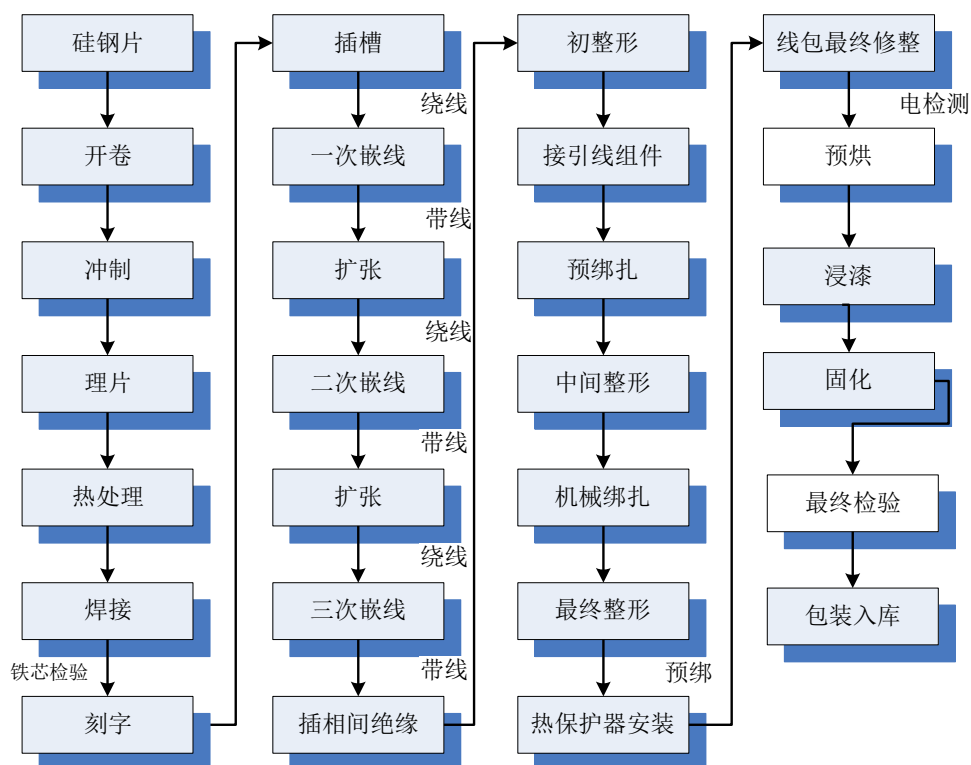


2、重型商用压缩机及轻型商用压缩机三相电机生产工艺

(1) 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转子生产工艺



(2) 重型商用压缩机及轻型商用压缩机三相电机定子生产工艺



（三）公司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及流程

原材料及辅料采购是公司产品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的关键环节，公司使用 ERP 软件系统，健全、完善公司物料采购管理制度，加强公司的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一般情况下，公司生产管理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物料需求计划，供应部根据物料需求计划采购各项原辅材料。但在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公司会在安全库存范围内适当调整原材料采购计划。采购的原辅材料送达本公司后，品质管理部进行来料检验，经检验合格后原材料入库，由仓储部对原材料库存进行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硅钢片、漆包线的采购方式有两种模式：第一，公司向原材料生产商或贸易商采购原材料；第二，为更好的转移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及利用客户大规模采购的议价优势，公司与长虹华意、钱江制冷等主要客户开展硅钢或漆包线等主要原材料的配套采购合作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按订单组织生产的模式。销售部接到订单后交由生产管理部门，由生产部门制订生产计划及物料需求计划，全程监控物料安排和生产调度。品质管理部门参与控制在制品质量，对产成品进行出厂检验。公司总经理全面协调销售部、供应部、生产管理部以及品质管理部之间的协作。

3、销售模式及结算方式

公司产品为制冷行业的中间产品，故采取直接销售的方式。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压缩机生产企业。基于压缩机电机和压缩机整机生产行业的配套体系和行业惯例，公司通过客户供应商准入考核后，双方形成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双方通过签订一定期间的销售框架性协议，确定产品定价方式、付款条件、质量保证及交付方式等内容。然后客户日常以订单形式向公司提出采购需求。

公司采取“以原材料价格为基础”的定价模式，即“原材料价格+辅料价格+制造费用+加工费+合理利润”。上述各项要素的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项目	具体情况
原材料价格	包括硅钢、漆包线等主要原材料，以发行人与客户约定的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协商确定，市价参照依据包括“我的钢铁网”、“上海有色网”等权威金属电子商务网站
辅料价格	以其他辅助原材料的成本为基础确定，其他辅助材料包括铝锭、线束组件、热保护器、平衡块、绝缘薄膜等，多为定制尺寸单独询价，无市场价格
制造费用	燃料动力费、材料损耗费、设备折旧费、运杂费（运输、吊装、卸货费）等，按市场价格计算后分摊至单位产品
加工费及合理利润	参考社会上同类产品、近似质量的机械加工水平和毛利水平，针对不同产品在制造过程中涉及工艺流程的复杂程度和计件工资的高低，设定不同的增值额

（四）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冰箱压缩机电机、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和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其产能、产量及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冰箱压缩机电机	产能（万台）	535.00	1,030.00	990.00	900.00
	产量（万台）	446.77	841.38	1,010.17	845.93
	产能利用率	83.51%	81.69%	102.04%	93.99%
	销量（万台）	462.94	870.48	989.68	828.61
	产销率	103.62%	103.46%	97.97%	97.95%
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产能（万台）	85.00	165.00	155.00	145.00
	产量（万台）	121.18	138.49	111.25	147.14
	产能利用率	142.56%	83.93%	71.77%	101.48%
	销量（万台）	122.42	143.19	106.34	142.34
	产销率	101.03%	103.40%	95.59%	96.74%
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产能（万台）	35.00	55.00	35.00	25.00
	产量（万台）	14.50	26.30	30.03	21.84
	产能利用率	41.43%	47.81%	85.79%	87.36%
	销量（万台）	13.79	26.75	29.88	21.41
	产销率	95.17%	101.73%	99.51%	98.0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订单模式，以销定产，一直保持较高的产销率。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基本保持稳定。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冰箱压缩机电机产销量以及产能利用率有所下滑，主要系终端冰箱市场景气度不高所致。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产能利用率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募投项目逐步建成投产，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产能增加较多所致。2019 年 1-6 月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产销量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部分客户 2019 年 1-6 月对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订单有所增加所致。

2、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冰箱压缩机电机、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和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其价格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冰箱压缩机电机	销量（万台）	462.94	870.48	989.68	828.61
	销售收入（万元）	17,208.54	33,822.79	39,748.95	31,387.56
	单价（元/台）	37.17	38.86	40.16	37.88
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销量（万台）	122.42	143.19	106.34	142.34
	销售收入（万元）	7,558.74	10,232.21	7,371.65	6,623.06
	单价（元/台）	61.74	71.46	69.32	46.53
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销量（万台）	13.79	26.75	29.88	21.41
	销售收入（万元）	8,044.29	16,025.98	15,215.10	10,247.66
	单价（元/台）	583.34	599.01	509.20	478.64

报告期内，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价格先上升，后下降，呈现波动趋势。主要原因系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所致。由于公司采用“以原材料价格为基础”的定价方式，硅钢及铜铝漆包线等原材料成本占公司产品成本的 80%以上，硅钢、铜铝漆包线等原材料价格变化导致了公司主要产品价格的变化。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单价呈现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报告期内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整体单价水平有所上升。主要系销售的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产品结构变化所致。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单价呈现波动上升趋势。主要系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产品结构变化，单价较高的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产品产销量较高所致。

3、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9 年 1-6 月	1	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23,740.51	71.64%
	2	丹佛斯集团	7,045.67	21.26%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	钱江制冷	952.64	2.88%
	4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有限公司	441.74	1.33%
	5	兴发安康	389.91	1.18%
	合计		32,570.46	98.29%
2018 年度	1	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42,341.13	69.99%
	2	丹佛斯集团	14,222.60	23.51%
	3	钱江制冷	1,743.40	2.88%
	4	兴发安康	763.97	1.26%
	5	布里斯托	631.33	1.04%
	合计		59,702.43	98.68%
2017 年度	1	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47,281.34	74.64%
	2	丹佛斯集团	12,166.33	19.21%
	3	布里斯托	2,163.80	3.42%
	4	兴发安康	858.16	1.35%
	5	钱江制冷	592.07	0.93%
	合计		63,061.71	99.55%
2016 年度	1	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36,288.14	73.16%
	2	丹佛斯集团	9,284.98	18.72%
	3	杭州新霓虹	2,692.03	5.43%
	4	兴发安康	563.63	1.14%
	5	布里斯托	375.06	0.76%
	合计		49,203.85	99.20%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商品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20%、99.55%、98.68%及 98.29%，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系公司下游压缩机整机生产行业的集中度较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五）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硅钢片、铜铝漆包线、铝锭及铝丝等，采购相关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硅钢片	采购金额（万元）	11,116.87	21,878.10	25,102.23	15,755.01
	采购量（吨）	23,281.79	43,751.20	46,851.76	42,164.95
	单价（万元/吨）	0.48	0.50	0.54	0.37
	占采购总额比例	41.06%	44.91%	46.43%	41.87%
铜漆包线	采购金额（万元）	7,096.98	14,292.73	13,957.40	11,277.01
	采购量（吨）	1,454.16	2,830.53	2,905.79	2,886.51
	单价（万元/吨）	4.88	5.05	4.80	3.91
	占采购总额比例	26.22%	29.34%	25.82%	29.97%
铝漆包线	采购金额（万元）	2,929.43	4,670.60	5,061.79	2,654.84
	采购量（吨）	1,190.10	1,803.74	1,908.89	1,057.72
	单价（万元/吨）	2.46	2.59	2.65	2.51
	占采购总额比例	10.82%	9.59%	9.36%	7.06%
铝丝	采购金额（万元）	-	-	-	543.52
	采购量（吨）	-	-	-	461.3
	单价（万元/吨）	-	-	-	1.18
	占采购总额比例	-	-	-	1.44%
铝锭	采购金额（万元）	1,277.31	2,090.08	2,219.82	1,762.01
	采购量（吨）	1,042.85	1,686.31	1,771.85	1,631.71
	单价（万元/吨）	1.22	1.24	1.25	1.08
	占采购总额比例	472.00%	4.29%	4.11%	4.68%
合计	采购金额（万元）	22,420.60	42,931.51	46,341.24	31,992.39
	占采购总额比例	82.82%	88.13%	85.71%	85.02%

注：上表中采购金额及单价均不含税。

报告期内，公司对硅钢片、铜漆包线和铝锭的采购量基本稳定，对铝漆包线的采购量呈现上涨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已经成熟掌握了铝代铜技术，加强了对铝漆包线的使用。2019 年 1-6 月，公司对铝漆包线和铝锭的采购额有所增加，除公司加强铝代铜技术的使用外，同时由于公司压缩机电机产量有所增加所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均呈现先上升后下降的波动趋势，最近一期主要原材料价格都有所下降。公司采用“以原材料为基础”的产品定价方法，可以将部分原材料价格的上涨的影响向下游传导。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消耗的能源是工业用电与天然气。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能源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电力	采购数量（万度）	1,008.97	1,787.09	1,879.97	1,721.86
	采购金额（万元）	680.09	1,205.88	1,278.12	1,197.06
	采购单价（元/度）	0.67	0.67	0.68	0.70
天然气	采购数量（万立方米）	56.72	88.35	67.75	61.50
	采购金额（万元）	200.26	305.48	185.57	223.62
	采购单价（元/立方米）	3.53	3.46	2.74	3.64

2015-2018 年，公司电力的采购数量相对平稳，2019 年 1-6 月，电力采购数量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压缩机电机产品产量增加所致。天然气的采购数量于 2018 年开始有所增加，主要系铝锭的融化方式由电融改为气融导致的。报告期内，天然气价格波动较大，呈现 V 型走势，主要系天然气市场供求变化所致。2017 年底至 2018 年初，煤改气政策的推行加大了天然气需求量，导致了天然气价格上涨。

3、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额（万元）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
2019 年 1-6 月	1	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硅钢片、漆包线等	13,189.16	48.72%
	2	精达股份及其子公司	漆包线	3,439.43	12.70%
	3	福州万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硅钢片	1,735.31	6.41%
	4	上海利合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铝锭	1,263.73	4.67%
	5	铜陵有色股份铜冠电工有限公司	漆包线	943.16	3.48%
	合 计			20,570.79	75.99%
2018 年度	1	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硅钢片、漆包线等	26,440.04	54.27%
	2	精达股份及其子公司	漆包线	6,492.23	13.33%
	3	福州万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硅钢片	3,227.70	6.63%
	4	钱江制冷	硅钢片、漆包线等	1,195.94	2.46%
	5	上海威乐汽车空调器有限公司	硅钢片	1,148.04	2.36%
	合 计			38,503.95	79.05%
2017 年度	1	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硅钢片、铜铝漆包线等	29,185.11	53.98%
	2	精达股份及其子公司	铜铝漆包线	6,580.02	12.17%
	3	福州万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硅钢片	2,096.71	3.88%
	4	上海利合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铝锭	1,300.31	2.41%
	5	露笑科技及其子公司	铜铝漆包线	1,233.28	2.28%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额 (万元)	占总采购 金额比例
	合 计			40,395.44	74.72%
2016 年 度	1	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硅钢片、铜铝漆包线等	21,859.80	58.10%
	2	精达股份及其子公司	铜铝漆包线等	5,067.02	13.47%
	3	上海利合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铝锭	1,732.26	4.60%
	4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硅钢片等	1,126.23	2.99%
	5	露笑科技及其子公司	铜铝漆包线等	1,056.27	2.81%
	合 计			30,841.58	81.97%

发行人对供应商的采购情况的披露已经完整包括了对外全部采购的情况，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外购件、外协件、劳务等。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原材料采购额占发行人总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1.97%、74.72%、79.05%和 75.99%。报告期内，公司向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采购原材料占比在 50%左右，主要由于公司采用配套采购的模式，公司向主要客户长虹华意采购硅钢和漆包线等原材料用于压缩机电机的生产。长虹华意为公司第一大客户，向公司采购的压缩机电机数量较多，在配套采购模式下，公司向长虹华意采购硅钢等原材料也相对较多。公司向主要客户配套采购原材料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制定，有利于双方生产经营。硅钢片、铜铝漆包线等属于大宗商品，市场供应充足，发行人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八、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

1、房屋建筑物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有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地产证号	房屋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²)	房屋所有 权人
1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1032744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4,188.32	迪贝电气

序号	房地产证号	房屋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²)	房屋所有人
2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1032745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5,294.82	迪贝电气
3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1032746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3,028.53	迪贝电气
4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1032747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13,067.06	迪贝电气
5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1032748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2,384.68	迪贝电气
6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1032749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3,774.50	迪贝电气
7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2002965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1,670.80	迪贝电气
8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2002966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1,327.80	迪贝电气
9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2003011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949.17	迪贝电气
10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3001732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9,890.86	迪贝电气
11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4005178 号	嵊州市迪贝路 66 号	工业	12,619.37	迪贝电气
12	景房权证字第 0975998 号	景德镇城区高新区威 富尔路 06 号景德镇迪 贝电机有限公司嵌线 车间	工业	4,452.07	景德镇迪 贝
13	景房权证字第 0975999 号	景德镇城区高新区威 富尔路 06 号景德镇迪 贝电机有限公司生活 用房	工业	3,578.27	景德镇迪 贝
合并				66,226.25	-

2、主要设备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要设备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原值	账面价值	综合成新率
1	绕线机	320	5,209.23	1,367.68	26.25%
2	冲床	25	4,476.36	2,251.97	50.31%
3	嵌线机	102	3,337.22	914.05	27.39%
4	隧道退火炉	5	1,714.66	413.78	24.13%
5	整形机	105	1,244.61	389.40	31.29%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原值	账面价值	综合成新率
6	压铸机	18	1,243.51	557.98	44.87%
7	绑扎机	50	803.23	335.01	41.71%
8	插入机	60	590.12	277.27	46.99%
9	测试仪	79	408.26	144.34	35.35%
10	车床	91	273.45	59.79	21.86%
11	压紧机	33	241.94	61.25	25.32%
12	起重机	20	158.45	39.74	25.08%
13	镗床	4	132.41	66.15	49.96%
14	压力机	5	112.85	5.64	5.00%
15	焊机	63	107.49	29.89	27.81%
16	浸漆机	1	60.37	3.02	5.00%
17	接头机	1	47.76	2.39	5.00%
合计		982	20,161.92	6,919.33	-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证号	土地位置	面积（m ² ）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土地使用权人	取得方式
1	嵊州国用（2011）第02187号	嵊州市迪贝路66号	7,247.80	工业用地	2046.06.10	迪贝电气	出让
2	嵊州国用（2011）第02189号	嵊州市迪贝路66号	8,532.40	工业用地	2046.06.10	迪贝电气	出让
3	嵊州国用（2011）第02191号	嵊州市迪贝路66号	4,426.50	工业用地	2046.06.10	迪贝电气	出让
4	嵊州国用（2011）第05338号	嵊州市南二路以南、上三高速以西	28,065.00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2061.10.31	迪贝电气	出让

序号	土地证号	土地位置	面积 (m ²)	土地用途	终止日期	土地使用权人	取得方式
5	嵊州国用(2012)第02739号	嵊州市迪贝路66号	8,832.00	工业用地	2046.06.10	迪贝电气	出让
6	嵊州国用(2012)第04553号	嵊州市迪贝路66号	4,829.30	工业用地	2046.06.10	迪贝电气	出让
7	嵊州国用(2012)第08312号	嵊州市迪贝路66号	21,012.80	工业用地	2058.11.19	迪贝电气	出让
8	浙(2018)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77265号	嵊州市城南新区M2018-44号出让地块	6,923.00	工业用地	2068.09.06	迪贝电气	出让
9	景高新土国用(2009)第003号	高新区梧桐大道南侧	33,333.23	工业	2059.04.11	景德镇迪贝	出让
10	浙(2018)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38488号	嵊州市城南新区M2017-48号出让地块	115,970.00	工业用地	2068.06.25	迪贝智控	出让

2、专利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5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冷轧硅钢片冲片工件连续退火发蓝工艺	发明	ZL201010229889.2	2010.07.14-2030.07.13	转让
2	叠片嵌合式定子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	ZL201110249605.0	2011.08.17-2031.08.16	申请
3	一种电动机转子增效热处理工艺	发明	ZL201310115025.1	2013.03.25-2033.03.24	申请
4	用于制冷压缩机的电机定子铁芯冲片	发明	ZL201410086442.2	2014.03.07-2034.03.06	申请
5	连续退火发蓝隧道炉除油区的专用导风干燥装置	发明	ZL201410562079.7	2014.10.11-2034.10.10	申请
6	小功率压缩机电机定子铁心垂直度的动态	发明	ZL201510626405.0	2015.09.23-2035.09.22	申请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模拟测验方法				
7	预紧定子铁心的垂直度测验模拟器	发明	ZL201510626381.9	2015.09.23 -2035.09.22	申请
8	变频压缩机电机螺旋泵油装置用吸油芯管的固定保持结构	发明	ZL201710230726.8	2017.03.30 -2037.03.29	申请
9	一种旋转叠铆式电机转子铁芯	发明	ZL201610420884.5	2019.02.22 -2039.02.21	申请
10	连续退火发蓝炉的冷轧硅钢片工件发蓝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262381.8	2010.07.14 -2020.07.13	转让
11	连续退火发蓝炉的冷轧硅钢片工件缓冷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262383.7	2010.07.14 -2020.07.13	转让
12	一种压缩机电机的定子冲片	实用新型	ZL201120264644.3	2011.07.16 -2021.07.15	申请
13	一种电机定子冲片组的改进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120264633.5	2011.07.16 -2021.07.15	申请
14	空调涡旋压缩机用电动机	实用新型	ZL201120264600.0	2011.07.16 -2021.07.15	申请
15	永磁电机转子的磁瓦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120316388.8	2011.08.17 -2021.08.16	申请
16	一种改进的电机定子冲片组	实用新型	ZL201220240645.9	2012.05.09 -2022.05.08	申请
17	一种涡旋压缩机电机的机壳	实用新型	ZL201220240631.7	2012.05.09 -2022.05.08	申请
18	一种改进的电机定子冲片组焊接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497588.2	2012.09.19 -2022.09.18	申请
19	电机定子用的极靴模块	实用新型	ZL201220702431.9	2012.11.30 -2022.11.29	申请
20	电机定子极靴模块嵌装用的导磁体	实用新型	ZL201220702436.1	2012.11.30 -2022.11.29	申请
21	小型压缩机高压低压自动平衡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164448.8	2013.03.25 -2023.03.24	申请
22	全封闭制冷压缩机回气止回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27212.4	2013.04.13 -2023.04.12	申请
23	小型压缩机排气止回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227213.9	2013.04.13 -2023.04.12	申请
24	一种压缩机电机定子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320252141.3	2013.04.26 -2023.04.25	申请
25	一种带压差阀的干燥	实用新型	ZL201320223796.8	2013.04.13	申请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过滤器			-2023.04.12	
26	涡旋压缩机防反转高低压自动平衡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60523.5	2013.07.22 -2023.07.21	申请
27	压缩机自动卸载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490224.6	2013.08.07 -2023.08.06	申请
28	一种小功率制冷用压缩机电机的定子冲片	实用新型	ZL201320509190.0	2013.08.16 -2023.08.15	申请
29	制冷压缩机直流电机定子铁芯与绝缘支架的定位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151932.6	2015.03.15 -2025.03.14	申请
30	制冷压缩机直流电机定子铁芯与嵌线骨架的定位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151906.3	2015.03.15 -2025.03.14	申请
31	一种冰箱压缩机用的直流变频电机转子	实用新型	ZL201520151902.5	2015.03.15 -2025.03.14	申请
32	一种制冷压缩机电机的定子	实用新型	ZL201520704037.2	2015.09.08 -2025.09.07	申请
33	一种电机定子安装定位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520915076.7	2015.11.12 -2025.11.11	申请
34	电机工装用液压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915046.6	2015.11.12 -2025.11.11	申请
35	一种用于家用冰箱的超压导通阀	实用新型	ZL201620231056.2	2016.03.20 -2026.03.19	申请
36	一种家用冰箱多级节流制冷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620231030.8	2016.03.20 -2026.03.19	申请
37	一种永磁直流电机转子的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1080074.1	2016.09.22 -2026.09.21	申请
38	一种带有环形磁钢的永磁直流电机转子	实用新型	ZL201621080072.2	2016.09.22 -2026.09.21	申请
39	一种可扩孔的电机转子	实用新型	ZL201720370401.5	2017.03.30 -2027.03.29	申请
40	一种供线卡簧安装的变频压缩机电机绕线架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720370360.X	2017.03.30 -2027.03.29	申请
41	一种电机定子铁芯绝缘绕线架	实用新型	ZL201720370359.7	2017.03.30 -2027.03.29	申请
42	一种低压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	实用新型	ZL201720550119.5	2017.05.11 -2027.05.10	申请
43	一种小型车载压缩机电机的定子铁芯	实用新型	ZL201720550105.3	2017.05.11 -2027.05.10	申请
44	一种小型变频压缩机	实用新型	ZL201720550075.6	2017.05.11	申请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电机的定子铁芯			-2027.05.10	
45	一种永磁铁氧体转子	实用新型	ZL201720738510.8	2017.06.16 -2027.06.15	申请
46	一种旋转自铆成型电机转子铁芯的制造方法	发明	ZL201610420904.9	2016.06.13 -2036.06.13	申请
47	直绕式电机定子用相间绝缘纸的导向承插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821786737.0	2018.10.17 -2028.10.16	申请
48	一种直绕式电机定子用的相间绝缘纸	实用新型	ZL201821786739.X	2018.10.17 -2028.10.16	申请
49	带有过线结构的直绕式电机定子线圈保护端盖	实用新型	ZL201821786812.3	2018.10.17 -2028.10.16	申请
50	一种直绕式电机定子的线圈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821786815.7	2018.10.17 -2028.10.16	申请
51	一种直绕式电机定子的端部绝缘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821786917.9	2018.10.17 -2028.10.16	申请
52	一种内嵌式稀土永磁转子铁芯	实用新型	ZL201821786918.3	2018.10.17 -2028.10.16	申请
53	一种永磁电机	实用新型	ZL201821786920.0	2018.10.17 -2028.10.16	申请
54	永磁体适于固定的电机转子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822046987.7	2018.11.26 -2028.11.25	申请

3、商标权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国内注册商标及商标注册申请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文字或图案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5763007	迪 贝	第 9 类	2019.09.21-2029.09.20	转让
2	1538875	迪 贝	第 7 类	2011.03.14-2021.03.13	转让
3	5763006		第 9 类	2019.09.21-2029.09.20	转让
4	1514776		第 7 类	2011.01.28-2021.01.27	转让

序号	注册号	商标文字或图案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5	1589742		第 7 类	2011.06.21-2021.06.20	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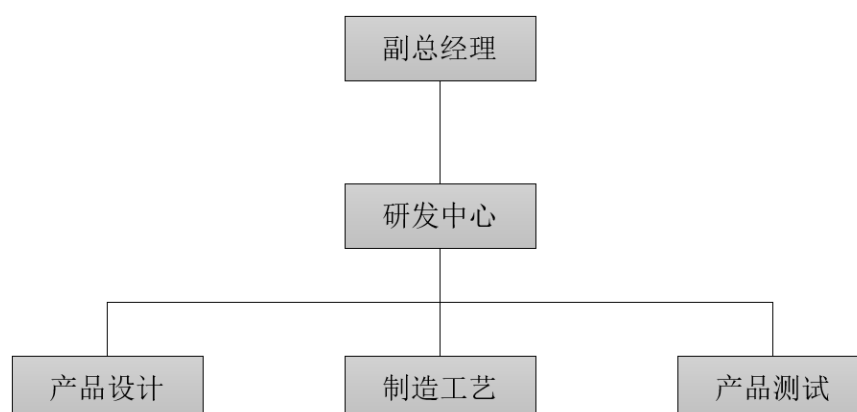
九、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及相关资质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十、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的研发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设立了企业技术中心，2010 年公司被绍兴市经济贸易委员会认定为绍兴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先后于 2012 年与 2013 年被绍兴市科技局和省科技厅评为绍兴市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和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目前公司技术研发组织结构如下：



（二）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从事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制冷压缩机电机作为一项已经长期、普遍应用于制冷工业的中间产品，其基础理论与基础加工工艺已较为成熟。因此，公司的研发工作主要集中在新材料应用、新结构设计、提高电机效能、降低耗材、提升加工精度、提升产品稳定性、变频压缩机电机研发等方面。截止募集说明书披露日，公司共拥有 54 项专利，其中有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44 项。具体情况见本节“八、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目前已经形成了冲片优化技术、电机绕组优化技术、电机定子和转子硅钢片冲压技术、冷轧硅钢片冲片工件连续退火发蓝工艺、铝线电机技术、磁极镶嵌技术、离心浇铸技术和变频电机集中绕组绝缘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具体说明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说明
1	冲片优化技术	冲片片型及槽型设计是提高电机效率、质量的关键，同时也是电机制造企业工艺难度、制造水平的衡量标准。公司在小槽口工艺技术上具有独到优势。槽口大小是决定电机效率的关键指标之一，槽口越小，对电机的杂散损耗就越小，效率就越高。公司自主研发的小槽口技术，可以使槽口尺寸优化到 1.35-1.46mm，通过优化冲片槽口尺寸，使电机的效率得到很大提高，转配压缩机后，能效比（COP 值）可达到 1.8 以上。同时可节约硅钢用量 15-20%，铜漆包线用量 5-8%，由此可大幅降低电机成本。
2	电机绕组优化技术	公司可以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有针对性地进行电机漆包线绕组设计，通过优化绕组布线结构，提高电机性能，并能节省耗材，降低材料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引进了进口全自动高速绕线、嵌线设备，保证了公司绕线的精度，提高了生产效率。
3	电机定子和转子硅钢片冲压技术	冲压加工是一种金属冷变形加工方法，借助于常规或专用冲压设备的动力，使板料在模具里直接受到变形力并进行变形，从而获得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的产品零件的生产技术。公司引进了龙门式高速精密四导柱冲床、数控高速精密冲床等先进的冲压设备，并自主设计了各种槽型、片型的冲压模具，使得公司冲压产品具有厚度精确、均匀、表面光洁、应力变形较小，屈服强度均匀、无明显方向性等诸多优良特性，保证了公司产品一贯的稳定性。与此同时，公司通过优化片形设计提高了材料的利用水平，提高了冲压的成品率，降低了材料消耗。
4	冷轧硅钢片冲片工件连续退火发蓝工艺	发蓝是将钢材或钢件在空气-水蒸气或化学药物中加热到适当温度使其表面形成一层蓝色或黑色氧化膜的工艺。退火工艺可以改善冷加工后硅钢的导磁性能，提高抗蚀性和抗摩擦性，因此发蓝工艺是电机制造中的一项关键必备工艺。本公司拥有的电机铁芯隧道式退火炉发蓝技术，利用隧道网带连续式炉或箱体托滚连续式炉，采用电加热还原气体保护等技术对硅钢片的发蓝，并通过改进发蓝区无马氟罐、在保温材料外追加不锈钢内胆、炉内均匀喷洒等技术，保证了均匀加热，降低了发蓝耗能。经公司发蓝工艺处理后的工件质量稳定性高、累积温差小，防锈效果显著，比其他技术处理后防锈周期明显延长，显著提高了产品的质量和竞争力。
5	铝线电机技术	铝具有价格低、密度小的特点，是对传统铜漆包线良好的替代材料。公司针对铝漆包线电阻率较大、易挤压变形导致槽满率增加及温升明显、引线接头处焊接难、铝线易氧化腐蚀等技术难点，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说明
		进行电机设计优化,采用双复层铝线、增加整形模端护齿等技术,成功地突破了铝线电机的技术难点,使得公司生产的铝线电机效率在相同性能要求、同等工况条件下达到铜线电机效率,同时可使材料成本下降 20%。公司铝线电机技术通过浙江省经信委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
6	磁极镶嵌技术	永磁电机的磁极装贴一直是永磁电机行业内的技术难点,其原理上要求既要安装可靠,又要求连接部分的几何尺寸越小越好,从而最大限度地减少漏磁。本公司自主研发的镶嵌技术是通过在导磁圈中预作出安装非导磁物质制成的卡簧槽位,用卡簧的弹性把磁源卡住。公司磁极镶嵌技术可以大大减少电机磁路漏磁提高了电机效率,提高了电机安装的可靠性、电磁兼容性,从而提高了直流无刷电机的整体性能。
7	离心浇铸技术	离心浇铸是低压铸造的一个种类,是利用高速旋转的铸型,使液态金属在离心力的作用下充填铸型形成产品。该技术主要利用离心力,在成型过程中使铝的密度比高压冲击成型方式更大。同时由于离心过程,液态铝中存积的气体被自然甩出,这样就消除了气孔源头,提高了铝笼结构致密度。通过该工艺能铸造出组织结构比较致密,无气孔的转子。离心浇铸的转子具有较高的电性能,该工艺能提升电机效率 0.5-1.5%,改善电机最大转矩 2-3%。
8	变频电机集中绕组绝缘技术	公司创新设计了制冷压缩机直流电机定子铁芯绝缘骨结构,嵌线骨架采用新的定位方式及绕组相间过桥方式,在不影响电机安全性的前提下,保留定子铁芯原有轭部面积的同时增加了定子绕组槽满率,一方面可以使得电机效率提升 2%-3%,另一方面槽满率的增加亦有助于提高铝线绕组替代铜线绕组的比例,从而实现降低 20%-30%漆包线材料成本的目的。
9	小气息转子加工工艺	公司采用铁芯铆压校正及镗磨工艺,将定子转子气息从常规 25-30 丝,降低到 20 丝,实现提升电机效率 2-3%。
10	永磁电机仿真计算	公司以电磁场有限元分析手段为主体的仿真与精确计算方法研究,包括永磁电机齿槽转矩仿真与优化研究、永磁转子气隙磁场波形的仿真与优化技术、永磁转子永磁体退磁仿真与结构优化技术、永磁电机静态与瞬态磁场仿真、谐波及杂散损耗的时步有限元分析研究、各类型制冷压缩机负载电机效率、负载及损耗之间模型研究和设计应用,并在保持电机效率及输出扭矩的基础上,采用铁氧体替代钕铁硼,大幅降低电机材料成本与材料依赖。

(三) 发行人目前正在研发的技术

公司目前正在研发的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内容及目标	进度状态
1	车载电动空调压缩机	研发 12V/24V/48V 车载电动压缩机电机,实现	小批生产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内容及目标	进度状态
	电机定子制作工艺	机械化批量生产代替手工生产	
2	高效感应电机转子压铸新工艺	改进高效电机转子压铸工艺，采用二次反压成型技术，提高转子端环铝密度，达到提升电机转速、降低电流的作用，提高电机效率 2-3%。	样机试制成功
3	高效感应电机转子浇铸技术	对大功率电机转子浇铸方式及材料进行优化，提高转子对电机效率 3-5%的贡献。	样机试制成功
4	高效异步电机定子嵌线工艺	对定子绕组及嵌线工装进行优化、提高槽满率至 90%以上，达到提高电机效率，降低硅钢材料成本 10%以上。	样机试制成功
5	压缩机用永磁电机优化设计	电机本体优化-定子，改善绝缘系统、提供安全性，铝线代替铜线、降低成本 电机本体优化-转子，优化磁缸设计、提高电机效率，改变转子固定结构、提高工艺效率。	样机试制中
6	压缩机永磁电机驱动控制技术	电机驱动控制系统优化，实现大功率 PFC 技术在永磁电机智能控制器中的应用，以适应多种电源环境，配套公司电机产品，提升竞争力	样版试制成功
7	大功率四级变速电机设计及生产工艺	优化电机设计，实现压缩机可变速；同时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	样机试制成功
8	自启动永磁同步电机在制冷压缩机的应用	研发新型大功率压缩机电机，提高电机效率，实现节能环保	试制阶段
9	外转子电机在制冷、通风领域的应用	通过对电机的整体设计改进，减小电机体积，降低电机成本	试制阶段
10	电机智能控制与系统信息处理系统	通过周边环境的感应，实现对电机及周边设备的智能控制	论证阶段
11	直线压缩机用电机及驱动技术	研发新型压缩机电机、提高企业竞争力	论证阶段
12	永磁电机在制冷剂、冷冻油等流体中的散热有限元仿真分析及其结构优化	开展以温度场、流体有限元分析手段为主体的仿真和精确计算方法研究，多激励环境下温度场精确计算研究，基于电磁损耗发热、温升、冷却流体之间复杂耦合关系下的效率目标优化设计技术开发应用；根据上述研究分析结果，设计跟有利于散热的定转子结构和通风道结构，以尽量降低电机本体的发热、提高电机本体散热能力、减少电机发热对永磁体性能的影响，从而提高电机的效率。	项目开题

（四）发行人的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研发，研发费用及研发人员逐年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9-6-30/ 2019 年 1-6 月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4	98	88	4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98%	10.80%	11.01%	5.92%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144.71	2,282.65	1,942.69	1,294.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1%	3.60%	2.97%	2.53%

注：上表系合并口径的统计数据。

（五）发行人的创新机制

1、技术创新体系

公司按照“生产一代、试制一代、研究一代和构思一代”的产品升级换代方针，构建了公司的技术创新体系，制定了公司科研、新产品开发项目的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司技术的创新体系，保证公司创新体系的有效性和持续性。公司鼓励全体科研人员积极参与科研项目和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在符合公司确定的产品开发与研究方向范围内选题，由研究小组或研究人员自行拟定研究课题或新产品立项内容，公司坚持逐级审核，专人负责的原则，由项目申请人提出申请，经研发中心负责人审核后提交公司主管技术的副总经理审核同意后，最终由公司总经理工作会议确定项目是否列入公司科技开发计划。项目研发完成后，由公司鉴定后办理相关新产品（科研）技术成果报奖工作。

2、技术研发激励制度

为了进一步调动广大科技人员的积极性，营造良好的科技创新环境，加快公司技术创新的步伐，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制定了《科技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奖励实施办法》和《科技创新奖励实施办法》。

（1）绩效考核

公司研发绩效考核标准由总经理办公会议批准实施。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每半年进行一次，由公司研发部门主管和人力资源部门负责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和协调实施工作，根据研发人员研发工作绩效制定具体的绩效奖励措施。

（2）科技创新奖励

公司设立“创新成果奖”，对获得该奖的个人予以表彰，给予物质奖励并作为评比优秀员工、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职务评比、职称评比等的重要条件。“科技成果奖”每年评比一次，并分为“重点科技研发项目”、“新产品研发”和“工艺革新”三个类别分别设立一、二、三等奖。与此同时，公司对于在创新研发中通过验收的国家、省级科研项目、创新基金项目、国家重点新产品、省级新产品、工艺技术革新、发明专利等重大科技创新成果的研发团队及主要研发人员给予表彰，并给予一定物质奖励，并作为职务、职称、工资晋级的重要依据。

十一、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迪贝（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各类电机、新型机电元件、精密轴承（电机及新型机电元件专用）、货物进出口。目前，迪贝香港除持有希尔顿之星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并通过希尔顿之星间接持有迪贝电工 29.03% 的股权外，未开展其他业务。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迪贝香港持有设立在萨摩亚独立国的 HILTON STAR LIMITED（希尔顿之星有限公司）100.00% 的股权。希尔顿之星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持有迪贝电工 29.03% 的股权。

本公司除在境外投资设立上述两公司外，未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也未在境外拥有其他资产。

十二、公司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发行人执行的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产品的质量控制标准，主要为公司在新产品开发或在现有产品生产和改进时与客户共同确定的相关技术参数和指标。公司品质管理部就上述参数和指标制定相应的质量控制标准供生产部门在生产中参照执行，并照此标准进行在制品检验和出厂检验。目前发行人执行的质量控制标准高于国家标准 GB/T5171-2002《小功率电动机通用技术条件》。发行人通过了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 24001-2004—IS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和 GB/T 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出口产品通过了欧盟 RoHS 认证和美国 UL 认证。

（二）发行人的质量控制措施

发行人在质量管理工作中，实行以质量手册为标准的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质量管理制度》、《进货质量管理办法》、《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及管理办法》、《异常情况发生时的处理规范》、《产品质量考核管理办法》、《质量改进工作管理办法》《关键工序的质量控制规范》、《检验与试验设备的校验》等一系列质量管理规章制度。并且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品质管理部门作为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常设机构，负责确保质量控制体系的正常有效运行。品质管理部负责组织拟订年度公司质量总目标，并每月对质量总目标及分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具体包括进料检验、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完工检验等。品管人员定期由公司外聘专业顾问和品管部内部人员安排培训，并通过考核，合格后方准上岗。公司内部除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内部质量控制体系外，还专门配置了包括影像测量仪、爱泼斯坦方圈、硅钢测试仪、压缩机定子性能测试系统、电机型式试验自动测试系统、电脑控制型压铸转子测量仪等各类先进的专用检测装置，保障了公司具有高效、良好的质量检测和控制能力。

1、进料检验

公司品质管理部设有专职的进料检验人员。按照公司的《进货质量管理办法》，每批物料在进入公司后，均须按照相应的产品品质检验标准进行严格的检验，合格后方可办理入库手续，来料与标准不符则按照公司《不合格品管理制度》通报供应部，由供应部通知供应商，并作出相应的处理。进料检验人员每日检验完毕须按照《记录控制程序》填写相关记录，并整理归档。

2、生产过程质量控制

产品制造过程中的品质控制，由公司生产管理部、生产车间、品质管理部、研发中心、设备管理部分工明确，共同负责。公司严格实行三检制即自检：由操作者按照质量标准对自己加工的产品在制造过程中进行控制把关；互检，下道工序接到上道工序的制品时，应检查上道工序的制品质量是否合格，方能继续作业；

专检：由品质管理部门的专职检验员进行总体把关。严格做到不合格的材料不投产，不合格的半成品不转序，不合格的产品不得出厂。

3、完工检验

根据质量管理制度，公司品质管理部配有专职成品检验人员，对产成品品质进行监控，经品管人员检验合格后，产成品方能入库。

（三）发行人的质量纠纷情况

通过采取行之有效的质量控制措施，本公司产品质量稳定，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有关产品质量技术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也未发生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十三、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一）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建立了全面有效的安全管理制度。公司安全生产实行总经理负责制，逐级责任制，由生产经理、各部门负责人对各级安全工作负责，并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加强公司安全生产的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二）环境保护情况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设的两家生产型子公司——浙江迪贝电工有限公司、景德镇迪贝电机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及子公司从事的电机制造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针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的废气、废水及噪音等污染物均采取了有效的处理措施，公司成立以来各建设项目均通过了“三同时”等环评手续。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各种环境保护标准，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及防治污染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记录。

十四、自上市以来历次股本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首发前最近一期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额	32,840.81		
历次股本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净筹资额
	2017 年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500 万股（首发）	21,079.56
	合计		21,079.56
历次分红情况	分红时间	分红类别	现金分红金额 （万元）
	2017 年	现金分红	1,560.00（含税）
	2018 年	现金分红	1,300.00（含税）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	2,860.00（含税）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下同）净资产额	62,912.92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	62,912.92		

十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做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做出的重要承诺内容及履行情况如下：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承诺	迪贝控股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未来不会以参股、控股、合作、合伙、承诺、租赁等方式在中国境内从事与迪贝电气相同的业务；本公司愿意承担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迪贝电气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5-2-15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本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迪贝控股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2017-5-2	2017-5-2 至 2020-5-2	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吴建荣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且其担任迪贝电气董事期间内，其每年转让通过迪贝控股及迪贝工业炉间接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不超过上述该两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吴建荣先生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吴建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因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建荣先生减持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而使迪贝控股或迪贝工业炉减持所持本公司股份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2017-5-2	2017-5-2 至 2020-5-2	严格履行承诺
	吴储正	股份限售承诺	自迪贝电气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迪贝电气股份，也不由迪贝电气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且其担任迪贝电气董事、高管期间内，其每年转让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以及通过迪贝控股和迪贝工业炉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辞去迪贝电气董事、高管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	2017-5-2	2017-5-2 至 2020-5-2	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吴储正女士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吴建荣、吴储正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保证今后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迪贝电气构成竞争或可能导致与迪贝电气产生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迪贝电气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保证本人的直系亲属遵守本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迪贝电气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5-2-15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吴储正	其他	上市后三年内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启动稳定迪贝电气股价的预案	2017-5-2	2017-5-2-至 2020-5-2	严格履行承诺
	吴建荣、吴储正	其他	1、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公司未来如有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本人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7-5-2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公司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

十六、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税后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七十七条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

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考虑到本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以及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可以在上述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20%比例的基础上适当提高现金分红比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独立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订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

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8、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订，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300.00	1,56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3.28	5,152.52	4,58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	4,283.28	5,152.52	4,588.9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2,860.00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4,674.9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61.18%		

发行人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2,860.00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4,674.91 万元的 61.18%。

十七、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情况及资信评级情况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对外发行债券的情形。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偿债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偿付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51.22	45.93	26.56	12.3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 1：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资本化转出数)/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贷款偿还率 = 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利息偿付率 = 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

（三）资信评级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聘请中诚信担任信用评级机构。根据中诚信出具的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的安全性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十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监事 3 名、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名，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2018 年薪酬总额（万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情况（股）
吴建荣	董事长	男	65	2017/2/16	2020/2/15	-	-
吴储正	董事、总经理	女	39	2017/2/16	2020/2/15	15.10	16,498,018
邢懿烨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2017/2/16	2020/2/15	13.90	-
陈平洲	董事、财务总监	女	56	2017/2/16	2020/2/15	14.29	-
陈伟华	独立董事	男	65	2017/2/16	2020/2/15	5.00	-
彭娟	独立董事	女	55	2017/2/16	2020/2/15	5.00	-
李鹏	独立董事	男	37	2017/2/16	2020/2/15	5.00	-
董晓瑛	监事会主席	女	48	2017/2/16	2020/2/15	8.00	-
吕亚君	监事	女	57	2017/2/16	2020/2/15	9.48	-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2018 年薪酬总额（万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情况（股）
丁玉兰	监事	女	45	2017/2/16	2020/2/15	6.93	-
丁家丰	董事会秘书	男	40	2019/8/22	2020/2/15	19.52	-
王建鸿	副总经理	男	57	2015/1/31	2020/2/15	14.06	-
合计						116.28	16,498,018

（二）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从业简历

1、董事

吴建荣先生，具体参见本节“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吴储正女士，具体参见本节“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邢懿烨先生，董事，197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 年 3 月毕业于德国哥廷根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硕士学位；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德国 CET 电子有限公司职员，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期间任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欧洲市场代表，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新星机电总经理助理，2011 年 4 月 17 日至今担任迪贝电气董事、副总经理。此外，还担任迪贝控股董事、迪贝电工监事会主席、景德镇迪贝董事兼总经理、嵊州市交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陈平洲女士，董事，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78 年高中毕业，1978 年 9 月至 1985 年 4 月在绍兴新昌澄潭、梅诸、铁牛唐村小学任小学老师，1985 年 5 月至 1986 年 5 月在浙江新昌澄潭印染厂任主办会计；1986 年 6 月起在嵊州市压缩泵电机厂任会计科科长，后历任新星机电监事和财务总监等职务，现担任迪贝电气董事兼财务总监、景德镇迪贝董事。

陈伟华先生，独立董事，195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上海市领军人才、上海市五

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985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历任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工程师、主任、副所长、分所所长；2009 年至 2014 年 10 月任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5 月至今担任上海电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更名为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9 月至今担任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 月至今担任卧龙电驱独立董事。

彭娟女士，独立董事，中国国籍，1964 年 12 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上海海事大学经济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中国市场营销资格认证培训授课专家、上海交通财会协会会员，主持涉外重大项目 1 项，参加国家级项目 3 项、上海市政府课题研究 5 项。出版个人专著 2 部，主编教材 4 部，副主编教材 3 部。在国内外有影响的学术刊物发表论文共 28 篇。现担任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天使之泪珍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鹏先生，独立董事，198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法学硕士。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北京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07 年 5 月至今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董晓瑛女士，监事会主席，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89 年 6 月中学毕业，1990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职于嵊州市第一服装厂，2000 年 1 月起至今任职于发行人，现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吕亚君女士，监事，196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 7 月高中毕业后至 1981 年 9 月任职于南山区新山农机厂；1981 年 10 月至 1983 年 11 月任职于南山区新山乡贵门村影剧院，1984 年 1 月至 1986 年 6 月任职于

长乐镇电机厂。1986 年 7 月至 1986 年 12 月于嵊州市劳动服务公司参加培训，1987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职于迪贝控股，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职于诸暨力升机电有限公司，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待业在家，2011 年 1 月起到新星机电工作，现任公司监事、品质管理部经理。

丁玉兰女士，监事，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92 年 7 月毕业于嵊州市黄泽中学，1992 年 10 月至 1994 年 10 月于醉仙居酒家任职；1994 年 12 月起到新星机电工作，现任公司制造部副经理。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丁家丰先生，董事会秘书，197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投资专业，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浙江龙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建鸿先生，副总经理，196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4 年 7 月毕业于华中理工学院，1984 年 8 月至 1997 年 9 月任武汉东风电机电器制造公司技术厂长，199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武汉创兴电机电器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在武汉奥长岭电器电源有限公司从事技术工作。2010 年起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建荣	迪贝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浙江迪贝电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景德镇迪贝电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迪贝(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嵊州市恒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嵊州市嘉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嵊州市兴邦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浙江新联兴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遵义银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浙江金石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经理	否
吴储正	迪贝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嵊州市迪贝工业炉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浙江迪贝电工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否
	景德镇迪贝电机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浙江金石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邢懿烨	迪贝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浙江迪贝电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景德镇迪贝电机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否
	嵊州市交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浙江金石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平洲	景德镇迪贝电机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 鹏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	合伙人	是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伟华	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是
	上海电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万鼎硅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是
	广东江晟特种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是
	上海蔚敏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是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卧龙电驱	独立董事	是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彭 娟	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	副教授	是
	江苏邳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浙江天使之泪珍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丁家丰	金华市宏标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吕亚君	嵊州市吕亚君食品店	经营者	是

（四）公司对管理层的激励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制订管理层激励方案。

十九、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形。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迪贝控股持有公司 47.83%的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迪贝控股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迪贝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嵊州市迪贝工业炉有限公司	800.00	迪贝控股持有其 50% 股权，储亚平女士持有其 45.2744% 股权，陈平洲女士持有其 4.7256% 股权	制造、销售：工业炉（不含锅炉、压力容器）、热处理设备。

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吴建荣先生和吴储正女士。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迪贝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杭州中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吴建荣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普通机械；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2	浙江金石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吴储正女士持有其 33.40% 股权，迪贝控股持有其 31.00% 股权，储亚平女士持有其 20.00% 股权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与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利益冲突，也不存在上下游业务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15 年 2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迪贝控股有限公司出具《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嵊州市迪贝工业炉有限公司在未来不会以参股、控股、合作、合伙、承诺、租赁等方式在中国境内从事与迪贝电气相同的业务；本公司愿意承担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迪贝电气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5 年 2 月 15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建荣先生和吴储正女士出具《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保证今后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迪贝电气构成竞争或可能导致与迪贝电气产生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迪贝电气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保证本人的直系亲属遵守本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迪贝电气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发行人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迪贝控股持有公司 47.83%的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吴建荣先生和吴储正女士。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011 年 2 月至 2017 年 4 月，浙江太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5.00%的股权。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储正外，公司目前无持股 5%以上的股东。

3、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5 家子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一、同业竞争情况/（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5、关联自然人

关联自然人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前述人员关系密切的近亲属。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十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其他关联方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关联方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关联方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嵊州市兴邦投资有限公司	吴建荣先生持有 14.75%股权，任董事长
2	浙江新联兴投资有限公司	嵊州市兴邦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4.60%，吴建荣先生任董事长
3	嵊州市恒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迪贝控股持有其 10.00%的股权，吴建荣先生任董事长
4	上海电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伟华担任其董事长兼总经理
5	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	独立董事陈伟华担任其董事

序号	关联方	与发行人的关系
	中心有限公司	
6	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伟华担任其独立董事
7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伟华担任其独立董事
8	卧龙电驱	独立董事陈伟华担任其独立董事
9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伟华担任其董事
10	万鼎硅钢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伟华担任其董事
11	广东江晟特种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伟华担任其董事
12	上海蔚敏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独立董事陈伟华持有其9.75%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3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娟担任其独立董事
14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娟担任其独立董事
15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娟担任其独立董事
16	江苏邳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娟担任其独立董事
17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娟曾担任其独立董事，2019年1月离任
18	浙江天使之泪珍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娟担任其独立董事
19	上海联海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该企业已于2019年3月17日被吊销，但尚未注销）	独立董事彭娟之配偶王庆春曾持有其6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20	保欧(上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娟之配偶王庆春持有其17.5%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21	香港联海运输（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	独立董事彭娟之配偶王庆春担任其首席代表
22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鹏担任其独立董事
23	嵊州市吕亚君食品店	监事吕亚君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向关联方采购货物的情况。

2、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向关联方销售货物的情况。

3、房屋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的情况。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无往来余额。

（2）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资金拆借的情况。

2、关联方资产购买、转让、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与关联方资产购买、转让及租赁情况。

3、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毕
2016 年度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03-07	2017-03-07	是
吴建荣、储亚平	450.00	2016-04-05	2017-04-05	是
吴建荣、储亚平	430.00	2016-06-16	2017-06-12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06-24	2017-06-24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05-27	2017-05-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400.00	2016-05-31	2017-05-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200.00	2016-03-11	2016-07-11	是
吴建荣、储亚平	388.00	2016-03-11	2016-09-11	是
吴建荣、储亚平	215.00	2016-04-06	2016-10-06	是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毕
吴建荣、储亚平	200.00	2016-05-09	2016-09-09	是
吴建荣、储亚平	245.00	2016-06-07	2016-12-07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12-23	2017-12-23	是
吴建荣、储亚平	200.00	2016-09-13	2017-05-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11-04	2017-05-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191.00	2016-07-05	2017-01-05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5.00	2016-08-10	2017-02-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30.00	2016-10-14	2017-10-14	是
2017 年度				
吴建荣、储亚平	430.00	2016-6-16	2017-6-12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6-24	2017-6-24	是
吴建荣、储亚平	400.00	2016-5-31	2017-5-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5-27	2017-5-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12-23	2017-12-23	是
吴建荣、储亚平	200.00	2016-9-13	2017-5-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11-4	2017-5-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191.00	2016-7-5	2017-1-5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5.00	2016-8-10	2017-2-1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30.00	2016-10-14	2017-10-14	是
吴建荣、储亚平	452.00	2017-11-1	2018-5-1	是
吴建荣、储亚平	70.00	2017-11-2	2018-5-2	是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储亚平	288.00	2017-11-29	2018-5-29	是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储亚平	90.00	2017-11-30	2018-5-30	是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储亚平	296.00	2017-12-28	2018-6-28	是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7-3-2	2018-3-2	是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储亚平	450.00	2017-4-1	2018-4-1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7-4-11	2018-4-11	是
吴建荣、储亚平	100.00	2017-7-27	2018-6-23	是
吴建荣、储亚平	48.00	2017-1-24	2017-7-24	是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毕
吴建荣、储亚平	400.00	2017-2-16	2017-8-16	是
吴建荣、储亚平	113.76	2017-2-23	2017-8-23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58.88	2017-3-9	2017-9-9	是
吴建荣、储亚平	176.00	2017-3-17	2017-9-17	是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储亚平	612.49	2017-4-7	2017-10-7	是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储亚平	325.75	2017-6-9	2017-12-9	是
吴建荣、储亚平	312.00	2017-6-13	2017-12-13	是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储亚平	324.00	2017-6-28	2017-12-28	是
迪贝电气、迪贝控股、吴建荣、储亚平	245.00	2017-6-29	2017-12-29	是
吴建荣、储亚平	500.00	2016-3-7	2017-3-7	是
吴建荣、储亚平	450.00	2016-4-5	2017-4-5	是
2018 年度				
吴建荣、储亚平	452.00	2017-11-1	2018-5-1	是
吴建荣、储亚平	70.00	2017-11-2	2018-5-2	是
吴建荣、储亚平	288.00	2017-11-29	2018-5-29	是
吴建荣、储亚平	90.00	2017-11-30	2018-5-30	是
吴建荣、储亚平	296.00	2017-12-28	2018-6-28	是
迪贝控股	50.00	2018-2-11	2019-2-6	是
2019 年 1-6 月				
迪贝控股	50.00	2019-1-24	2019-7-22	是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迪贝控股、实际控制人吴建荣先生及其配偶储亚平女士为公司提供担保，但不收取费用。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规则》中就规范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了规定。公司还针对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门制定了《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的销售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并将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低程度。公司将通过严格执行公司的章程、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等措施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对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的规定如下：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贷款和关联交易的权限为：

（五）关联交易：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

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超过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且超过 3,000 万元的, 需由董事会审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其他关联交易董事会有权审批。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 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 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规则》的规定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了更为细化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规则》, 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主要内容如下:

“第十二条 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关联交易对公司是否有利。出席会议董事可以要求公司总经理或者有关部门负责人说明其是否就该项交易已经积极在寻找与第三方进行, 从而以替代与关联方发生交易; 总经理或者有关部门负责人应对有关结果向董事会做出解释。当确定无法寻求与第三方交易以替代该项关联交易时, 董事会应当对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查与讨论。

第十三条 董事会在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 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 不论有关事项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 该董事均应当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日内向董事会报告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第十四条 董事会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董事应当回避。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 交易对方;

(二) 在交易对方任职, 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三)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四）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十五条 董事会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条 独立董事应就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的合法性及表决结果的公平性单独发表意见。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或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下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批准。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或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批准，但关联董事应当对该关联交易的表决应当回避。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含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条 股东大会表决该关联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其所代表的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 （一）交易对方；
- （二）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六）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二十一条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做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并在决议公告中予以披露。

第二十二条 关联交易事项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第二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

第二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

第二十九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含 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比照《上市规则》的规定，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发表的意见

对于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独立董事陈伟华、彭娟、李鹏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是遵循市场经济规则，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的表决、签署、执行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已履行法定批准程序；报告期内所有关联交易已经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报告期内已履行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有关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切实可行。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关于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对于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财务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出具了 XYZH/2017JNA50002 号、XYZH/2018JNA50081 号和 XYZH/2019JNA500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本公司聘用的审计定期财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所聘用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106,071.29	82,716,932.21	157,881,454.11	69,684,740.24
交易性金融资产（注 1）	38,425,852.13	-	-	217,678.00
应收票据	-	45,686,863.68	88,092,620.43	60,318,026.47
应收账款	123,054,619.28	87,879,644.13	95,989,073.35	72,918,795.47
应收款项融资（注 2）	63,192,500.89	-	-	-
预付款项	11,881,435.36	5,991,220.25	4,196,153.76	3,110,078.87
其他应收款	8,816,502.21	9,760,794.82	3,246,324.11	1,331,342.67
存货	116,885,637.20	123,025,345.57	117,645,993.90	88,347,168.49
其他流动资产	20,748,336.01	122,340,254.95	70,305,212.00	5,061,272.39
流动资产合计	515,110,954.37	477,401,055.61	537,356,831.66	300,989,102.60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428,812.44	11,708,003.84	-	-
固定资产	139,692,957.08	129,328,785.41	148,449,759.19	152,076,132.88
在建工程	28,985,876.74	13,439,894.59	3,074,852.14	10,323,687.70
无形资产	65,208,037.15	66,062,887.39	30,154,491.09	30,779,62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4,889.34	683,282.22	810,582.58	932,006.44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17,281.22	13,968,305.90	6,669,656.2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797,853.97	235,191,159.35	189,159,341.28	194,111,449.40
资产总计	764,908,808.34	712,592,214.96	726,516,172.94	495,100,552.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	500,000.00	-	60,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注 3）	216,357.00	37,291.00	-	74,934.50
应付票据	29,466,000.00	20,256,600.00	53,360,500.00	22,700,000.00
应付账款	54,242,774.31	44,216,707.43	48,360,981.12	53,288,875.14
预收款项	182,910.22	190,425.76	-	-
应付职工薪酬	10,845,056.67	11,354,448.62	9,509,305.46	8,374,675.94
应交税费	1,575,499.69	225,645.87	2,129,493.58	1,931,136.19
其他应付款	15,246,928.13	11,308,250.21	15,058,172.54	13,391,499.11
其他流动负债	-	809,998.95	809,998.95	809,998.95
流动负债合计	112,275,526.02	88,899,367.84	129,228,451.65	160,671,11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注 4）	-	-	-	534,363.54
递延收益	23,498,986.30	3,624,986.81	4,434,985.77	5,244,98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27.47	5,127.47	22,831.29	242,029.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04,113.77	3,630,114.28	4,457,817.06	6,021,378.13
负债合计	135,779,639.79	92,529,482.12	133,686,268.71	166,692,497.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5,000,000.00
资本公积金	218,220,344.27	218,220,344.27	218,220,344.27	30,323,675.27
盈余公积金	24,471,935.58	24,471,935.58	19,559,982.00	14,925,181.77
未分配利润	286,436,888.70	277,370,452.99	255,049,577.96	208,159,197.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129,168.55	620,062,732.84	592,829,904.23	328,408,054.0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129,168.55	620,062,732.84	592,829,904.23	328,408,054.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4,908,808.34	712,592,214.96	726,516,172.94	495,100,552.00

注 1：公司 2019 年 1-6 月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将原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的理财产品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将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负债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并在本募集说明书相关部分追溯调整报告期内数据，下同。

注 2：公司 2019 年 1-6 月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将原计入“应收票据”的应收票据计入“应收款项融资”，下同。

注 3：公司 2019 年 1-6 月新增“交易性金融负债”项目，将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负债计入“交易性金融负债”，并在本募集说明书相关部

分追溯调整报告期内数据，下同。

注 4：公司 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将“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下同。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总收入	346,183,555.13	634,858,011.57	653,576,913.54	511,522,982.37
营业收入	346,183,555.13	634,858,011.57	653,576,913.54	511,522,982.37
营业总成本	320,608,510.66	594,303,571.02	601,774,587.24	459,544,224.10
营业成本	295,796,208.00	542,252,703.52	551,676,934.16	421,797,853.26
税金及附加	1,718,723.05	7,678,973.08	3,799,501.61	4,438,359.97
销售费用	5,155,780.66	9,614,630.52	8,986,069.78	7,241,058.22
管理费用	7,757,027.03	13,667,285.69	32,302,248.65	23,025,833.72
研发费用（注）	11,447,143.99	22,826,496.44	-	-
财务费用	-1,266,372.07	-2,929,465.70	3,181,882.00	2,347,468.24
其中：利息费用	229,473.27	1,115,248.46	2,378,762.33	4,844,178.51
利息收入	909,176.15	841,395.91	674,923.29	418,876.58
加：其他收益	1,042,639.46	5,029,282.23	1,733,997.33	-
投资收益	1,005,575.01	4,544,261.08	1,757,799.24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9,066.00	-37,291.00	-	142,743.50
信用减值损失	-2,446,046.04	-	-	-
资产减值损失	79,978.80	1,192,947.47	1,827,951.04	693,650.69
资产处置收益	59,414.05	-3,304.54	-33,060.72	-6,281.68
营业利润	25,137,539.75	50,087,388.32	55,261,062.15	52,121,501.77
加：营业外收入	-	23,562.21	5,534,363.54	3,122,478.16
减：营业外支出	150,750.00	1,800.00	5,353.87	348,785.63
利润总额	24,986,789.75	50,109,150.53	60,790,071.82	54,895,194.30
减：所得税	2,920,354.04	7,276,321.87	9,264,890.63	9,005,981.66
净利润	22,066,435.71	42,832,828.66	51,525,181.19	45,889,212.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2,066,435.71	42,832,828.66	51,525,181.19	45,889,212.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66,435.71	42,832,828.66	51,525,181.19	45,889,212.64
2.少数股东损益	-	-	-	-
加：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22,066,435.71	42,832,828.66	51,525,181.19	45,889,212.64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22,066,435.71	42,832,828.66	51,525,181.19	45,889,212.64

注：公司 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利润表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下同。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281,661.00	387,461,426.33	350,041,237.52	305,474,945.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94,460.63	5,206,349.67	11,237,357.28	4,964,339.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77,328.67	5,871,649.49	6,936,985.73	2,066,44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153,450.30	398,539,425.49	368,215,580.53	312,505,730.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358,442.53	216,388,395.10	262,166,606.95	195,917,412.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58,571.34	53,720,334.52	51,699,766.57	41,581,962.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9,281.62	53,399,252.27	19,702,473.46	25,800,26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3,265.07	20,081,966.28	13,662,690.31	9,516,91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09,560.56	343,589,948.17	347,231,537.29	272,816,55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3,889.74	54,949,477.32	20,984,043.24	39,689,17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00,225.69	4,347,640.99	1,454,921.6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5,800.00	6,000.00	535,245.76	3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000,000.00	415,000,000.00	195,456,806.6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596,025.69	419,353,640.99	197,446,974.07	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159,099.35	71,920,108.71	27,552,470.92	25,887,961.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000,000.00	450,293,000.00	26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59,099.35	522,213,108.71	292,552,470.92	25,887,961.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36,926.34	-102,859,467.72	-95,105,496.85	-25,857,96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19,450,000.00	-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	1,000,000.00	15,500,000.00	60,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00,000.00	1,000,000.00	234,950,000.00	60,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0	500,000.00	75,600,000.00	69,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43,698.26	15,623,027.88	1,313,912.90	2,887,643.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422,406.65	676,92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3,698.26	16,123,027.88	83,336,319.55	73,364,571.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3,698.26	-15,123,027.88	151,613,680.45	-13,264,571.3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71,378.86	2,838,375.95	-1,207,392.54	1,846,064.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08,496.68	-60,194,642.33	76,284,834.30	2,412,705.9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86,932.21	142,681,574.54	66,396,740.24	63,984,034.2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995,428.89	82,486,932.21	142,681,574.54	66,396,740.24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806,791.40	32,630,199.67	88,402,646.99	28,006,410.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74,811.04	-	-	217,678.00
应收票据	-	38,524,863.68	67,790,000.00	25,865,000.00
应收账款	120,455,306.77	85,435,601.37	90,507,898.87	46,610,954.41
应收款项融资	58,992,500.89			
预付款项	11,864,325.36	5,845,393.33	1,427,424.94	1,638,083.34
其他应收款	42,970,256.03	35,514,179.01	1,476,205.21	1,094,455.74
存货	113,512,714.02	119,478,430.75	80,000,156.17	58,389,526.78
其他流动资产	18,825,206.33	99,686,792.29	70,302,877.57	3,157,873.76
流动资产合计	466,801,911.84	417,115,460.10	399,907,209.75	164,979,982.9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1,980,084.22	71,980,084.22	51,980,084.22	51,980,084.22
固定资产	133,399,774.60	121,251,213.89	132,394,321.39	131,805,034.91
在建工程	4,336,544.42	11,044,037.45	2,938,100.00	10,323,687.70
无形资产	23,064,788.43	23,489,605.53	24,317,304.40	24,800,92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2,989.34	833,132.22	566,963.95	697,553.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17,281.22	12,168,305.90	6,669,656.2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451,462.23	240,766,379.21	218,866,430.24	219,607,288.38
资产总计	704,253,374.07	657,881,839.31	618,773,639.99	384,587,271.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	500,000.00	-	59,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6,357.00	37,291.00	-	-
应付票据	25,466,000.00	20,256,600.00	18,858,000.00	13,650,000.00
应付账款	96,536,348.16	70,933,427.55	64,445,891.36	37,051,189.36
预收款项	182,910.22	190,425.76	-	-
应付职工薪酬	8,978,716.11	9,362,703.18	6,517,335.11	5,182,900.65
应交税费	806,004.38	154,698.62	1,118,477.00	1,176,163.57
其他应付款	11,958,811.20	8,779,385.18	13,160,850.07	11,033,012.23
其他流动负债	-	52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4,645,147.07	110,734,531.29	104,620,553.54	128,413,265.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	-	-	534,363.54
递延收益	260,000.02	-	520,000.00	1,040,000.00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27.47	5,127.47	10,441.65	221,668.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127.49	5,127.47	530,441.65	1,796,031.95
负债合计	144,910,274.56	110,739,658.76	105,150,995.19	130,209,297.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5,000,000.00
资本公积金	218,003,912.82	218,003,912.82	218,003,912.82	30,107,243.82
减: 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金	24,471,935.58	24,471,935.58	19,559,982.00	14,925,181.77
未分配利润	216,867,251.11	204,666,332.15	176,058,749.98	134,345,547.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9,343,099.51	547,142,180.55	513,622,644.80	254,377,973.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4,253,374.07	657,881,839.31	618,773,639.99	384,587,271.2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344,740,419.33	616,841,159.61	524,738,358.08	399,973,561.31
营业成本	292,859,714.61	522,232,033.69	440,623,472.79	328,446,816.34
税金及附加	846,376.67	6,090,029.01	2,981,436.11	3,256,889.33
销售费用	5,102,343.50	9,113,105.65	6,600,501.55	5,261,215.88
管理费用	6,007,089.92	10,733,968.32	25,713,356.50	17,823,999.34
研发费用	11,447,143.99	20,882,108.92	-	-
财务费用	-721,312.62	-1,352,081.94	1,894,806.05	3,352,666.00
其中: 利息费用	229,473.27	1,059,188.87	2,316,195.80	4,406,885.75
利息收入	366,261.20	508,160.32	444,611.50	106,707.31
加: 其他收益	897,639.98	4,684,374.54	1,376,593.43	-
投资收益	875,953.17	3,956,941.43	1,337,516.12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9,066.00	-37,291.00	-	217,678.00
信用减值损失	-2,708,214.09	-	-	-
资产减值损失	88,232.63	1,737,164.19	1,682,868.23	740,629.62
资产处置收益	59,414.05	-	-	-6,281.68
营业利润	28,233,023.00	56,008,856.74	47,956,026.40	41,309,022.80
加: 营业外收入	-	23,562.21	5,534,363.54	2,590,479.20
减: 营业外支出	150,000.00	-	5,353.87	252,249.83
利润总额	28,083,023.00	56,032,418.95	53,485,036.07	43,647,252.17
减: 所得税	2,882,104.04	6,912,883.15	7,137,033.80	5,766,829.80
净利润	25,200,918.96	49,119,535.80	46,348,002.27	37,880,422.3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200,918.96	49,119,535.80	46,348,002.27	37,880,422.3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综合收益总额	25,200,918.96	49,119,535.80	46,348,002.27	37,880,422.3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785,471.38	348,957,864.91	204,998,993.77	211,099,557.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94,460.63	4,238,947.58	6,516,688.22	2,844,881.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6,076.02	5,153,004.71	7,701,046.16	3,141,97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566,008.03	358,349,817.20	219,216,728.15	217,086,412.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942,776.27	207,149,211.38	157,695,913.79	134,473,982.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67,530.47	48,778,470.72	34,169,080.20	22,300,416.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10,717.05	46,933,135.78	15,503,158.13	17,541,66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8,514.43	17,769,685.31	8,934,173.73	5,939,01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149,538.22	320,630,503.19	216,302,325.85	180,255,07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16,469.81	37,719,314.01	2,914,402.30	36,831,33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9,790.99	4,078,117.70	1,034,638.5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0,800.00	-	-	3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	388,000,000.00	155,454,957.3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820,590.99	392,078,117.70	156,489,595.90	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56,980.57	24,533,470.51	23,493,437.09	25,185,560.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00,000.00	427,651,000.00	22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956,980.57	472,184,470.51	248,493,437.09	25,185,56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63,610.42	-80,106,352.81	-92,003,841.19	-25,155,560.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19,45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	1,000,000.00	15,500,000.00	5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	-	-	-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00,000.00	1,000,000.00	234,950,000.00	59,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0	500,000.00	75,300,000.00	6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43,698.26	15,623,027.88	1,302,646.37	2,855,350.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422,406.65	676,92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3,698.26	16,123,027.88	83,025,053.02	68,332,278.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3,698.26	-15,123,027.88	151,924,946.98	-8,532,278.59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59,567.36	1,507,619.36	10,728.02	819,347.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295,949.33	-56,002,447.32	62,846,236.11	3,962,845.4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00,199.67	88,402,646.99	25,556,410.88	21,593,565.4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96,149.00	32,400,199.67	88,402,646.99	25,556,410.88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指标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 年 6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流动比率（倍）	4.59	5.37	4.16	1.87
速动比率（倍）	3.55	3.99	3.25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58%	16.83%	16.99%	33.86%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75%	12.98%	18.40%	33.67%
财务指标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8	6.91	7.74	7.24
存货周转率（次）	2.47	4.51	5.36	5.1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31	0.55	0.21	0.5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6	-0.60	0.76	0.03

注 1：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除另有说明，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2/（应收账款当期期末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2/（存货当期期末账面价值+ 存货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总资产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注 2:上表 2019 年 1-6 月周转率数据未年化。

（二）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 号）的规定，公司计算了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9 年 1-6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2%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5%	0.20	0.20
2018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元/股）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8%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1%	0.35	0.35
2017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9%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2%	0.48	0.48
2016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2%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5%	0.58	0.58

注：计算公式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frac{P}{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分别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稀释每股收益 = P₁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修订）》（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要求编制了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414.05	-3,304.54	-33,060.72	-6,281.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796,279.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2,639.46	5,029,282.23	7,268,360.87	2,326,198.9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30,747.01	4,646,721.08	2,106,394.84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172.00	-102,460.00	-348,595.6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750.00	21,762.21	-5,353.87	-2,232.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2,451.08	1,299,731.73	1,350,413.90	447,914.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计	1,704,427.44	8,292,269.25	7,637,331.62	2,666,048.84

注：公司 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在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将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该项单独列示，按照可比的原则，修订了 2016 年、2017 年的相关数据。

五、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1) 2019 年 1-6 月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9 年 1-6 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2) 2018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8 年 5 月，本公司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浙江迪贝智控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该公司自取得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2017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7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4) 2016 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16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与质量分析

1、资产总额及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9,510.06 万元、72,651.62 万元、71,259.22 万元和 76,490.88 万元，2017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较上年末增长了 46.74%，增长较快，主要系：①公司 2017 年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2.11 亿元；②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等资产规模亦相应扩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51,511.10	67.34%	47,740.11	66.99%	53,735.68	73.96%	30,098.91	60.79%
非流动资产	24,979.79	32.66%	23,519.12	33.01%	18,915.93	26.04%	19,411.14	39.21%
合计	76,490.88	100.00%	71,259.22	100.00%	72,651.62	100.00%	49,510.06	100.00%

公司资产构成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60.79%、73.96%、66.99%和 67.34%，整体呈上升趋势。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30,098.91 万元、53,735.68 万元、47,740.11 万元和 51,511.10 万元，主要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上述六项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8.45%、98.61%、96.70%和 95.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3,210.61	25.65%	8,271.69	17.33%	15,788.15	29.38%	6,968.47	23.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42.59	7.46%	-	-	-	-	21.7678	0.07%
应收票据 (含“应收款项融资”)	6,319.25	12.27%	4,568.69	9.57%	8,809.26	16.39%	6,031.80	20.04%
应收账款	12,305.46	23.89%	8,787.96	18.41%	9,598.91	17.86%	7,291.88	24.23%
预付款项	1,188.14	2.31%	599.12	1.25%	419.62	0.78%	311.01	1.03%
其他应收款	881.65	1.71%	976.08	2.04%	324.63	0.60%	133.13	0.44%
存货	11,688.56	22.69%	12,302.53	25.77%	11,764.60	21.89%	8,834.72	29.35%
其他流动资产	2,074.83	4.03%	12,234.03	25.63%	7,030.52	13.08%	506.13	1.68%
合计	51,511.10	100.00%	47,740.11	100.00%	53,735.68	100.00%	30,098.91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库存现金	6.84	14.45	3.89	6.50
银行存款	12,792.71	8,232.11	14,264.26	6,633.17
其他货币资金	411.06	25.13	1,519.99	328.80
合计	13,210.61	8,271.69	15,788.15	6,968.47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与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6,968.47 万元、15,788.15 万元、8,271.69 万元和 13,210.6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15%、29.38%、17.33%和 25.65%。

2017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6 年末增长 126.57%，主要系 2017 年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018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减少 47.61%，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及子公司购置工业用地款项支付所致。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59.71%，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2）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票据	6,023.40	3,030.50	7,020.26	3,888.30
商业承兑票据	295.85	1,538.18	1,789.00	2,143.50
合计	6,319.25	4,568.69	8,809.26	6,031.80

注：公司 2019 年 1-6 月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将原计入“应收票据”的应收票据计入“应收款项融资”，本表将“应收款项融资”与原“应收票据”合并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6,031.80 万元、8,809.26 万元、4,568.69 万元和 6,319.2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04%、16.39%、9.57% 和 12.27%，最近三年应收票据余额呈现一定波动。

2017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46.05%，主要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背书转让及托收减少所致。

2018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48.14%，主要系公司收取客户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了 38.32%，主要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托收减少所致。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291.88 万元、9,598.91 万元、8,787.96 万元和 12,305.4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4.23%、17.86%、18.41% 和 23.89%。2016-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74%、15.18% 和 16.57%，应收账款的增长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较为匹配。

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31.58%，增加 2,380.55 万元，主要系公司向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以及丹佛斯集团的销售规模有所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1,318.34 万元和 1,004.52 万元。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18 年末增长 40.03%，增加 3,517.50 万元，主要系公司向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以及丹佛斯集团的销售规模有所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2,963.24 万元和 589.10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9-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2,878.55	100.00%	573.09	4.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12,878.55	100.00%	573.09	4.45%
种类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9,125.53	100.00%	337.57	3.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9,125.53	100.00%	337.57	3.70%
种类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9,918.77	100.00%	319.86	3.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9,918.77	100.00%	319.86	3.22%
种类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7,538.22	100.00%	246.34	3.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7,538.22	100.00%	246.34	3.27%

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账龄分析法下，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如下：

账龄	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233.77	94.99%	8,481.78	92.95%	9,867.90	99.49%	7,517.40	99.72%
1—2 年（含 2 年）	9.67	0.08%	622.93	6.83%	30.05	0.30%	-	-
2—3 年（含 3 年）	614.29	4.77%	-	-	-	-	-	-
3 年以上	20.82	0.16%	20.82	0.23%	20.82	0.21%	20.82	0.28%
合计	12,878.55	100.00%	9,125.53	100.00%	9,918.77	100.00%	7,538.22	100.00%

公司主要客户为制冷压缩机行业知名制造企业，实力较强，货款支付情况良好。从账龄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账龄绝大部分都在 1 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均超过 92.00%，公司应收账款结构较为合理，坏账的风险较小。

②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长虹华意及其子公司	7,652.19	1 年以内	59.42%
2	丹佛斯集团	3,310.09	1 年以内	25.70%
3	布里斯托	614.29	3 年以内	4.77%
4	苏州英华特	397.82	1 年以内	3.09%
5	大同压缩机（中山）	260.91	1 年以内	2.03%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合计	12,235.30	-	95.01%

报告期内，公司选择与制冷压缩机行业内的知名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客户货款支付状况良好。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单位欠款金额合计 12,235.30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95.01%，可回收性高、风险程度低。

(4)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出口退税	108.42	132.71	174.09	76.61
备用金	9.30	5.84	6.78	11.88
保证金	708.71	708.71	40.91	20.80
工程设备款	26.00	94.50	79.00	-
其他	63.98	69.14	30.62	29.11
合计	916.41	1,010.90	331.39	138.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38.40 万元、331.39 万元、1,010.90 万元和 916.41 万元，最近三年呈现上涨趋势。

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139.44%，主要系增加应收出口退税款。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205.05%，主要系子公司应收工业用地达产保证金所致。

(5) 存货

① 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	------------	------------	------------	------------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4,284.79	36.66%	5,220.24	42.43%	4,278.98	36.37%	3,584.95	40.58%
在产品	3,708.76	31.73%	2,799.03	22.75%	2,279.62	19.38%	1,951.36	22.09%
库存商品	3,695.01	31.61%	4,283.26	34.82%	5,206.00	44.25%	3,298.41	37.33%
合计	11,688.56	100.00%	12,302.53	100.00%	11,764.60	100.00%	8,834.7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834.72 万元、11,764.60 万元、12,302.53 万元和 11,688.5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9.35%、21.89%、25.77% 和 22.69%。从存货构成看，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构成。

公司原材料主要有硅钢片、漆包线、铝锭和铝杆以及其他辅助材料，公司对主要原材料须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以保证正常生产及应对突发情况。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一般情况下根据订单情况计算未来 20-30 天的原材料需求量并进行采购。当原材料市场价格处于下降通道中，公司根据自身经验，适当降低采购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呈现不断上涨趋势，主要系公司营业规模的增长，2016-2018 年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与各期营业成本的比率分别为 8.50%、7.76%和 9.63%，总体比率较低且较为稳定，这与公司“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相吻合。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并结合自身生产效率和产能瓶颈情况，进行生产和备货安排。2016-2018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与各期营业成本的比率分别为 7.82%、9.44%和 7.90%，总体比率较低，这与公司“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相吻合。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余额保持相对稳定。

②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原材料	43.54	43.51	58.58	30.42
在产品	62.70	63.47	67.55	181.77
库存商品	42.64	49.89	22.68	41.58
合计	148.88	156.87	148.81	253.77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占存货余额的比例	1.26%	1.26%	1.25%	2.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将部分已结束业务往来的但未实现销售的存货、库龄较长存在呆滞情况的存货，根据其可变现净值计提跌价准备；另外，公司将部分库龄较长的在产品备库根据可变现净值相应计提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253.77 万元、148.81 万元、156.87 万元和 148.88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79%、1.25%、1.26%和 1.26%。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 and 库存商品跌价风险引起。为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和“以原材料价格为基础”的定价方式，建立安全库存制度，使公司库存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有对应的订单保证。此外，公司加强了与主要客户在原材料采购上的协作，公司向部分客户采购主要原材料并锁定产品销售价格。因此，公司存货跌价的情形较少。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待抵扣的增值税	2,019.02	2,837.09	0.23	369.99
理财产品	-	9,394.81	7,030.29	-
预缴所得税	55.81	2.13	-	-
拟上市发行费用	-	-	-	136.14
合计	2,074.83	12,234.03	7,030.52	506.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理财产品、待抵扣的增值税、拟上市发行费用构成，公司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公司理财产品余额较多，主要系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以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 83.04%，主要系理财产品从本科目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7）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 年 6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3,842.59 万元，较 2018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减少 5,552.22 万元，减少 59.10%，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到期，公司减少了理财产品的购买所致。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为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上述五项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 99.52%、99.57%、99.71%和 99.5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1,142.88	4.58%	1,170.80	4.98%	-	-	-	-
固定资产	13,969.30	55.92%	12,932.88	54.99%	14,844.98	78.48%	15,207.61	78.34%
在建工程	2,898.59	11.60%	1,343.99	5.71%	307.49	1.63%	1,032.37	5.32%
无形资产	6,520.80	26.10%	6,606.29	28.09%	3,015.45	15.94%	3,077.96	1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49	0.43%	68.33	0.29%	81.06	0.43%	93.20	0.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1.73	1.37%	1,396.83	5.94%	666.97	3.53%	-	-
合计	24,979.79	100.00%	23,519.12	100.00%	18,915.93	100.00%	19,411.14	100.00%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3,158.54	22.61%	3,197.99	24.73%	4,077.35	27.47%	4,357.65	28.65%
机器设备	9,967.28	71.35%	8,828.67	68.27%	9,771.65	65.82%	9,956.18	65.47%
运输工具	236.72	1.69%	270.07	2.09%	254.77	1.72%	126.06	0.83%
电子设备	149.10	1.07%	155.29	1.20%	149.35	1.01%	132.84	0.87%
其他设备	457.66	3.28%	480.86	3.72%	591.86	3.99%	634.87	4.17%
合计	13,969.30	100.00%	12,932.88	100.00%	14,844.98	100.00%	15,207.6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5,207.61 万元、14,844.98

万元、12,932.88 万元和 13,969.30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78.34%、78.48%、54.99%和 55.92%。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均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相对稳定。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26.30	1,867.76	3,158.54	62.84%
机器设备	26,005.28	16,038.00	9,967.28	38.33%
运输工具	764.77	528.06	236.72	30.95%
电子设备	1,095.83	946.73	149.10	13.61%
其他设备	3,139.37	2,681.71	457.66	14.58%
合计	36,031.55	22,062.26	13,969.30	38.77%

公司固定资产整体状况良好，报告期各期末各类固定资产未出现因性能缺失、技术落后、产能下降等因素使其发生减值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在建工程	2,898.59	1,343.99	307.49	1,032.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整体较小，分别为 1,032.37 万元、307.49 万元、1,343.99 万元和 2,898.59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32%、1.63%、5.71%和 11.60%。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募投项目、迪贝智控新厂区建设等。

2017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期末大幅减少，主要系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结转所致。

2018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期末有所增加，主要系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

缩机电机建设项目投入增加及新增迪贝智控新厂区建设项目投资所致。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期末增加 115.67%，主要系迪贝智控新厂区建设项目持续增加投资所致。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239.72
迪贝智控新厂区建设	2,464.93
其他项目	193.94
合计	2,898.59

注：迪贝智控新厂区项目建设系本次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建设。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土地使用权	6,502.17	99.71%	6,583.21	99.65%	2,980.97	98.86%	3,062.13	99.49%
软件	18.63	0.29%	23.08	0.35%	34.48	1.14%	15.84	0.51%
合计	6,520.80	100.00%	6,606.29	100.00%	3,015.45	100.00%	3,077.9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077.96 万元、3,015.45 万元、6,606.29 万元和 6,520.80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5.86%、15.94%、28.09%和 26.10%。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2018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7 年末增长 119.08%，主要系公司子公司购置工业用地所致。

（4）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购置长期资产款	341.73	1,396.83	666.97	-
合计	341.73	1,396.83	666.97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0 万元、666.97 万元、1,396.83 万元和 341.73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00%、3.53%、5.94% 和 1.37%。

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公司购置长期资产款项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系公司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加所致。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购置长期资产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 75.54%，主要系设备预付款减少所致。

（5）投资性房地产

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70.80 万元和 1,142.88 万元，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景德镇迪贝电机有限公司将自用房产、土地用于出租所致。

4、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下同）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经核查，自该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2018 年 5 月 13 日）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非保本保息型委托理财及类金融投资等。

2018 年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累计现金支出 44,335.10 万元，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累计现金流入 41,500.00 万元，取得与理财相关的投资收益合计 464.67 万元。2019 年 1-6 月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累计现金支出 10,200.00 万元，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累计现金流入 15,870.02 万元，取得与理财相关的投资收益合计 103.07 万元。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3,842.59 万元。经核查，公司 2018 年至今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短期的保本保息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属于

财务性投资。

5、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1）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9 年 6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3,842.59 万元，均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未持有任何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借予他人款项系员工备用金，余额 9.30 万元，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3,842.59 万元，均为短期的保本保息型银行理财产品，主要系公司利用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以提高货币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财务性投资总额为 0 元，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6、将财务性投资总额与本次募集资金、公司净资产规模对比说明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公司财务性投资总额、本次募集资金、公司净资产规模情况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财务性投资总额为 0 元，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自该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2018 年 5 月 13 日）至今，公司也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2,993.00 万元（含 22,993.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以募集资金投入
1	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15,591.00	13,652.00
2	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	3,578.00	3,074.00
3	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6,518.00	6,267.00
合计		25,687.00	22,993.00

募投项目总投资额25,687.00万元，其中拟以募集资金投入22,993.00万元，其余2,694.00万元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分别为 76,490.88 万元、62,912.92 万元，本次拟募集资金金额占公司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06%、36.55%，占比相对较低。

（2）公司自有资金已有既定用途和安排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3,210.61 万元，主要包括现金 6.84 万元、银行存款 12,792.71 万元和其他货币资金 411.06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未到期交割的美元远期外汇保证金等使用受限制的资金，银行存款中包括尚未使用完成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189.45 万元。扣除上述使用受限或有特定用途的资金后，公司可自由使用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10,610.10 万元。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均为保本保息型产品）余额 3,842.59 万元，其中 610.00 万元理财产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扣除该部分后剩余理财产品金额为 3,232.59 万元。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可自由使用的货币资金以及到期后可自由使用的理财产品余额合计 13,842.69 万元，公司计划将该部分资金部分用于以下用途：

①本次募投项目先期建设投资及满足募投项目流动资金需求

公司本次三个募投项目预备费合计 920.00 万元，流动资金需求合计 5,913.33 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占流动资金需求的 30%）1,774.00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解决，其余流动资金需求（占流动资金需求的 70%）4,139.33 万元通过银行贷款方式解决。公司部分自有资金将用于本次募投项目先期建设投资，及用于募投项目铺底流动资金和预备费（合计 2,694.00 万元）。

②满足日常经营需要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共有经营性流动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合计 31,501.42 万元，共有经营性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计 8,389.17 万元，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存在高达 23,112.25 万元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缺口，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经营性资产	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	6,319.25
	应收账款	12,305.46
	预付款项	1,188.14
	存货	11,688.56
	合计	31,501.42
经营性负债	应付票据	2,946.60
	应付账款	5,424.28
	预收账款	18.29
	合计	8,389.17
资金需求量（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		23,112.25

③2018 年度现金分红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8 年末公司总股本 1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合计派发 1,300.00 万元，占 2018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30.35%。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实施完毕。

综上，公司 2019 年 6 月末财务性投资总额为 0 元，自该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2018 年 5 月 13 日）至今，公司也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公司目前自有资金已有既定用途和安排，因此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22,993.00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该募集资金规模占公司 2019 年 6 月末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06%、36.55%，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相匹配，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7、结合公司是否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及该类基金设立目的、投资方向、投资决策机制、收益或亏损的分配或承担方式及公司是否向其他方承诺本金和收益率的情况，说明公司是否实质上控制该类基金并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他方出资是否构成明股实债的情形。

经核查，报告期期初至今，公司未参与投资任何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总额及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6,669.25 万元、13,368.63 万元、9,252.95 万元和 13,577.96 万元，最近三年公司负债规模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到期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1,227.55	82.69%	8,889.94	96.08%	12,922.85	96.67%	16,067.11	96.39%
非流动负债	2,350.41	17.31%	363.01	3.92%	445.78	3.33%	602.14	3.61%
合计	13,577.96	100.00%	9,252.95	100.00%	13,368.63	100.00%	16,669.25	100.00%

流动负债是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最近三年，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在 96%以上。2019 年 1-6 月，公司递延收益增加 1,987.40 万元，导致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及占比显著增加。

2、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6,067.11 万元、12,922.85 万元、8,889.94 万元和 11,227.55 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其他应付款，上述五项负债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8.25%、97.73%、98.58% 和 98.2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50.00	0.45%	50.00	0.56%	-	-	6,010.00	37.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64	0.19%	3.73	0.04%	-	-	7.49	0.05%
应付票据	2,946.60	26.24%	2,025.66	22.79%	5,336.05	41.29%	2,270.00	14.13%
应付账款	5,424.28	48.31%	4,421.67	49.74%	4,836.10	37.42%	5,328.89	33.17%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收款项	18.29	0.16%	19.04	0.00%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84.51	9.66%	1,135.44	12.77%	950.93	7.36%	837.47	5.21%
应交税费	157.55	1.40%	22.56	0.25%	212.95	1.65%	193.11	1.20%
其他应付款	1,524.69	13.58%	1,130.83	12.72%	1,505.82	11.65%	1,339.15	8.33%
其他流动负债	-	-	81.00	0.91%	81.00	0.63%	81.00	0.50%
合计	11,227.55	100.00%	8,889.94	100.00%	12,922.85	100.00%	16,067.11	100.00%

(1) 短期借款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抵押借款	-	-	-	-	-	-	5,480.00	91.18%
保证借款	-	-	-	-	-	-	530.00	8.82%
信用借款	50.00	100.00%	50.00	100.00%	-	-	-	-
合计	50.00	100.00%	50.00	100.00%	-	-	6,010.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6,010.00 万元、0 万元、50.00 万元和 50.00 万元。2017 年，公司偿还全部银行借款，导致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下降为零。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270.00 万元、5,336.05 万元、2,025.66 万元和 2,946.60 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占公司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4.13%、41.29%、22.79%和 26.24%。报告期内，受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原材料采购款支付以及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支付等因素影响，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呈现一定的波动性。

2017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6 年末上涨 135.07%，主要系公司原材料采购大幅增加并票据结算所致。

2018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7 年末下降 62.04%，主要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支付增加所致。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8 年末上涨 45.56%，主要系支付供应商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5,328.89 万元、4,836.10 万元、4,421.67 万元和 5,424.28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33.17%、37.42%、49.74%和 48.3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供应商材料款，最近三年，公司应付账款规模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86.97	97.47%	4,421.67	100.00%	4,836.10	100.00%	5,328.89	100.00%
1 年以上	137.31	2.53%	-	-	-	-	-	-
合计	5,424.28	100.00%	4,421.67	100.00%	4,836.10	100.00%	5,328.8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账龄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100.00%和 97.47%。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了 26.67%，主要系应付供应商材料款增加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837.47 万元、950.93 万元、1,135.44 万元和 1,084.51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5.21%、7.36%、12.77%和 9.66%。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系各期末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员工工资、奖金、社会保险费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不断增长，主要受公司生产规模扩大、职工人数上升、人员工资上涨等因素的影响所致。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1,339.15 万元、1,505.82 万元、1,130.83 万元和 1,524.69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33%、11.65%、12.72%和 13.58%。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工程设备款。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减少了 24.90%，主要系公司结算了部分设备款所致。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了 34.83%，主要系应付公司子公司厂房建造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工程设备款	881.21	869.62	1,240.80	1,185.98
运输费	244.34	142.05	147.12	123.84
其他	399.14	119.16	117.90	29.34
合计	1,524.69	1,130.83	1,505.82	1,339.15

3、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付款	-	-	-	-	-	-	53.44	8.87%
递延收益	2,349.90	99.98%	362.50	99.86%	443.50	99.49%	524.50	8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0.51	0.02%	0.51	0.14%	2.28	0.51%	24.20	4.02%
合计	2,350.41	100.00%	363.01	100.00%	445.78	100.00%	602.14	100.00%

（1）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3.44 万元、0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公司 2016 年的长期应付款均为附有条件的上市补贴。

（2）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524.50 万元、443.50 万元、362.50 万元和 2,349.90 万元，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政府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	------------	------------	------------	------------

政府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基本建设项目投资奖励基金	2,349.90	362.50	391.50	420.50
中央预算内基建补助资金	-	-	52.00	104.00
合计	2,349.90	362.50	443.50	524.50

根据《关于对江西长虹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四家入园企业进行奖励的通知》（景高新[2008]126 号文），公司子公司景德镇迪贝 2008 年收到基本建设项目投资奖励基金 580.00 万元，用于加快该公司入园基础设施建设，该项奖励基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照厂房折旧年限 20 年平均计入当年损益。

根据《关于下拨 2010 年十大重点节能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中央预算内基建补助资金的通知》（嵊财建[2010]204 号文），本公司前身新星机电 2010 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中央预算内基建补助资金 520 万元，相关设备按 10 年期限摊销。

根据《关于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报告》（嵊城南委[2019]4 号），公司子公司迪贝智控 2019 年收到智能制造建设项目资金 1,946.90 万元，用于扶持该公司智能制造建设项目，该项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待项目完成后按照厂房折旧年限 20 年平均计入当年损益。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4.59	5.37	4.16	1.87
速动比率（倍）	3.55	3.99	3.25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58%	16.83%	16.99%	33.86%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75%	12.98%	18.40%	33.67%
财务指标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497.17	7,542.89	8,710.84	8,413.03
利息支出（万元）	49.75	111.52	237.88	484.42
利息保障倍数（倍）	51.22	45.93	26.56	12.33

注：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财务费用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资本化转出数+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 =（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资本化转出数）/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

1、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87、4.16、5.37 和 4.59，速动比率分别为 1.32、3.25、3.99 和 3.55，均保持在合理水平且表明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不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等组成，偿还借款利息的压力小，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等组成，流动性较强，短期偿债能力稳健。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33.67%、18.40%、12.98% 和 17.75%。公司报告期内通过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偿债能力提升明显，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各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8,413.03 万元、8,710.84 万元、7,546.17 万元和 3,497.17 万元，最近三年金额小幅波动，但金额远高于公司利息支出。报告期各期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484.42 万元、237.88 万元、111.52 万元和 49.75 万元，公司利息支出逐年减少，付息压力小。

4、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偿债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负债率	大洋电机	-	54.10%	43.40%	38.71%
	方正电机	-	31.34%	24.82%	19.01%
	江特电机	59.24%	62.29%	54.23%	50.75%
	卧龙电驱	-	64.95%	63.95%	65.34%
	通达动力	27.03%	23.02%	19.01%	12.97%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神力股份	-	37.33%	17.51%	6.44%
	可比公司均值	43.14%	45.51%	37.15%	32.20%
	迪贝电气	17.75%	12.98%	18.40%	33.67%
流动比率（倍）	大洋电机	-	1.54	1.48	1.41
	方正电机	-	1.64	1.84	2.19
	江特电机	0.97	1.03	1.09	1.14
	卧龙电驱	-	1.06	1.26	1.25
	通达动力	2.87	3.30	3.94	5.54
	神力股份	-	2.58	4.76	13.76
	可比公司均值	1.92	1.86	2.40	4.22
	迪贝电气	4.59	5.37	4.16	1.87
速动比率（倍）	大洋电机	-	1.18	1.18	1.13
	方正电机	-	1.20	1.36	1.55
	江特电机	0.78	0.87	0.89	0.94
	卧龙电驱	-	0.78	0.96	0.95
	通达动力	2.13	2.34	2.86	4.06
	神力股份	-	2.08	3.62	11.44
	可比公司均值	1.45	1.41	1.81	3.35
	迪贝电气	3.55	3.99	3.25	1.32

数据来源：Wind、公司定期报告

注：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部分可比上市公司暂未披露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表。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步改善，稍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表明公司偿债能力良好。

（四）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运营能力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指标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8	6.91	7.74	7.24
存货周转率（次）	2.47	4.51	5.36	5.13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价值+期末存货账面价值）÷2〕

注 2:上表 2019 年 1-6 月周转率数据未年化。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24、7.74、6.91 和 3.28。公司生产的电机产品主要为冰箱压缩机及商用压缩机配套，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著名制冷压缩机制造企业，企业实力较强，公司账龄结构合理，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收状况基本良好。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13、5.36、4.51 和 2.47。报告期内，发行人采取“以销定产”、按订单组织生产的模式。公司根据已取得的订单情况，结合公司产品生产周期、存货周转天数情况，参考订单覆盖率水平确定安全库存周期。

3、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运营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 周转率（次）	大洋电机	-	3.42	4.13	4.77
	方正电机	-	2.24	2.70	3.10
	江特电机	0.97	2.82	3.43	4.45
	卧龙电驱	-	3.78	3.57	3.11
	通达动力	2.68	5.81	6.20	4.90
	神力股份	-	4.37	4.64	4.47
	可比公司均值	1.83	3.74	4.11	4.13
	迪贝电气	3.28	6.91	7.74	7.24
存货周转率 （次）	大洋电机	-	3.76	4.37	4.35
	方正电机	-	2.99	2.91	2.57
	江特电机	1.16	2.83	3.29	3.81
	卧龙电驱	-	3.53	3.66	3.34
	通达动力	2.34	4.55	5.07	3.76
	神力股份	-	4.62	4.42	4.60
	可比公司均值	1.75	3.71	3.95	3.74
	迪贝电气	2.47	4.51	5.36	5.13

数据来源：Wind、公司定期报告

注：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部分可比上市公司暂未披露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表。

由上表可见，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同行业较高。

主要是因为公司与下游客户的结算模式与上述公司略有不同。公司在与下游客户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时规定，下游客户在结算销售款时，先冲抵公司与其留存的债权，剩余款项再进行支付。该种结算模式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周转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高，主要系相较于同行业公司，公司产品为中小型压缩机电机的定子与转子，生产技术成熟，整体规模相比不大，反映灵活，生产效率高、周期短，因而存货周转率较快。而同行业其他可比公司生产的电机主要为封装电机或大型电机，产品线较长、工序较多，因而生产周期长，存货周转率较低。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34,618.36	63,485.80	65,357.69	51,152.30
营业利润	2,513.75	5,008.74	5,526.11	5,212.15
利润总额	2,498.68	5,010.92	6,079.01	5,489.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6.64	4,283.28	5,152.52	4,588.92

最近三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保持相对稳定。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3,137.72	95.72%	60,498.82	95.30%	63,341.88	96.92%	49,600.27	96.97%
其他业务收入	1,480.64	4.28%	2,986.98	4.70%	2,015.81	3.08%	1,552.03	3.03%
合计	34,618.36	100.00%	63,485.80	100.00%	65,357.69	100.00%	51,152.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冰箱压缩机电机与商用压缩机电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97%、96.92%、95.30%和 95.72%。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出售硅钢角料所得。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主要是由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引起的。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冰箱压缩机电机	17,208.54	51.93%	33,822.79	55.91%	39,748.95	62.75%	31,387.56	63.28%
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7,558.74	22.81%	10,232.21	16.91%	7,371.65	11.64%	6,623.06	13.35%
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8,044.29	24.28%	16,025.98	26.49%	15,215.10	24.02%	10,247.66	20.66%
其他	326.15	0.98%	417.85	0.69%	1,006.19	1.59%	1,341.99	2.71%
合计	33,137.72	100.00%	60,498.82	100.00%	63,341.88	100.00%	49,600.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冰箱压缩机电机、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和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等构成。2016 年及 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整体上呈现上涨趋势。2018 年，受下游终端市场景气度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略有下滑。

（1）冰箱压缩机电机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类产品实现收入分别为 31,387.56 万元、39,748.95 万元、33,822.79 万元和 17,208.54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28%、62.75%、55.91%和 51.93%，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2017 年，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销售金额相比去年同期增加 8,361.39 万元，增速为 26.64%。主要原因系：①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聚焦战略大客户，不断提高产品性能和品牌影响力，尤其是在家用压缩机电机领域，公司凭借雄厚扎实的技术优势，不断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整体销售数量从 2016 年的 828.61 万台增加到 2017 年的 989.68 万台；②随着 2015 年以来节能减排新政、家电行业指导意见的陆续出台，高能效比和变频冰箱的市场需求集中爆发，

市场规模迅速扩张，报告期内公司变频冰箱压缩机的销量增长尤为明显，销售量从 2016 年的 117.94 万台增加到 2017 年的 198.89 万台；③公司产品销售业务以“原材料价格为基础确定”的方式确定销售价格。2017 年度，受硅钢片、铜漆包线等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的平均售价较 2016 年上涨 6.07%。

2018 年，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以及居民家庭冰箱保有量接近饱和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类产品销售额同比下降 14.91%。

（2）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类产品实现收入分别为 6,623.06 万元、7,371.65 万元、10,232.21 万元和 7,558.74 万元，营收规模保持较快增长，主要系：①公司主要客户长虹华意 2012 年完成对全球第四大轻型商用压缩机企业西班牙 Cubigel 的收购，随着近年整合工作的陆续开展，西班牙轻型商用压缩机市场需求量不断增加，公司出口西班牙的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收入有所上涨；②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产品结构变化，单价较高的电机产品销量增长。

（3）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类产品实现收入分别为 10,247.66 万元、15,215.10 万元、16,025.98 万元和 8,044.29 万元，营收规模呈现上涨趋势，主要系：①报告期内，在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领域，公司优秀的产品设计、工艺能力及稳定的质量，促进产品销量和销售额快速增长；②公司重点加快产品结构的调整，开拓商用产品的市场客户及应用，导致销售量和销售额的增长。

3、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境内	28,610.71	86.34%	52,336.71	86.51%	52,348.48	82.64%	42,355.76	85.39%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		2016 年	
境外	4,527.00	13.66%	8,162.11	13.49%	10,993.40	17.36%	7,244.52	14.61%
合计	33,137.72	100.00%	60,498.82	100.00%	63,341.88	100.00%	49,600.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内销区域分别为浙江省、江西省、天津市和湖北省，公司主要客户分布在此地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占比分别为 14.61%、17.36%、13.49%和 13.66%，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长虹华意下属西班牙子公司、丹佛斯集团下属的美国及法国子公司和布里斯托。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28,201.65	95.34%	51,934.48	95.78%	53,727.05	97.39%	40,892.71	96.95%
其他业务成本	1,377.97	4.66%	2,290.79	4.22%	1,440.65	2.61%	1,287.07	3.05%
合计	29,579.62	100.00%	54,225.27	100.00%	55,167.69	100.00%	42,179.79	100.00%

与营业收入的构成相匹配，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40,892.71 万元、53,727.05 万元、54,225.27 万元和 28,201.65 万元，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6.95%、97.39%、95.78%和 95.34%。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变动趋势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并且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冰箱压缩机电机	14,537.56	51.55%	29,133.59	56.10%	33,937.63	63.17%	26,157.50	63.97%
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6,768.26	24.00%	9,167.95	17.65%	6,327.94	11.78%	5,532.09	13.53%
重型商用压缩机	6,673.01	23.66%	13,306.80	25.62%	12,537.35	23.34%	8,227.53	20.12%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机								
其他	222.82	0.79%	326.14	0.63%	924.13	1.72%	975.59	2.39%
合计	28,201.65	100.00%	51,934.48	100.00%	53,727.05	100.00%	40,892.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相匹配。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4,936.06	97.96%	8,564.34	92.48%	9,614.84	94.36%	8,707.56	97.05%
其他业务毛利	102.67	2.04%	696.19	7.52%	575.16	5.64%	264.95	2.95%
综合毛利	5,038.73	100.00%	9,260.53	100.00%	10,190.00	100.00%	8,972.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分别为 8,972.51 万元、10,190.00 万元、9,260.53 万元和 5,038.73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占同期综合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7.05%、94.36%、92.48%和 97.96%，是综合毛利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冰箱压缩机电机	2,670.98	54.11%	4,689.19	54.75%	5,811.32	60.44%	5,230.06	60.06%
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790.48	16.01%	1,064.26	12.43%	1,043.71	10.86%	1,090.97	12.53%
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1,371.28	27.78%	2,719.18	31.75%	2,677.75	27.85%	2,020.13	23.20%
其他	103.33	2.09%	91.71	1.07%	82.06	0.85%	366.40	4.21%
合计	4,936.07	100.00%	8,564.34	100.00%	9,614.84	100.00%	8,707.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60.06%、60.44%、54.75%和 54.11%，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其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项 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冰箱压缩机电机	15.52%	51.93%	8.06%	13.86%	55.91%	7.75%
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10.46%	22.81%	2.39%	10.40%	16.91%	1.76%
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17.05%	24.28%	4.14%	16.97%	26.49%	4.49%
主营业务毛利率	14.90%			14.16%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冰箱压缩机电机	14.62%	62.75%	9.17%	16.66%	63.28%	10.54%
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14.16%	11.64%	1.65%	16.47%	13.35%	2.20%
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	17.60%	24.02%	4.23%	19.71%	20.66%	4.07%
主营业务毛利率	15.18%			17.5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56%、15.18%、14.16%和 14.90%，有所波动，主要受客户需求、产品类型、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为硅钢片、铜漆包线、铝漆包线、铝锭，报告期公司产品的营业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达 80%以上，原材料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到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在公司现行的定价机制下，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被转嫁至下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毛利的影响被最大限度地转移，但持续的原材料价格波动，原材料价格变化传导存在一定的滞后性，且售价调整频率相对敏感的情况下，仍对公司毛利率产生影响。

（1）冰箱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6.66%、14.62%、

13.86%和 15.52%。

2017 年，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率下降了 2.04 个百分点，主要系：2016 年底以来，公司生产所用硅钢片、铜漆包线等大宗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虽然公司通过配套采购及调价机制传导了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但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传导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同时售价敏感度更高，因此单位售价的增幅低于单位成本增幅，2017 年单位售价上涨 6.02%，而单位成本上涨 8.62%。

2018 年，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率较 2017 年下降了 0.76 个百分点，主要系受下游冰箱市场不景气、行业内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类销售价格有所降低。

2019 年 1-6 月，公司冰箱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率较 2018 年上升了 1.66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推出新型号变频压缩机电机，毛利率较高所致。

（2）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6.47%、14.16%、10.40%和 10.46%。

2017 年，公司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的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 2.31 个百分点，主要系：①2016 年底以来，公司生产所用硅钢片、铜漆包线等大宗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虽然公司通过配套采购及调价机制传导了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但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传导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同时售价敏感度更高，因此单位售价的增幅低于单位成本增幅；②公司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存在不同型号的产品，产品之间的成本、价格、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在此背景下，2017 年销售结构的变化导致毛利率有所降低。

2018 年，公司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的毛利率较 2017 年下降 3.76 个百分点，主要系：①受产品销售结构的影响，低毛利率的产品型号销售占比较大；②受国际贸易景气度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向部分境外客户的销售额及销售毛利率有所降低。

2019 年 1-6 月，公司轻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的毛利率与上年基本持平。

（3）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类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9.71%、17.60%、16.97%和 17.05%。

2017 年，公司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的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 2.11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16 年底以来，公司生产所用硅钢片、铜漆包线等大宗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虽然公司通过配套采购及调价机制传导了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但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传导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同时售价敏感度更高，因此单位售价的增幅低于单位成本增幅，2017 年单位售价上涨 6.39%，而单位成本上涨 9.19%。

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重型商用压缩机电机的毛利率与上年基本持平。

3、同行业毛利率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大洋电机	-	17.95%	20.64%	23.21%
方正电机	-	17.04%	22.18%	23.09%
江特电机	20.54	18.75%	26.10%	25.70%
卧龙电驱	-	25.61%	21.60%	20.60%
通达动力	11.85	12.06%	12.69%	13.07%
神力股份	-	13.34%	12.43%	19.09%
可比公司均值	16.19	17.46%	19.27%	20.80%
迪贝电气	14.90%	14.16%	15.18%	17.56%

数据来源：Wind、公司年报

注：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部分可比上市公司暂未披露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表。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受产品类型、产品结构、客户结构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整体而言，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但整体差异较小，且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相符。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515.58	22.33%	961.46	22.27%	898.61	20.21%	724.11	22.20%
管理费用	1,920.42	83.16%	3,649.38	84.52%	3,230.22	72.64%	2,302.58	70.60%
其中： 研发费用	1,144.71	49.57%	2,282.65	52.86%	1,294.54	29.11%	1,294.54	39.69%
财务费用	-126.64	-5.48%	-292.95	-6.78%	318.19	7.16%	234.75	7.20%
合计	2,309.36	100.00%	4,317.89	100.00%	4,447.02	100.00%	3,261.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3,261.44 万元、4,447.02 万元、4,317.89 万元和 2,309.36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8%、6.80%、6.80%和 6.67%。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较为稳定。

1、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运杂装卸费、职工薪酬、报关费及港杂费、返修费等，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3.94	8.52%	82.06	8.54%	70.89	7.89%	64.35	8.89%
运杂装卸费	359.61	69.75%	648.85	67.49%	596.65	66.40%	463.63	64.03%
招待费	9.11	1.77%	24.93	2.59%	22.57	2.51%	19.29	2.66%
汽油及过路费	9.89	1.92%	17.86	1.86%	17.64	1.96%	20.24	2.80%
差旅费	2.87	0.56%	25.53	2.65%	25.88	2.88%	18.91	2.61%
办公费	0.66	0.13%	10.22	1.06%	17.20	1.91%	17.39	2.40%
报关费及港杂费	14.83	2.88%	39.73	4.13%	78.98	8.79%	67.11	9.27%
返修费	66.05	12.81%	107.27	11.16%	66.08	7.35%	52.34	7.23%
其他	8.61	1.67%	5.02	0.52%	2.72	0.30%	0.85	0.12%
合计	515.58	100.00%	961.46	100.00%	898.61	100.00%	724.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724.11 万元、898.61 万元、961.46 万元和 515.5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2%、1.37%、1.51%和 1.49%，销

售费用率保持稳定。

最近三年，公司销售费用不断上升，主要系最近三年公司业务和营收规模持续增长，运杂装卸费、职工薪酬、返修费等不断上升。

2、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职工薪酬、折旧摊销等，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73.51	14.24%	466.80	12.79%	439.20	13.60%	405.90	17.63%
技术开发费（研发费用）	1,144.71	59.61%	2,282.65	62.55%	1,942.69	60.14%	1,294.54	56.22%
无形资产摊销	81.04	4.22%	116.83	3.20%	81.16	2.51%	81.16	3.52%
折旧	67.44	3.51%	152.53	4.18%	180.53	5.59%	214.71	9.32%
咨询中介机构费	101.07	5.26%	118.24	3.24%	172.33	5.33%	12.14	0.53%
汽柴油费	11.35	0.59%	25.11	0.69%	29.87	0.92%	19.90	0.86%
办公费	21.40	1.11%	43.47	1.19%	19.89	0.62%	12.46	0.54%
差旅费	14.99	0.78%	28.81	0.79%	51.83	1.60%	16.43	0.71%
招待费	26.44	1.38%	24.18	0.66%	24.88	0.77%	18.14	0.79%
机物料及修理费	139.37	7.26%	325.38	8.92%	212.58	6.58%	164.58	7.15%
水电费	4.80	0.25%	11.22	0.31%	16.65	0.52%	17.76	0.77%
其他	34.29	1.79%	54.16	1.48%	58.63	1.82%	44.86	1.95%
合计	1,920.42	100.00%	3,649.38	100.00%	3,230.22	100.00%	2,302.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分别为 2,302.58 万元、3,230.22 万元、3,649.38 万元和 1,920.4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0%、4.94%、5.75%和 5.55%，管理费用率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支出与公司管理模式、资产规模、业务状况相匹配。

最近三年，公司管理费用不断上升，主要系最近三年公司业务和营收规模持续增长，公司技术开发费、职工薪酬持续增长所致。

3、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22.95	6.86	131.39	288.76
减：利息收入	-90.92	84.15	-67.49	-41.89
加：贴现利息支出	26.81	104.67	106.48	195.65
加：汇兑损益	-89.79	-328.65	137.61	-217.72
加：手续费	4.32	8.33	10.20	9.93
合计	-126.64	-292.95	318.19	234.7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34.75 万元、318.19 万元、-292.95 万元和 -126.6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46%、0.49%、-0.46%和-0.37%，占比整体呈现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借款金额小，故利息支出较低。随着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公司利息支出不断下降。

公司存在一定比例的外销收入，汇兑损益对财务费用存在一定的影响。2016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由于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整体呈贬值趋势，分别实现汇兑收益 217.72 万元、328.65 万元和 89.79 万元。2017 年由于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整体呈升值趋势，故公司产生汇兑损失 137.61 万元。

（五）营业外收支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
政府补助	-	-	553.44	232.62
返还的土地使用税	-	-	-	79.63
其他	-	2.36	-	-
合计	-	2.36	553.44	312.2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整体金额不大，分别为 312.25 万元、553.44 万元、2.36 万元和 0 万元，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政府补助款。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
对外捐赠	15.00	-	-	-
水建基金及防洪保安基金	-	-	-	34.03
其他	0.08	0.18	0.54	0.22
合计	15.08	0.18	0.54	34.2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34.25 万元、0.54 万元、0.18 万元和 15.08 万元，主要为水建基金、防洪保安基金及对外捐赠。

根据财会〔2017〕30 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在利润表中增加“资产处置收益”等报表项目，并对营业外收支报表项目的核算范围进行了调整，且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将折旧期未满足的非流动资产的处置利得和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收益，故 2016 年和 2017 年营业外支出项下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金额为 0 万元。2016 年和 2017 年，公司“资产处置收益”的金额分比为-0.63 万元和-3.31 万元。

（六）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48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08	-10.25	-34.86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464.67	210.64	-
合计	100.56	454.43	175.78	-

注：2019 年 1-6 月，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进行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0 万元、175.78 万元、454.43 万元和 100.56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2.89%、9.08%和 4.02%，公司投资

收益主要来自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处置金融资产所得投资收益。

（七）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提的坏账准备	-	45.77	75.01	16.74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8.00	73.52	107.79	52.63
合计	8.00	119.29	182.80	69.37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69.37 万元、182.80 万元、119.29 万元和 8.00 万元，由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构成。

2019 年 1-6 月，公司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将原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坏账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2019 年 1-6 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 244.60 万元，主要系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损失。

（八）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4	-0.33	-3.31	-0.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79.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26	502.93	726.84	232.6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3.07	464.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	-2.52	-10.25	175.78	-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8	2.18	-0.54	-0.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25	129.97	135.04	44.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计	170.44	829.23	763.73	26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6.64	4,283.28	5,152.52	4,588.92
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	19.36%	14.82%	5.8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266.60 万元、763.73 万元、829.23 万元和 170.44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5.81%、14.82%、19.36%和 7.73%。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232.62 万元、726.84 万元、502.93 万元和 104.26 万元。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表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39	5,494.95	2,098.40	3,968.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3.69	-10,285.95	-9,510.55	-2,58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37	-1,512.30	15,161.37	-1,326.4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14	283.84	-120.74	184.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0.85	-6,019.46	7,628.48	241.27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	---------

科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28.17	38,746.14	35,004.12	30,547.49
营业收入	34,618.36	63,485.80	65,357.69	51,152.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例	41.10%	61.03%	53.56%	59.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以及支付给职工的现金	12,911.70	27,010.87	31,386.64	23,749.94
营业成本	29,579.62	54,225.27	55,167.69	42,179.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和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占营业成本比例	43.65%	49.81%	56.89%	5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39	5,494.95	2,098.40	3,968.92
净利润	2,206.64	4,283.28	5,152.52	4,58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	1.41	1.28	0.41	0.8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968.92 万元、2,098.40 万元、5,494.95 万元和 3,104.39 万元。

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47.13%，主要系公司增加承兑汇票的收取比例，同时减少了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的贴现，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比下降所致。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上涨，主要系公司 2018 年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金额较大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公司的生产规模和营业成本基本匹配。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85.80 万元、-9,510.55 万元、-10,285.95 万元和 2,743.69 万元，最近三年均为净流出。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是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用于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出同比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当年投资购买理财产品同比增加所致。

201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出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投资购买理财产品同比增加所致。

2019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较 2018 年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到期收回金额增加所致。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26.46 万元、15,161.37 万元、-1,512.30 万元和-1,324.37 万元。

2017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大幅净流入，主要系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2018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出，主要系公司完成支付 2017 年度现金分红所致。2019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出，主要系公司偿还债务及支付 2018 年度现金分红所致。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购建厂房、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合计分别为 2,588.80 万元、2,755.25 万元、7,192.01 万元和 3,015.91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除目前公司正在开工建设的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压缩机电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外，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具体内容如下表所示：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利润和终止经营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持续经营利润上年发生额 45,889,212.64 元，本年发生额 51,525,181.19 元；终止经营利润上年和本年发生额均无影响。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本年发生额增加 809,998.96 元，营业外收入相应减少 809,998.96 元。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收益本年发生额增加 923,998.37 元，营业外收入相应减少 923,998.37 元。
4)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上年发生额损失增加为 6,281.68 元，营业外支出相应减少 6,281.68 元；资产处置收益本年发生额损失增加为 31,903.99 元，营业外支出相应减少 31,903.99 元。

2、2018 年 11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报表格式调整的议案》，对部分会计报表格式进行了调整，本次会计报表格式调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损益、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3、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 年 3 月，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调整情况如下：

(1)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45,686,863.68	-	-45,686,863.68
应收款项融资	-	45,686,863.68	45,686,86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3,948,050.53	93,948,050.53
其他流动资产	122,340,254.95	28,392,204.42	-93,948,050.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7,291.00	37,29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291.00	-	-37,291.00
其他流动负债	809,998.95	-	-809,998.95
递延收益	3,624,986.81	4,434,985.76	809,998.95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38,524,863.68	-	-38,524,863.68
应收款项融资	-	38,524,863.68	38,524,86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1,614,998.13	71,614,998.13
其他流动资产	99,686,792.29	28,071,794.16	-71,614,998.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7,291.00	37,29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291.00	-	-37,291.00
其他流动负债	520,000.00	-	-520,000.00
递延收益		520,000.00	520,000.00

4、新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新财务报表格式”），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 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照财会〔2019〕6 号要求编制执行。

公司财务报表因新财务报表格式变更引起的追溯重述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1)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3,566,507.81	应收票据	45,686,863.68
		应收账款	87,879,644.1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4,473,307.43	应付票据	29,466,000.00
		应付账款	54,242,774.31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3,960,465.05	应收票据	38,524,863.68
		应收账款	85,435,601.3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1,190,027.55	应付票据	20,256,600.00
		应付账款	70,933,427.55

报告期内，除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部分企业会计准则及格式进行调整外，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

(一) 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1、主要假设和前提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 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 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

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3) 假设本次发行方案于 2019 年 9 月末实施完毕, 分别假设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全部未转股和全部转股。上述发行数量、发行方案实施完毕的时间和转股完成时间仅为估计, 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和本次发行方案的实际完成时间及可转债持有人完成转股的实际时间为准。

(4)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2,993.00 万元, 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5) 假设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20 元/股。该转股价格仅为模拟测算价格, 并不构成对实际转股价格的数值预测。

(6) 假设 2019 年、2020 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 2018 年持平。

(7)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3,000,000 元, 已于 2019 年 4 月实施完毕。假设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现金分红金额与 2018 年度相同, 即 13,000,000 元, 且于 2020 年 4 月实施完毕。2019 年度派发现金股利金额仅为预计数, 不构成对派发现金股利的承诺。

(8) 201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19 年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本期现金分红金额。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20 年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本期现金分红金额+转股增加的所有者权益。

(9) 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 不考虑可转债分拆增加的净资产, 也未考虑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10) 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以及本次可转债利息费用的影响。

(11) 假设除本次发行外, 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

在影响的行为。

2、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19年/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全部未转股	2020年3月31日 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100,000,000	100,000,000	111,496,5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元）	649,895,561.50	679,728,390.16	909,658,390.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42,832,828.66	42,832,828.66	42,832,82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4,540,559.41	34,540,559.41	34,540,55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8	0.428	0.394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股）	0.345	0.345	0.3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7%	6.46%	5.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46%	5.21%	4.14%

注：上述测算中，基本每股收益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二）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加快推进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战略需要

公司一直致力于努力打造成为压缩机电机国际领先制造商，通过提高重大技术装备、加工制造自动化的整体水平，促进高新技术改造传统制造业；通过高效节能与变频技术的自主研发，掌握专业技术模块化设计及低碳技术制高点，实现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外同类型产品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通过电机制造加工过程中信息化应用提高生产工艺水平，促进生产效率大为提高和用工成本的有效降低；通过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及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产品的销售，将极大地优化现有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拓宽和完善现有市场营销网络的建设。

2、公司拓宽产品品类、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的战略需要

公司主要从事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冰箱压缩机电机和商用压缩机电机，主要应用于冰箱、冰柜、中央空调、陈列柜、冷库等制冷设备中，其中2018年冰箱压缩机电机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为55.91%，是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以及居民家庭冰箱保有量接近饱和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收入增速有所放缓，2018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86%。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生产产品为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同属于制冷压缩机电机产品品类。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相互配套使用，主要起到控制压缩机转速的作用，两者组成一个机电控制系统，共同应用于节能变频冰箱，两者的匹配性对压缩机的正常运转至关重要。针对变频冰箱压缩机客户，公司目前仅销售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压缩机厂商需另行向变频控制器厂商采购变频控制器。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具备同时生产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的能力，能有效提高两者的匹配性，提升对客户的服务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拓宽产品品类、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的战略需要，系公司在立足于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开发新产品和新工艺，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更好的满足客户的需求，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国内家用空调产销量增速较快，市场空间大

下表是我国家用空调、冰箱、冰柜等主要制冷设备近几年的产销量数据：

电器类别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数量 (万台)	同比 增幅	数量 (万台)	同比 增幅	数量 (万台)	同比 增幅
家用 空调	产量	14,985.10	4.43%	14,350.00	28.68%	11,152.10	7.44%
	销量	15,069.10	6.34%	14,170.20	31.00%	10,817.30	1.71%
冰箱	产量	7,478.50	-0.50%	7,516.20	0.75%	7,458.70	1.95%
	销量	7,518.90	0.16%	7,507.20	1.20%	7,416.80	1.65%
冰柜	产量	2,430.90	3.17%	2,356.10	6.88%	2,209.00	8.86%
	销量	2,431.60	3.16%	2,357.20	7.62%	2,197.40	8.54%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从上表可以看出，近几年国内家用空调产销量增速明显高于冰箱、冰柜等，冰箱产销量增长已近乎停滞，2018年冰箱产量出现负增长。2018年家用空调产销量增速为5%左右，高于冰箱、冰柜产销量增速。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7年城镇家庭平均每百户电冰箱、空调拥有量分别为98.00台、128.60台，农村家庭平均每百户电冰箱、空调拥有量分别为91.70台、52.60台。考虑到每户家庭冰箱需求量通常为一台，而空调需求量则为多台（一室一台），未来冰箱保有量提升空间有限，而空调保有量仍具备相对较大的提升空间。与此同时，随着消费升级趋势进程加速、对产品品质提出更高要求，更新换代需求强劲，未来空调市场的空间更大，从而进一步拉动其配套产品压缩机及压缩机电机的需求。因此公司进军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领域具备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4、顺应家用冰箱节能化、变频化市场发展趋势的战略需要

2015年10月，新版电冰箱产业技术路线图正式发布，明确制订了2020年变频冰箱市场占比30%，2025年达到50%的行业目标。新版《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国家标准于2016年10月1日正式实施，能效标准大幅提高。2017年下半年欧盟开始采用新版家用电器能效标识。与此同时，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家电技术和产品的创新，冰箱消费市场高端化趋势也愈加明显，直接表现为对开门、三开门、大容量产品的关注比例稳步提高。

受行业政策、产品创新等因素的影响，国内高能效比和变频冰箱的市场规模迅速扩张。在我国整体冰箱销量保持稳定的情况下，我国变频冰箱的销量从2015年的507.20万台大幅提升至2018年的1,665.70万台，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作为变频冰箱的核心零部件，变频压缩机电机和变频控制器的市场需求量也随之增加。受此影响，公司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的销量从2015年的26.67万套大幅提升至2018年的153.77万套。

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顺应家用冰箱节能化、变频化市场发展趋势的战略需要，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同时具备生产变频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

的能力，进一步提高电机与变频控制器的匹配性，更好的满足下游压缩机客户的需求，增强对客户的服务能力，提升公司产品议价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5、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效率和信息化水平

公司目前仓储物流管理效率相对较低，缺乏现代化的智能仓储物流设备，同时信息化水平较低，信息技术装备落后，投入不足，目前仅有一套简易的ERP系统及财务软件，主要用于单据管理等，信息断点较多。伴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与信息化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本次募投“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将采用自动化立体仓库储存系统、自动分拣系统和物流信息管理系统等现代物流技术以及信息技术，新建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实现原材料从入库到出库整个仓储作业过程的自动跟踪和实时监控管理，同时完成数据的自动采集、处理和更新，保证数据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同时，以公司现有资源和经验为基础，以“信息资源共享和利用”为目标，构建完善的整体信息化系统。通过实施全价值链协同的信息化整体提升管理，实现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提升产品数字化水平，加快新产品的研发速度，保障产品制造能力，提高市场响应速度和客户满意度，提高企业风险管控能力，显著提升企业整体管理水平和战略管控水平。

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效率和信息化水平，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市场反应速度，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和创新转型打下良好的基础。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目前主营产品包括冰箱压缩机电机和商用压缩机电机，主要应用于冰箱、冰柜、中央空调、陈列柜、冷库等制冷设备中。

本次募投“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主要生产产品为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与现有主营产品同属于制冷压缩机电机产品品类，系公司在制冷压缩

机电领域的横向扩张。

本次募投“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主要生产产品为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相互配套使用，主要起到控制压缩机转速的作用，两者组成一个机电控制系统，共同应用于节能变频冰箱。该募投产品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面向的终端客户一致，均为变频冰箱压缩机厂商。该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同时具备生产变频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的能力，能进一步提高电机与变频控制器的匹配性，提升产品性能和产品的议价能力，更好的服务客户，提升客户粘性。

本次募投“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现有业务的仓储物流管理效率和信息化水平，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市场反应速度，与公司现有业务密切相关。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目前，公司为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储备了一批优秀的行业人才，在研发、生产、运营等方面建立了高效的业务团队，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继续加快推进人员招聘培养计划，不断增强人员储备，确保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2）技术储备

公司20多年来长期专注于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全国制冷压缩机电机骨干企业之一，自2011年起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54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44项。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制冷压缩机电机方面具备了持续的研发能力和核心技术，已成熟掌握制冷压缩机电机生产各环节技术工艺，且在硅钢片冲压工艺、发蓝退火工艺、离心浇铸、定子嵌线工艺、“铝代铜”技术以及小槽口嵌线等技术方面均有突破。公司生产的冰箱压缩机电机效率可达85%以上，装配压缩机后，能效比可以达到2.0以上。此外，公司的极靴技术、磁极镶嵌技术突破了传统的电机定转子工艺设计，有效地解决了原有工艺加工效率较低、电机下线易划伤漆包线、磁

极嵌入缝隙等诸多技术难题。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变频压缩机电机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公司变频冰箱压缩机用直流无刷电机已经批量生产，满足市场对高效节能高端冰箱日益增长的消费升级需求。

在变频控制技术方面，公司已组建一支技术实力较强的研发团队，与多家芯片生产商及电子公司开展合作，加速推进公司相关项目的研发速度。目前公司正在研制多款制冷压缩机电机变频控制器产品，公司产品已逐步从电机为核心，延伸到变频控制器等电机控制领域，逐步从“电机制造企业”向“电机及控制系统制造企业”转型升级。

（3）市场储备

公司通过实施严格的技术标准和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公司生产、销售的“迪贝”系列压缩机电机产品，在国内市场上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生产的压缩机电机产品相继通过美国UL安全认证、SGS检测、欧盟ROHS指令并获得多家大型制冷压缩机生产企业的采购质量认证。目前公司已成为长虹华意、荆州华意、加西贝拉、钱江制冷、丹佛斯集团、布里斯托等国内外知名制冷压缩机生产企业的供应商，并与这些企业建立了稳定的供应关系，奠定了公司稳健的经营基础。

“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达产后形成年产220万套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的生产能力，产品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同属于制冷压缩机电机产品品类，虽然下游客户和应用产品终端不同，但公司在制冷压缩机电机领域积累的品牌和口碑优势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家用空调压缩机客户。

“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达产后形成年产100万只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的生产能力，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相互配套使用，两者组成一个机电控制系统，共同应用于节能变频冰箱，面向的下游客户一致。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变频压缩机电机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已积累了较多优质的变频冰箱压缩机客户，2017年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的销量为198.89万套。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同时具备生产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的能力，进一步提高电机与变频控制器的匹配性，提升产品性能，更好的服务客户，提升客户粘性。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具有较好的基础。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公司采取以下措施来应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但是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下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

1、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合理的存放、合法合规的使用。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工作，全力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力争实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销的风险。

3、加快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通过扩大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开拓市场等为经营抓手，加快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分配方式、分配条件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并制定了明确的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指引，在充分听取广大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持续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并予以严格执行，努力提升股东投资回报。

5、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五）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

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重大事项说明

（一）重大担保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二）诉讼及仲裁情况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无作为当事人参与的其他重大未了结诉讼、仲裁案件或行政处罚事项。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其他或有事项。

（四）主要承诺事项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尚在履行的重要承诺事项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十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做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五）重大期后事项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八、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一）财务状况发展趋势

1、资产状况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通过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 2.11 亿元，另一方面公司业务发展稳定，公司持续稳定盈利，导致公司资产总额从 2016 年末的 49,510.06 万元大幅提升至 2019 年 6 月末的 76,490.88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提升，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实施，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规模也将进一步上升。

2、负债状况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公司负债规模整体呈下降趋势，负债总额从 2016 年末的 16,803.25 万元下降至 2019 年 6 月末的 13,577.96 万元。目前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需增加中长期资金用于改善公司的债务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随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司债务规模将会显著提升，债务结构进一步合理。公司将进一步通过各种途径和融资渠道满足资本支出需求，降低财务成本。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二）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稳定，公司持续稳定盈利，未来公司将继续做大做强压缩机电机主业，继续聚焦战略大客户管理为核心，不断提高产品性能和品牌影响力；继续聚焦提质增效升级，坚持专业化发展的战略举措，充分发挥技术领先优势和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不断推出高效率、高品质的产品，提升品牌影响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顺应家用冰箱节能化、变频化市场发展趋势，旨在拓宽产品品类、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的战略需要，立足于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开发新产品和新工艺，进一步提高电机与变频控制器的匹配性，更好的满足下游压缩机客户的需求，增强对客户的服务能力，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并有效提升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效率和信息化水平，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市场反应速度，提升公司产品议价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和创新转型打下良好的基础。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2,993.00万元（含22,993.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以募集资金投入
1	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15,591.00	13,652.00
2	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	3,578.00	3,074.00
3	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6,518.00	6,267.00
合计		25,687.00	22,993.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对符合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相关要求的部分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项目建设背景和必要性

1、加快推进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战略需要

公司一直致力于努力打造成为压缩机电机国际领先制造商，通过提高重大技术装备、加工制造自动化的整体水平，促进高新技术改造传统制造业；通过高效节能与变频技术的自主研发，掌握专业技术模块化设计及低碳技术制高点，实现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外同类型产品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通过电机制造加工过程中信息化应用提高生产工艺水平，促进生产效率大为提高和用工成本的有效降低；通过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及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产品的销售，将极大地优化现有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拓宽和完善现有市场营销网络的建设。

2、公司拓宽产品品类、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的战略需要

公司主要从事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冰箱压缩

机电和商用压缩机电机，主要应用于冰箱、冰柜、中央空调、陈列柜、冷库等制冷设备中，其中2018年冰箱压缩机电机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为55.91%，是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以及居民家庭冰箱保有量接近饱和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收入增速有所放缓，2018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86%。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生产产品为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同属于制冷压缩机电机产品品类。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相互配套使用，主要起到控制压缩机转速的作用，两者组成一个机电控制系统，共同应用于节能变频冰箱，两者的匹配性对压缩机的正常运转至关重要。针对变频冰箱压缩机客户，公司目前仅销售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压缩机厂商需另行向变频控制器厂商采购变频控制器。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具备同时生产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的能力，能有效提高两者的匹配性，提升对客户的服务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拓宽产品品类、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的战略需要，系公司在立足于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开发新产品和新工艺，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更好的满足客户的需求，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国内家用空调产销量增速较快，市场空间大

下表是我国家用空调、冰箱、冰柜等主要制冷设备近几年的产销量数据：

电器类别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数量 (万台)	同比 增幅	数量 (万台)	同比 增幅	数量 (万台)	同比 增幅
家用 空调	产量	14,985.10	4.43%	14,350.00	28.68%	11,152.10	7.44%
	销量	15,069.10	6.34%	14,170.20	31.00%	10,817.30	1.71%
冰箱	产量	7,478.50	-0.50%	7,516.20	0.75%	7,458.70	1.95%
	销量	7,518.90	0.16%	7,507.20	1.20%	7,416.80	1.65%
冰柜	产量	2,430.90	3.17%	2,356.10	6.88%	2,209.00	8.86%
	销量	2,431.60	3.16%	2,357.20	7.62%	2,197.40	8.54%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

从上表可以看出，近几年国内家用空调产销量增速明显高于冰箱、冰柜等，

冰箱产销量增长已近乎停滞，2018年冰箱产量出现负增长。2018年家用空调产销量增速为5%左右，高于冰箱、冰柜产销量增速。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7年城镇家庭平均每百户电冰箱、空调拥有量分别为98.00台、128.60台，农村家庭平均每百户电冰箱、空调拥有量分别为91.70台、52.60台。考虑到每户家庭冰箱需求量通常为一台，而空调需求量则为多台（一室一台），未来冰箱保有量提升空间有限，而空调保有量仍具备相对较大的提升空间。与此同时，随着消费升级趋势进程加速、对产品品质提出更高要求，更新换代需求强劲，未来空调市场的空间更大，从而进一步拉动其配套产品压缩机及压缩机电机的需求。因此公司进军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领域具备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4、顺应家用冰箱节能化、变频化市场发展趋势的战略需要

2015年10月，新版电冰箱产业技术路线图正式发布，明确制订了2020年变频冰箱市场占比30%，2025年达到50%的行业目标。新版《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国家标准于2016年10月1日正式实施，能效标准大幅提高。2017年下半年欧盟开始采用新版家用电器能效标识。与此同时，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家电技术和产品的创新，冰箱消费市场高端化趋势也愈加明显，直接表现为对开门、三开门、大容量产品的关注比例稳步提高。

受行业政策、产品创新等因素的影响，国内高能效比和变频冰箱的市场规模迅速扩张。在我国整体冰箱销量保持稳定的情况下，我国变频冰箱的销量从2015年的507.20万台大幅提升至2018年的1,665.70万台，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作为变频冰箱的核心零部件，变频压缩机电机和变频控制器的市场需求量也随之增加。受此影响，公司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的销量从2015年的26.67万套大幅提升至2018年的153.77万套。

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顺应家用冰箱节能化、变频化市场发展趋势的战略需要，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同时具备生产变频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的能力，进一步提高电机与变频控制器的匹配性，更好的满足下游压缩机客户的需求，增强对客户的服务能力，提升公司产品议价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5、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效率和信息化水平

公司目前仓储物流管理效率相对较低，缺乏现代化的智能仓储物流设备，同时信息化水平较低，信息技术装备落后，投入不足，目前仅有一套简易的ERP系统及财务软件，主要用于单据管理等，信息断点较多。伴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与信息化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本次募投“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将采用自动化立体仓库储存系统、自动分拣系统和物流信息管理系统等现代物流技术以及信息技术，新建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实现原材料从入库到出库整个仓储作业过程的自动跟踪和实时监控管理，同时完成数据的自动采集、处理和更新，保证数据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同时，以公司现有资源和经验为基础，以“信息资源共享和利用”为目标，构建完善的整体信息化系统。通过实施全价值链协同的信息化整体提升管理，实现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提升产品数字化水平，加快新产品的研发速度，保障产品制造能力，提高市场响应速度和客户满意度，提高企业风险管控能力，显著提升企业整体管理水平和战略管控水平。

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效率和信息化水平，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市场反应速度，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和创新转型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项目投资可行性

1、良好的技术优势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技术基础

公司20多年来长期专注于制冷压缩机电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全国制冷压缩机电机骨干企业之一，自2011年起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54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44项。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制冷压缩机电机方面具备了持续的研发能力和核心技术，已成熟掌握制冷压缩机电机生产各环节技术工艺，且在硅钢片冲压工艺、发蓝退火工艺、离心浇铸、定子嵌线工艺、“铝代铜”技术以及小槽口嵌线等技术方面均有突破。公司生产的冰箱压缩机电机效率可达85%以上，装配压缩机后，能效比可以达到2.0以上。此外，公司的极靴技术、磁极镶嵌技术突破了传统的电机定转子工艺设计，有效地解决了原有工艺加工效率较低、电机下线易划伤漆包线、磁极嵌入缝隙等诸多技术难题。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变频压缩机电机核心技术的

企业之一。公司变频冰箱压缩机用直流无刷电机已经批量生产，满足市场对高效节能高端冰箱日益增长的消费升级需求。

在变频控制技术方面，公司已组建一支技术实力较强的研发团队，与多家芯片生产商及电子公司开展合作，加速推进公司相关项目的研发速度。目前公司正在研制多款制冷压缩机电机变频控制器产品，公司产品已逐步从电机为核心，延伸到变频控制器等电机控制领域，逐步从“电机制造企业”向“电机及控制系统制造企业”转型升级。

综上，公司良好的技术优势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技术基础。

2、品牌和客户资源优势为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了市场保障

公司通过实施严格的技术标准和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公司生产、销售的“迪贝”系列压缩机电机产品，在国内市场上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生产的压缩机电机产品相继通过美国UL安全认证、SGS检测、欧盟ROHS指令并获得多家大型制冷压缩机生产企业的采购质量认证。目前公司已成为长虹华意、荆州华意、加西贝拉、钱江制冷、丹佛斯集团、布里斯托等国内外知名制冷压缩机生产企业的供应商，并与这些企业建立了稳定的供应关系，奠定了公司稳健的经营基础。

“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达产后形成年产220万套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的生产能力，产品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同属于制冷压缩机电机产品品类，虽然下游客户和应用产品终端不同，但公司在制冷压缩机电机领域积累的品牌和口碑优势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家用空调压缩机客户。

“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达产后形成年产100万只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的生产能力，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相互配套使用，两者组成一个机电控制系统，共同应用于节能变频冰箱，面向的下游客户一致。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变频压缩机电机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已积累了较多优质的变频冰箱压缩机客户，2018年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的销量为153.77万套。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同时具备生产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和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的能力，进一步提高电机与变频控制器的匹配性，提升产品性能，更好的服务客户，提升客户粘性。

综上，公司品牌和客户资源优势为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了市场保障。

（三）项目基本情况

1、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在浙江省嵊州市城南新区 M2017-48 号地块拟新建 31,364.39 m² 的生产厂房，添置先进的生产、检测及研发设备，达产后将具备年产 220 万套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的能力，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 24,2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15,591.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4,198.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393.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14,198.00	13,652.00
1.1	建筑工程费	6,278.00	6,278.00
1.2	设备购置费	6,801.00	6,801.00
1.3	安装工程费	197.00	197.00
1.4	其他费用	376.00	376.00
1.5	预备费	546.00	-
2	铺底流动资金	1,393.00	-
合计		15,591.00	13,652.00

建设投资中的其他费用主要包括勘察设计费 110.00 万元，工程监理费 82.00 万元，建设单位管理费 66.00 万元以及前期工作费、招标代理费、生产准备费、办公及生活家具购置费等。

（3）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地点和建设周期

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迪贝智控。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嵊州市城南新区 M2017-48 号地块，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4）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项目达产年¹⁵可实现营业收入为 24,200.00 万元，年利润总额为 2,300.24 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1.37%（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8.82 年（所得税后，含建设期 2 年）。

（5）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项目已取得嵊州市发改局出具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18-330683-34-03-082050-000）。

项目已取得嵊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浙江迪贝智控科技有限公司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嵊环核[2018]165 号），嵊州市环境保护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实施。

（6）项目用地情况

迪贝智控已取得项目所处地块的不动产权证，证书编号为浙（2018）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8488 号。

2、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在浙江省嵊州市城南新区 M2017-48 号地块拟新建 6,300.00 m²的生产厂房，添置先进的生产、检测及研发设备，达产后将具备年产 100 万只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的能力，与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配套使用，共同应用于变频冰箱。达产后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 6,500.00 万元。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3,578.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197.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81.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3,197.00	3,074.00
1.1	建筑工程费	1,078.00	1,078.00
1.2	设备购置费	1,840.00	1,840.00
1.3	安装工程费	54.00	54.00

¹⁵ 由于项目达产后营业成本中的制造费用，税金及附加不同年份略有差异，导致达产后效益数据不同年份有所不同，此处选取的达产年效益数据为达产后第 4 年及以后的效益数据。

1.4	其他费用	102.00	102.00
1.5	预备费	123.00	-
2	铺底流动资金	381.00	-
合计		3,578.00	3,074.00

建设投资中的其他费用主要包括勘察设计的 22.00 万元，工程监理费 18.00 万元，建设单位管理费 15.00 万元以及前期工作费、招标代理费、生产准备费、办公及生活家具购置费等。

（3）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地点和建设周期

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迪贝智控。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嵊州市城南新区 M2017-48 号地块，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4）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达产年¹⁶可实现营业收入为 6,500.00 万元，年利润总额为 716.36 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4.77%（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75 年（所得税后，含建设期 2 年）。

（5）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项目已取得嵊州市发改局出具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18-330683-39-03-082045-000）。

项目已取得嵊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浙江迪贝智控科技有限公司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嵊环核[2018]164 号），嵊州市环境保护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实施。

（6）项目用地情况

迪贝智控已取得项目所处地块的不动产权证，证书编号为浙（2018）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8488 号。

3、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¹⁶ 由于项目达产后营业成本中的制造费用，税金及附加不同年份略有差异，导致达产后效益数据不同年份有所不同，此处选取的达产年效益数据为达产后第 4 年及以后的效益数据。

项目拟新建 4,440.00 m²的自动化立体库与数据中心机房,添置先进的仓储物流软硬件和信息化建设软硬件设备,建设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和完善的整体信息化系统,提升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效率和信息化水平。

(2)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6,518.00 万元,全部为建设投资,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6,518.00	6,267.00
1.1	建筑工程费	1,288.00	1,288.00
1.2	设备、软件购置购置费	4,800.00	4,800.00
1.3	安装工程费	88.00	88.00
1.4	其他费用	91.00	91.00
1.5	预备费	251.00	-
合计		6,518.00	6,267.00

建设投资中的其他费用主要包括勘察设计费 22.00 万元,工程监理费 21.00 万元,建设单位管理费 31.00 万元以及前期工作费、招标代理费等。

(3) 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地点和建设周期

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迪贝智控。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嵊州市城南新区 M2017-48 号地块,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4) 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实施本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效率和信息化水平,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市场反应速度,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5) 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项目已取得嵊州市发改局出具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18-330683-34-03-082039-000)。

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完成备案,备案号为 201833068300000743。

(6) 项目用地情况

迪贝智控已取得项目所处地块的不动产权证，证书编号为浙（2018）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8488 号。

(四) 项目募集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项目建设的预计进度安排

1、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建设计划要求，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建设投资在建设期投入完毕，铺底流动资金在投产后前三年分批投入完毕，项目的资金投入安排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年份 项目	建设期		生产期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一	总投资	5,679.20	8,518.80	835.55	278.73	278.73	15,591.00
1	建设投资	5,679.20	8,518.80	-	-	-	14,198.00
2	铺底流动资金	-	-	835.55	278.73	278.73	1,393.00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部分	5,461.20	8,190.80	-	-	-	13,652.00
1	建设投资	5,461.20	8,190.80	-	-	-	13,652.00
2	铺底流动资金	-	-	-	-	-	-

具体项目建设进度计划表如下所示：

阶段/时间(月)	T+24							
	3	6	9	12	15	18	21	24
项目立项及编制可研报告	Δ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Δ						
设备订货及制造		Δ	Δ	Δ	Δ			
厂房及基础设施施工			Δ	Δ	Δ	Δ		
生产准备及人员培训						Δ		
试生产							Δ	
项目投产、竣工验收								Δ

注：上表中数字为月份数，T 为基期。

2、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建设计划要求，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建设投资在建设期投入完毕，铺底流动资金在投产后前三年分批投入完毕，项目的资金投入安排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	年份	建设期	生产期	合计
---	----	-----	-----	----

号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一	总投资	1,278.80	1,918.20	228.41	76.29	76.29	3,578.00
1	建设投资	1,278.80	1,918.20	-	-	-	3,197.00
2	铺底流动资金	-	-	228.41	76.29	76.29	381.00
二	本次募集	1,229.80	1,844.20	-	-	-	3,074.00
	资金投入部分						
1	建设投资	1,229.80	1,844.20	-	-	-	3,074.00
2	铺底流动资金	-	-	-	-	-	-

具体项目建设进度计划表如下所示：

阶段/时间(月)	T+24							
	3	6	9	12	15	18	21	24
项目立项及编制可研报告	△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						
设备订货及制造		△	△	△	△			
厂房及基础设施施工			△	△	△	△		
生产准备及人员培训						△		
试生产							△	
项目投产、竣工验收								△

注：上表中数字为月份数，T 为基期。

3、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建设计划要求，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建设投资在建设期投入完毕，无铺底流动资金，项目的资金投入安排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年份	建设期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一	总投资		2,607.00	3,911.00	6,518.00
1	建设投资		2,607.00	3,911.00	6,518.00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		2,507.00	3,760.00	6,267.00
1	建设投资		2,507.00	3,760.00	6,267.00

具体项目建设进度计划表如下所示：

阶段/时间(月)	T+24							
	3	6	9	12	15	18	21	24
项目立项及编制可研报告	△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						
设备订货及制造		△	△	△	△			
厂房及基础设施施工			△	△	△	△		

阶段/时间(月)	T+24							
	3	6	9	12	15	18	21	24
生产准备及人员培训						△		
试生产							△	
项目投产、竣工验收								△

注：上表中数字为月份数，T 为基期。

（五）项目具体投资构成和合理性，以及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包含董事会前投入

1、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为 15,591.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4,198.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393.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14,198.00		13,652.00
1.1	建筑工程费	6,278.00	是	6,278.00
1.2	设备购置费	6,801.00	是	6,801.00
1.3	安装工程费	197.00	是	197.00
1.4	其他费用	376.00	是	376.00
1.5	预备费	546.00	否	-
2	铺底流动资金	1,393.00	否	-
合计		15,591.00		13,652.00

本项目投资构成中预备费、铺底流动资金属于非资本性支出，其余均属于资本性支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均为资本性支出，且不包含董事会前投入。

关于资本性支出项目投资，其投资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1）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金额 6,278.00 万元，其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建筑面积（m ² ）	建筑单价（万元/m ² ）	投资总额（万元）
1	一般土建投资	31,364.39	0.16	5,018.00
2	给排水系统投资			221.00
3	电气系统投资			228.00
4	土方			159.00

序号	投资内容	建筑面积 (m ²)	建筑单价 (万元/m ²)	投资总额 (万元)
5	道路、围墙等			573.00
6	绿化			79.00
合计				6,278.00

(2) 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用为6,801.00万元，主要包括工艺设备、电气系统设备和环保设备，设备购置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工艺设备			
1.1	硅钢片纵剪机组	1	230.00	230.00
1.2	高速双伺服送料机	2	30.00	60.00
1.3	数控高速冲床	2	500.00	1,000.00
1.4	高冲模具	10	50.00	500.00
1.5	立式冷室转子压铸机	1	175.00	175.00
1.6	离心式转子浇铸机	3	350.00	1,050.00
1.7	定子铁芯整压机	2	70.00	140.00
1.8	转子加工生产线	2	80.00	160.00
1.9	定子综合测试系统	2	45.00	90.00
1.10	感应电机定子自动绕嵌线生产线	3	550.00	1,650.00
1.11	电机转子检测仪	2	60.00	120.00
1.12	电机综合特性测试系统	1	120.00	120.00
1.13	精密数控慢走丝线切割机床	1	90.00	90.00
1.14	龙门式平面磨床	1	375.00	375.00
1.15	漆包线理化测试分析系统	1	24.00	24.00
1.16	漆伤无声探伤检测仪	2	4.50	9.00
1.17	辊底式连续退火炉	1	600.00	600.00
1.18	超声波清洗机	1	1.00	1.00
1.19	定子铁芯磁性测量装置	1	30.00	30.00
1.20	定子真空匝间测试仪	1	27.00	27.00
1.21	行车等起重运输设备	8	15.00	120.00
工艺设备小计				6,571.00
2	电气系统设备			
2.1	1000kVA 干式变压器	1	40.00	40.00
2.2	1600kVA 油浸式变压器	1	60.00	60.00
2.3	高压环网柜	1	30.00	30.00
2.4	低压配电柜	1	20.00	20.00
电气系统设备小计				150.00

3	环保设备			
3.1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设备			20.00
3.2	固体废物暂存			5.00
3.3	污水处理设施			40.00
3.4	废气处理设备			15.00
环保设备小计				80.00
合计				6,801.00

(3) 安装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按工艺设备采购价格的 3%估算，该项目安装工程费合计为 197.00 万元。

(4) 其他费用

项目投资其他费用合计为 376.00 万元，其构成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计算依据	金额 (万元)
1	前期工作费	由可研、环评、能评等组成	30.00
2	勘察设计费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110.00
3	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等	23.00
4	工程监理费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	82.00
5	建设单位管理费	建筑工程费、设备费、安装工程费之和的 0.5%	66.00
6	办公及生活家具购置费	项目定员	25.00
7	生产准备费	项目定员	40.00
	合计		376.00

2、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为 3,578.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197.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81.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3,197.00		3,074.00
1.1	建筑工程费	1,078.00	是	1,078.00
1.2	设备购置费	1,840.00	是	1,840.00
1.3	安装工程费	54.00	是	54.00
1.4	其他费用	102.00	是	102.00
1.5	预备费	123.00	否	-
2	铺底流动资金	381.00	否	-

合计	3,578.00		3,074.00
----	----------	--	----------

本项目投资构成中预备费、铺底流动资金属于非资本性支出，其余均属于资本性支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均为资本性支出，且不包含董事会前投入。

关于资本性支出项目投资，其投资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1) 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金额 1,078.00 万元，其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建筑面积 (m ²)	建筑单价 (万元/m ²)	投资总额 (万元)
1	一般土建投资	6,300.00	0.16	1,008.00
2	给排水系统投资			32.00
3	电气系统投资			38.00
合计				1,078.00

(2) 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用为1,840.00万元，主要包括工艺设备、洁净车间无尘化改造设备、电气系统设备和环保设备，设备购置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工艺设备			
1.1	SMT 生产车间			
1.1.1	点胶机	1	2.00	2.00
1.1.2	PCB 印刷机	1	80.00	80.00
1.1.3	贴片机	1	200.00	200.00
1.1.4	回流焊炉	1	60.00	60.00
1.1.5	AOI 自动光学测试	2	45.00	90.00
1.1.6	AI 自动插件线	1	75.00	75.00
1.1.7	全自动上板机	2	8.00	16.00
1.1.8	全自动下板机	2	8.00	16.00
1.1.9	接驳机	2	3.00	6.00
1.1.10	分板机	1	2.00	2.00
1.2	组装测试生产车间			
1.2.1	无铅波峰焊机	1	55.00	55.00
1.2.2	补焊线	2	30.00	60.00
1.2.3	切脚机	2	0.50	1.00
1.2.4	组装生产线	4	55.00	220.00
1.2.5	插件线	2	30.00	60.00
1.2.6	ICT 在线测试	4	25.00	100.00

1.2.7	FCT 功能测试	2	60.00	120.00
1.2.8	精密气动交流点焊机	10	15.00	150.00
1.2.9	金属触点焊接成型机	2	10.00	20.00
1.2.10	自动包装线	2	12.00	24.00
1.2.11	恒温恒湿试验箱	1	3.00	3.00
1.2.12	电机测试实验台	2	80.00	160.00
1.2.13	老化测试系统	1	30.00	30.00
工艺设备小计				1,550.00
2	洁净车间无尘化改造设备			
2.1	环氧防静电地坪			20.00
2.2	彩钢夹芯板（吊顶、隔断）			105.00
2.3	观察窗、安全门、传递窗等			10.00
2.4	桥架、线缆、照明设备			5.00
2.5	组合式空调机组			30.00
2.6	通风净化设备			50.00
洁净车间无尘化改造设备小计				220.00
3	电气系统设备			
3.1	1000kVA 干式变压器	1	40.00	40.00
3.2	高压环网柜	1	5.00	5.00
3.3	低压配电柜	1	5.00	5.00
电气系统设备小计				50.00
4	环保设备			
4.1	噪声治理费用设备			6.00
4.2	固体废物暂存			1.00
4.3	废气处理设备（集气罩处置）			13.00
环保设备小计				20.00
合计				1,840.00

（3）安装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按工艺设备和洁净车间无尘化改造设备采购价格之和的 3%估算，该项目安装工程费合计为 54.00 万元。

（4）其他费用

项目投资其他费用合计为 102.00 万元，其构成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计算依据	金额 (万元)
1	前期工作费	由可研、环评、能评等组成	15.00
2	勘察设计费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22.00

3	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等	7.00
4	工程监理费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	18.00
5	建设单位管理费	建筑工程费、设备费、安装工程费之和的 0.5%	15.00
6	办公及生活家具购置费	项目定员	10.00
7	生产准备费	项目定员	15.00
	合计		102.00

3、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为 6,518.00 万元，全部为建设投资，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6,518.00		6,267.00
1.1	建筑工程费	1,288.00	是	1,288.00
1.2	设备购置费	4,800.00	是	4,800.00
1.3	安装工程费	88.00	是	88.00
1.4	其他费用	91.00	是	91.00
1.5	预备费	251.00	否	-
	合计	6,518.00		6,267.00

本项目投资构成中预备费属于非资本性支出，其余均属于资本性支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均为资本性支出，且不包含董事会前投入。

关于资本性支出项目投资，其投资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1) 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金额 1,288.00 万元，其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建筑面积 (m ²)	建筑单价 (万元/m ²)	投资总额 (万元)
1	自动化立体库及数据中心机房	4,440.00	0.28	1,243.00
2	给排水系统投资			18.00
3	电气系统投资			27.00
	合计			1,288.00

(2) 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用为 4,800.00 万元，主要包括仓储物流中心软硬件设备和信息化建设软硬件设备，设备购置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仓储物流中心硬件投资			

1.1	自动化仓储系统(AS/RS)			
1.1.1	托盘货架	10,080	0.03	302.40
1.1.2	流利式货架	1,000	0.08	80.00
1.1.3	有轨巷道堆垛机	7	40.00	280.00
1.1.4	托盘输送系统	1	150.00	150.00
1.1.5	分配车	2	23.00	46.00
1.2	输送设备			
1.2.1	动力滚筒输送线	1	150.00	150.00
1.2.2	皮带机	1	20.00	20.00
1.2.3	无动力滚筒输送线	1	20.00	20.00
1.2.4	90 度转弯滚筒输送线	1	22.00	22.00
1.2.5	分合流机构	1	36.00	36.00
1.2.6	全景扫描器	1	0.34	0.34
1.2.7	控制系统	1	1.00	1.00
1.3	分拣设备			
1.3.1	自动分拣系统	1	120.00	120.00
1.3.2	控制系统	1	1.00	1.00
1.4	电子标签			
1.4.1	控制器	1	0.15	0.15
1.4.2	接线箱	1	0.10	0.10
1.4.3	五位红绿电子标签	1	0.20	0.20
1.4.4	扫描枪	6	0.07	0.42
1.4.5	字幕显示屏	6	0.08	0.48
1.4.6	电子标签控制系统	1	1.00	1.00
1.5	RF 拣选系统			
1.5.1	RF 手持终端	40	0.30	12.00
1.5.2	无线基站	1	0.09	0.09
1.6	单元工具			
1.6.1	塑料托盘	10,080	0.01	100.80
1.6.2	物流周转箱	1,000	0.01	10.00
1.7	辅助设施			
1.7.1	电动托盘搬运车	2	3.50	7.00
1.7.2	物流周转车	10	0.03	0.30
1.7.3	平衡重叉车	2	3.80	7.60
1.7.4	前移式叉车	2	3.14	6.28
1.7.5	升降调节平台	4	1.90	7.60
1.7.6	自动导引车	20	10.00	200.00
1.7.7	自动打包机	6	1.50	9.00
1.8	其他			

1.8.1	温湿度监控系统	1	3.00	3.00
1.8.2	视频监控系统	1	30.00	30.00
1.8.3	PDA 手持终端设备	30	1.00	30.00
1.8.4	电脑服务器	1	50.00	50.00
1.8.5	条码打印机	2	5.70	11.40
1.8.6	普通打印机	8	0.48	3.84
仓储物流中心硬件投资小计				1,720.00
2	仓储物流中心软件投资			
2.1.1	物流设备控制系统(WCS)	1	150.00	150.00
2.1.2	物流管理系统(WMS)	1	500.00	500.00
仓储物流中心软件投资小计				650.00
3	信息化建设硬件投资			
3.1.1	网络设备：交换机、路由器			100.00
3.1.2	企业云存储服务器及备份系统：文件服务器、打印服务器、WWW 服务器、电子邮件服务器、数据备份机等			350.00
3.1.3	PC 机			120.00
3.1.4	外设：打印机、扫描仪			80.00
3.1.5	机房：办公设备、UPS、机房精密空调等			260.00
3.1.6	其他：机柜、报警设备、门禁系统、防雷击防静电系统等			280.00
信息化建设硬件投资小计				1,190.00
4	信息化建设软件投资			
4.1	软件操作系统			
4.1.1	操作系统：各种操作系统、网络软件、Office 软件、EMAIL 系统等			100.00
4.1.2	网络安全系统：防火墙、防病毒程序、身份识别系统、网络行为管理系统等			80.00
4.1.3	数据库管理系统：Oracle 企业版			180.00
4.2	软件应用系统			
4.2.1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240.00
4.2.2	统一供应链管理系统			120.00
4.2.3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			200.00
4.2.4	企业 ERP 配套升级优化			140.00
4.2.5	企业信息门户（含 OA）			120.00
4.2.6	固网、移网一体化音/视频通讯系统软件及集成			60.00
信息化建设软件投资小计				1,240.00
合计				4,800.00

（3）安装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按项目硬件设备采购价格之和的 3%估算，该项目安装工程费合

计为 88.00 万元。

（4）其他费用

项目投资其他费用合计为 91.00 万元，其构成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计算依据	金额 (万元)
1	前期工作费	由可研、环评、能评等组成	10.00
2	勘察设计的费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22.00
3	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等	7.00
4	工程监理费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	21.00
5	建设单位管理费	建筑工程费、设备费、安装工程费之和的 0.5%	31.00
	合计		91.00

综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构成合理，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均属于资本性支出，且不包含董事会前投入。

（六）项目的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1、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高效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生产产品为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该产品系公司基于现有主营业务开拓的新产品，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同属于制冷压缩机电机产品品类，面向的下游客户均为制冷压缩机厂商，但应用终端不同，家用空调压缩机电机应用于家用空调，公司现有主营产品主要应用于冰箱、冰柜、中央空调、陈列柜、冷库等。该募投项目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基本一致，具体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七、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三）公司业务模式”相关内容。

2、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

变频压缩机电机控制器建设项目生产产品为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控制器，该产品系公司基于现有主营业务开拓的新产品品类，与公司现有产品变频冰箱压缩机电机相互配套使用，主要起到控制压缩机转速的作用，两者组成一个机电控制系统，共同应用于节能变频冰箱，面向的终端客户与公司现有客户一致，即变频冰箱压缩机厂商。

该募投项目生产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等。公司现有主营产品主要

采购的原材料为硅钢片、铜铝漆包线等，有向原材料生产商或贸易商直接采购原材料和向客户进行原材料配套采购两种模式。与公司现有采购模式不同，该募投项目电子元器件等原材料采购主要采用直接向原材料生产商或贸易商采购该种模式。除采购模式不同外，由于面向终端客户一致，且产品相互配套使用，该募投项目生产模式、销售模式、结算模式等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与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基本一致，具体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七、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三）公司业务模式”相关内容。

3、智能仓储物流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该募投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公司的仓储物流管理效率和信息化水平，主要为公司生产建设配套服务使用，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七）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若是非全资子公司，请说明实施方式，其他股东是否同比例增资，同时说明未选用全资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迪贝智控，不存在实施主体为非全资子公司的情形。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需要，与公司现有主业密切相关，是公司拓宽产品品类、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的战略需要，在立足于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开发新产品和新工艺。上述项目的实施将为公司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更好的满足客户的需求，增强对客户的服务能力，提升公司产品议价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运用合理、可行，有助于公司可持续地健康运营，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虽然短期内可

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项目完成投产后，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增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与净利润将有所提升，公司财务状况得到进一步的优化与改善。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相较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较低，本次发行可转债是公司有效利用财务杠杆、提升股东回报的需要。可转债转股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一定幅度的下降，财务结构更趋于稳健，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按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计算，最近五年内，公司共进行了一次募集资金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36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 2,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9.9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4,825.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745.44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079.5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XYZH/2017JNA50353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如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期	初始存放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嵊州支行	1211026029200101729	2017-4-25	126,854,000.00
交通银行绍兴嵊州支行	291026350018800002745	2017-4-25	83,019,800.00
中信银行绍兴嵊州支行	8110801012101096493	2017-4-25	9,576,200.00
合计	-	-	219,450,000.00

注：上述金额中包含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8,654,400.00 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本金	利息	合计
中国工商银行嵊州支行	1211026029200101729	-	-	-
交通银行绍兴嵊州支行	291026350018800002745	17,078,348.03	2,885,085.58	19,963,433.61
中信银行绍兴嵊州支行	8110801012101096493	1,872,427.25	58,589.39	1,931,016.64

开户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本金	利息	合计
合计	-	18,950,775.28	2,943,674.97	21,894,450.25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招股说明书承诺投资三个项目：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和压缩机电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所示：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079.5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574.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5 年以前			8,129.27		
						2015 年			1,748.99		
						2016 年			2,815.62		
						2017 年			1,946.03		
						2018 年			3,389.30		
						2019 年 1-6 月			545.2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1	年产 350 万台 高效节能压缩 机电机项目	年产 350 万台 高效节能压缩 机电机项目	12,685.40	12,685.40	12,449.53	12,685.40	12,685.40	12,449.53	-235.87	2018 年 9 月	
2	年产 150 万台 直流变频压缩 机电机建设项 目	年产 150 万台 直流变频压缩 机电机建设项 目	7,436.54	7,436.54	5,354.58	7,436.54	7,436.54	5,354.58	-2,081.96	2019 年 6 月	
3	压缩机电机研 发中心建设项 目	压缩机电机研 发中心建设项 目	957.62	957.62	770.38	957.62	957.62	770.38	-187.24	2019 年 6 月	
合计			21,079.56	21,079.56	18,574.48	21,079.56	21,079.56	18,574.48	-2,505.08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应付未付款项金额	节余资金
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	12,685.40	12,449.53	-235.87	/	/
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7,436.54	5,354.58	-2,081.96	1842.46	763.88 [注]
压缩机电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57.62	770.38	-187.24	66.95	126.15
合计	21,079.56	18,574.48	-2,505.08	1,909.41	890.03

注：节余资金 763.88 万元中含“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完工后转入的“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的项目节余资金。

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已于 2018 年 9 月末全部建成并完工，项目结余资金（含利息）259.10 万元已转入公司交通银行绍兴嵊州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用于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项目建设。

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6 月末全部建成并完工，截至 2019 年 6 月末项目应付未付款项金额 1842.46 万元，扣除该部分款项后，节余募集资金 763.88 万元（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项账户实际余额为准）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压缩机电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6 月末全部建成并完工，截至 2019 年 6 月末项目应付未付款项金额 66.95 万元，扣除该部分款项后，节余募集资金 126.15 万元（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项账户实际余额为准）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完工后实际投资总额略低于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项目节余资金合计 890.03 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主要原因系：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公司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最大限度节约了项目资

金。此外，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30,887,103.84 元，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079.56 万元中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30,887,103.84 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出具了《关于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XYZH/2017JNA50507）。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首次公开发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均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四）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止，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5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24 日止，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止，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首次公开发行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发表

了明确同意意见。

（六）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2,799.45 万元（包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 61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3.2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10,795,600.00
减：募集资金投资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	124,495,287.99
募集资金投资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53,545,763.98
募集资金投资压缩机电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703,772.75
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7,996.35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本金保险固定收益理财产品	6,100,000.00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354,793.2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596,878.09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1,894,450.25
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本金保险固定收益理财产品	6,1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7,994,450.25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6 月		
1	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	102.53%	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4,457.95 万元	1,039.44	1,636.48	1,317.37	1,000.30	5,339.20	不适用
2	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不适用	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2,461 万元	-	332.58	399.53	318.26	1,050.37	不适用
3	压缩机电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039.44	1,969.06	1,716.90	1,318.56		

注 1：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自 2015 年开始产生效益；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 2016 年尚未开始产生效益；

注 2：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止日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统计区间为 2018 年 10 月初至 2019 年 6 月末。

注 3：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于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鉴于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产量与产能之比，故该项目“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列为不适用；

注 4：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运行时间较短，尚不足 1 年，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于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尽管募投项目已产生效益，但承诺效益为公司项目完全建成并达产情况下的效益值，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压缩机电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原因系该项目属研发类项目，旨在增强公司现有研发能力，提升公司研发水平，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提高股东回报。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公司年产 350 万台高效节能压缩机电机项目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运行时间较短，尚不足 1 年，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年产 150 万台直流变频压缩机电机建设项目于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尽管募投项目已产生效益，但承诺效益为公司项目完全建成并达产情况下的效益值，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四、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结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 XYZH/2018JNA50150 号《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其出具的结论意见如下：“迪贝电气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迪贝电气公司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 XYZH/2019JNA50008 号《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其出具的结论意见如下：“迪贝电气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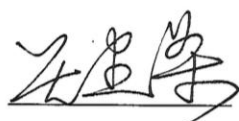
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迪贝电气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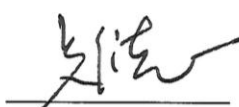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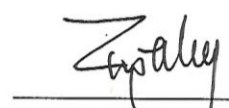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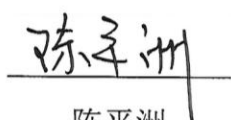
吴建荣



吴储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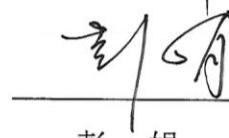
邢懿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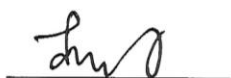
陈平洲



陈伟华



彭娟



李鹏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董晓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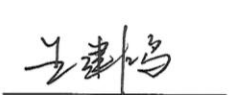


吕亚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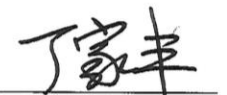


丁玉兰

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建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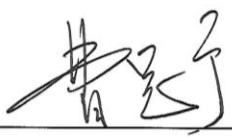
丁家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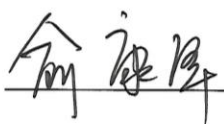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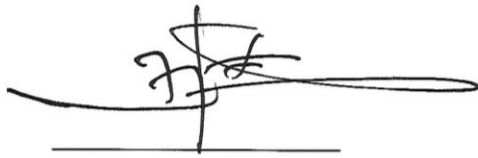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曹思宇

保荐代表人： 
俞康泽


吴继平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21日

声 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裁：


李格平

保荐机构董事长：


王常青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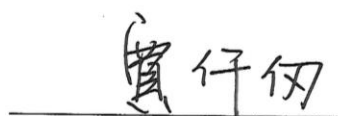


王 凡

经办律师（签名）：



徐 蓓 蓓



贾 仟 仞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2019 年 10 月 21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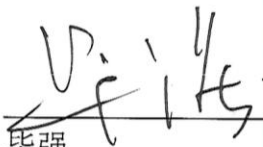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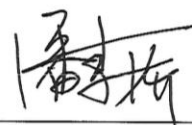

叶韶勋



签字注册会计师：


毕强




潘素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10月21日

五、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级人员： 郭敏军 代琳琳
郭敏军 代琳琳

评级机构负责人： 闫衍
闫衍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3、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6、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一）发行人：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嵊州市三江街道迪贝路 66 号

联系人：丁家丰

电话：0575-83368521

传真：0575-83368512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3 室

联系人：俞康泽、吴继平、鄢让、王建海

联系电话：021-68801584

传真：021-68801551

投资者亦可在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